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94 年年報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編印
中華民國95年3月

期盼您的支持指教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94 年年報

出 版 者 ■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編 輯 者 ■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地　　址 ■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樓中央區
電　　話 ■ (02)2728-7591
傳　　真 ■ (02)2722-2074

完稿美編 ■ 艾迪麥創意國際有限公司
印　　刷 ■ 艾迪麥創意國際有限公司
地　　址 ■ 臺北市西藏路182號
電　　話 ■ (02)2308-8822
傳　　真 ■ (02)2306-6379
出版年月 ■ 中華民國95年3月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94 年年報

contents 目錄

壹・處長的話 2

貳・組織編制 4

參・1年來的努力 9

一、歲計業務 10

二、會計業務 34

三、統計業務 36

四、主計人事業務 42

五、主計政風業務 44

六、本處會計業務 45

七、資訊管理業務 48

肆・未來展望 52

伍・附錄 54

一、18位優秀主計同仁感言 55

二、本處94年大事紀要 73

三、主計同仁活動花絮 85

四、94年發行的市政統計週報 92

五、已發行的書刊 105

六、本處主管的電子信箱及電話 109

妥適分配有限資源　協助推動市政建設

以最少的錢　做最多的事　發揮最高的效益

1

處長 的話

各位親愛的同仁：

光陰似箭，歲月如梭，素梅奉派到本處服務已7年有餘，在此期間，為達成馬市長2個任期所揭櫫的打造臺北市成為「世界級首都」之施政主軸，全體主計同仁無不秉持「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協助推動市政建設」之宗旨，協同市府團隊全力以赴，市府整體施政成效深獲外界肯定，尤其去年10月由「遠見雜誌」調查發現，在兩岸4地46個城市競爭力總指標的評比中，臺北市超越上海、北京及香港等城市，勇奪第一，甚至比許多國際大都會還要出色，身為市府成員之一除深感與有榮焉外，特別對過去一年同仁殫精竭慮的付出，由衷的感謝。

回顧去年重要工作成效包括：籌編9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雖然微幅成長但歲入、歲出規模尚不及85年度水準，對於各項重點施政，仍能兼籌並顧，同時恢復製作總預算案光碟，以利議會審議；編製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追加（減）預算案，以符中央補助辦法等相關規定；修訂各機關預算執行考核要點，以提升施政績效；依法編造93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函送審計機關審定以解除各機關財務責任；公務會計管理系統，歷經3年多的開發建置完成，對會計業務品質提升亟具效益；賡續推動內部控制強化措施，以健全財務秩序；出版各類市政統計書刊及報告，充實決策資訊；續編市政統計週報，反映市政實況；試編臺北市綠色市民所得帳，建立永續發展衡量機制；辦理臺北市民間經濟活動調查，提供各界使用；編印主計法規及年報，以利主計業務推動；督導資訊中心強化資訊化政府服務效能、推動視訊會議系統、建構本府網路電話以及賡續推動網路新都續階計畫，再度獲得美國「世界通訊協會」所屬「智慧社區論壇」組織頒贈「2006年7大智慧社區（城市）」獎。此外，為關心同仁身心壓力之紓解，邀請專家學者講授兩性平權新趨勢及在工作中找到微笑等課程，廣受同仁喜愛。再者，在辦公室綠美化競賽方面，本處5、6樓辦公室及6樓男、女廁所在同仁努力巧思佈置下，連續3年勇奪第1名，此一佳績承市長於市政會議親自頒獎之後，聲名遠播，不少局處派員照相觀摩，儼然成為"觀光勝地"。

展望未來新的一年，也是馬市長任期的最後一年，為體現市長於就職7週年記者會中所宣示，將臺北市打造成最適宜人居住，充滿陽光、富有活力的健康城市，本處將持續秉持「積極、主動、決斷」之精神，在歲計方面，精進預算編製作業，審慎籌編96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在會計方面，繼續督促各機關強化內部控制機制及推廣公務會計管理系統，以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在統計方面，賡續建立國內及國際都市評比指標以及精進臺北市綠色市民所得帳編製工作，以提升本市競爭力；在資訊管理方面，賡續督導網路新都續階計畫，建構網路城市新世紀。面對未來嶄新的一年，讓我們一心同德，全力以赴，再創佳績。

祝福大家　健康快樂，心想事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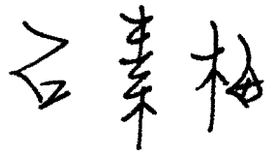

組織 編制

貳 組織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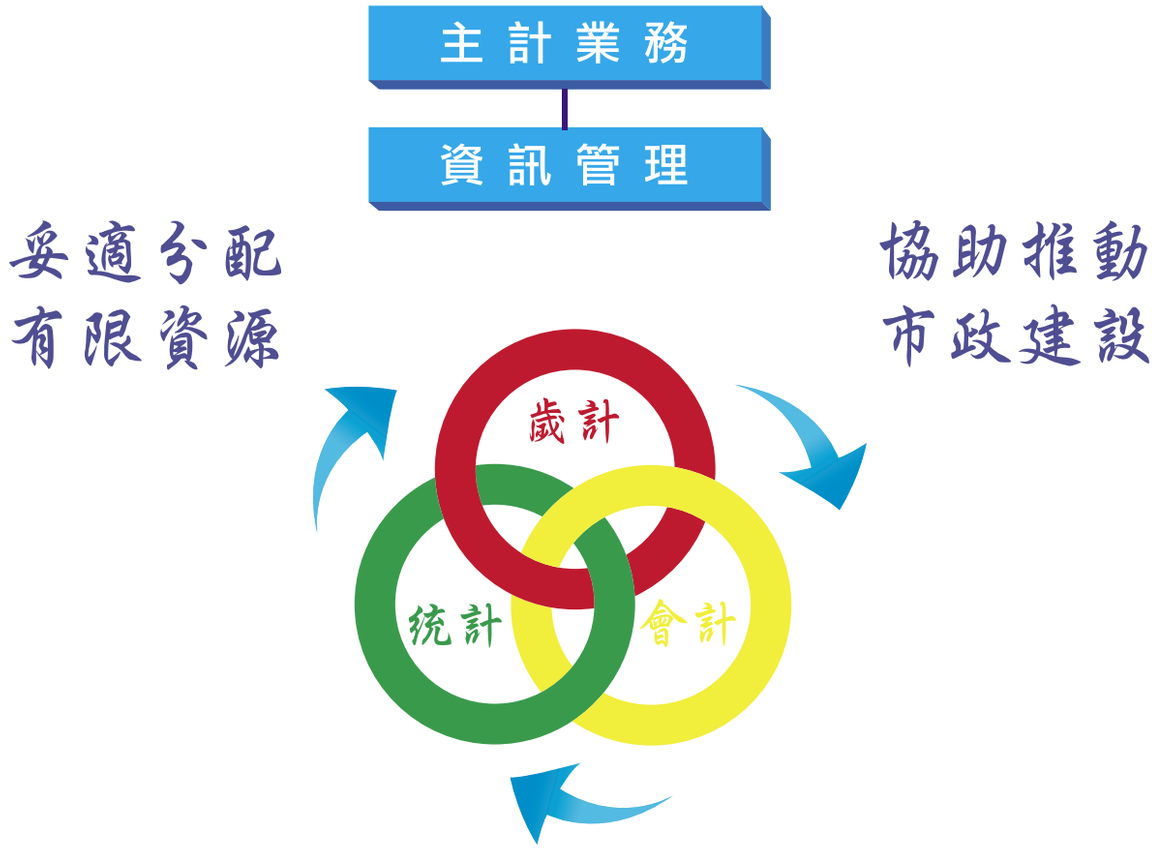

本處於民國56年7月1日隨臺北市升格改制為直轄市時，依據當時「地方政府暨所屬主計機構及人員設置條例」（現已修正為「主計機構人員設置管理條例」）及「臺北市政府組織規程」第10條之規定成立。嗣後為配合市政建設發展之需要，於民國68年7月1日設立臺北市政府電子處理資料中心，隸屬本處，並於民國85年3月1日更名為臺北市政府資訊中心。

主計業務包括歲計、會計及統計3部分，透過資訊管理，達成「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協助推動市政建設」之目標。歲計工作以預算編製為主，依市政建設之輕重緩急，將有限財源作最經濟有效之分配運用；會計工作在求財務管理功能之發揮，將預算執行及財務活動情形確實紀錄，以瞭解計畫執行之績效，並透過內部審核，以防止弊端、減少浪費；統計工作以蒐集與政府施政及社會經濟有關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適時提供決策及預算籌編之參據；資訊管理，則在積極推動各機關業務電腦化及辦公室自動化，以期建設臺北市政府成為具效能且便民的電子化政府。有關本處組織系統如下圖：

貳 組織編制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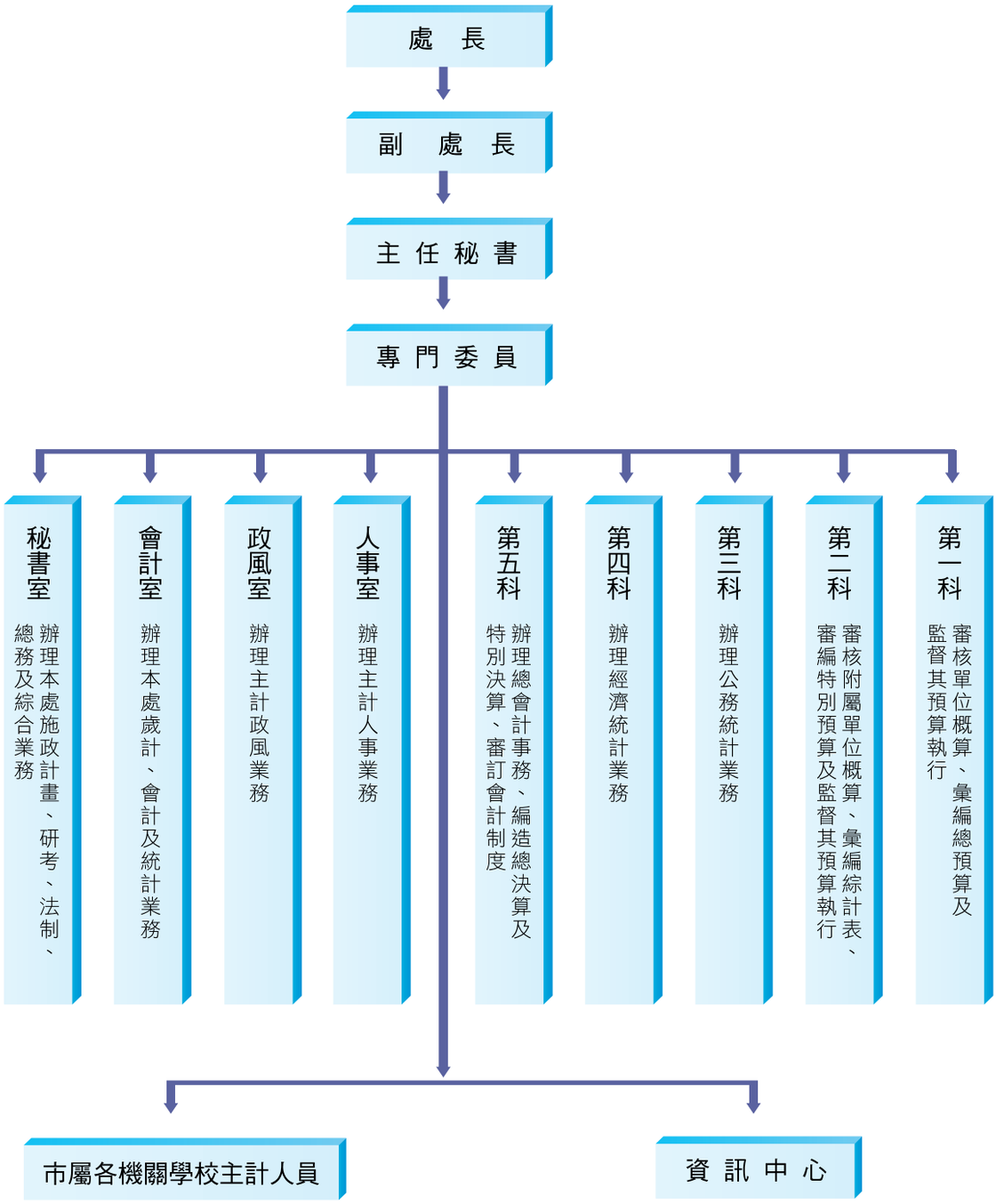

本處編制138人（不含臨編2人），資訊中心63人（不含約聘5人、約僱13人），連同配屬在本府各機關學校主計機構員額1,025人，合共1,226人，截至94年12月底止，實有1,051人，缺員175人，主要係基層外勤統計調查人員工作繁重，流動率大，以及人員申請外調缺額，雖已申請高普考分發，惟錄取分發仍不足額所致。

主計處及所屬主計人員年齡分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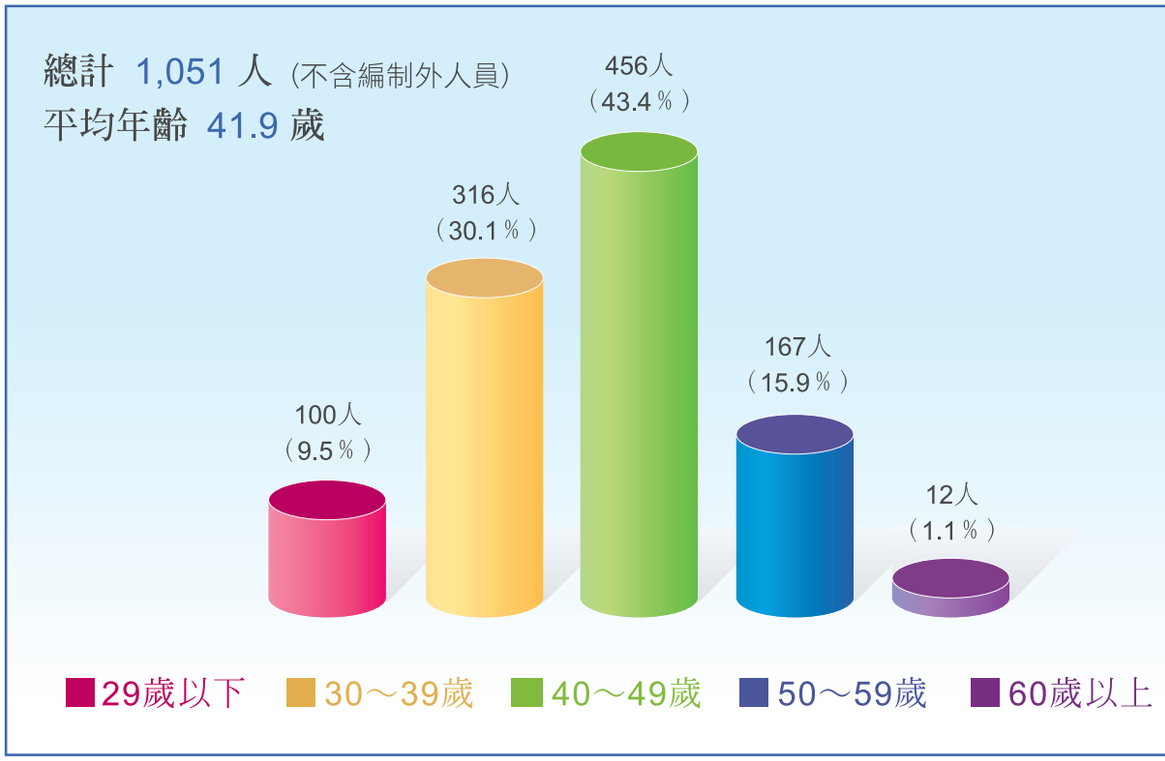

主計處及所屬主計人員學歷分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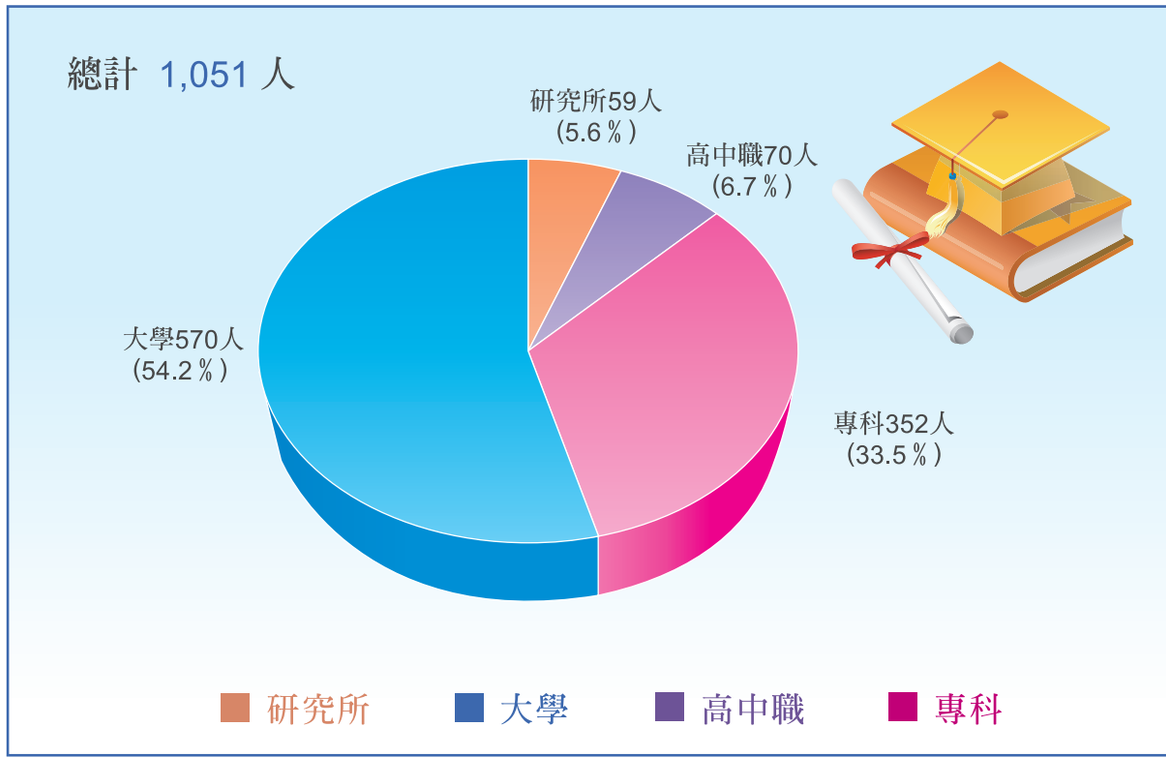

貳 組織編制

主計處及所屬主計人員性別分析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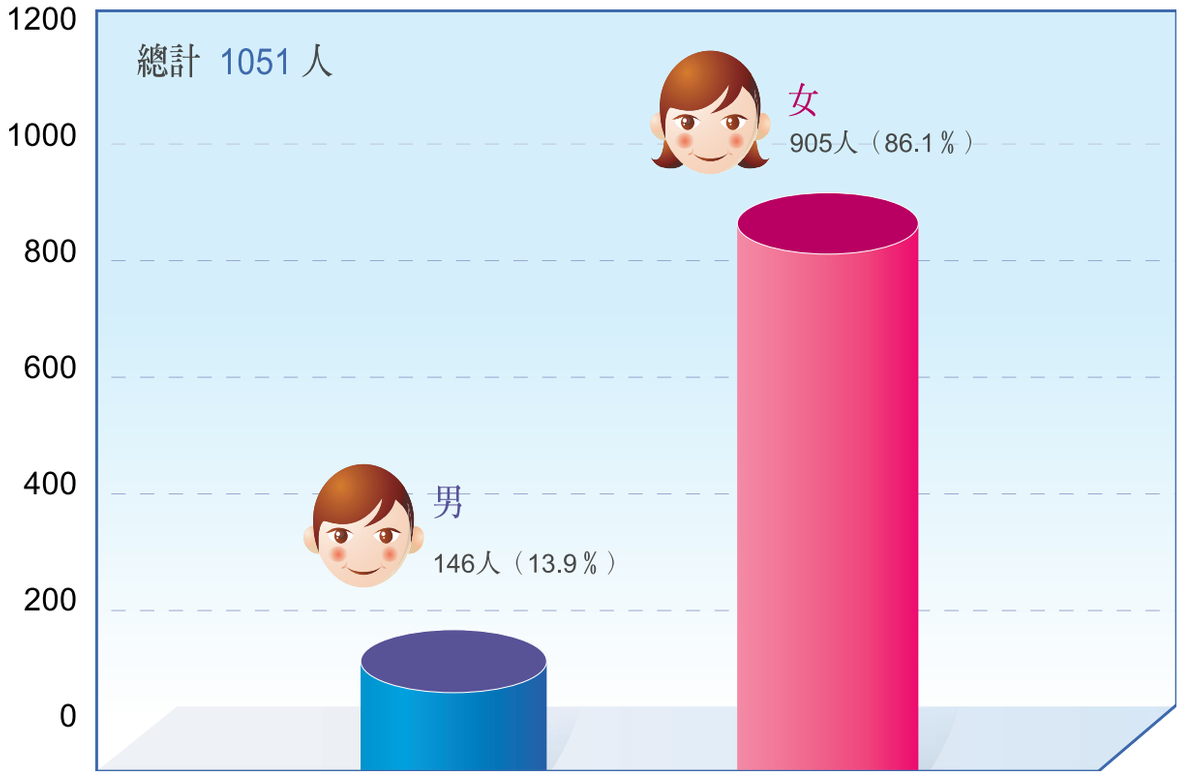

1年來的努力

1年來的努力

一、歲計業務

歲計業務以預算為始，決算為終，周而復始，循環不已，其工作範圍包括：

（一）預算之籌劃及擬編

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籌編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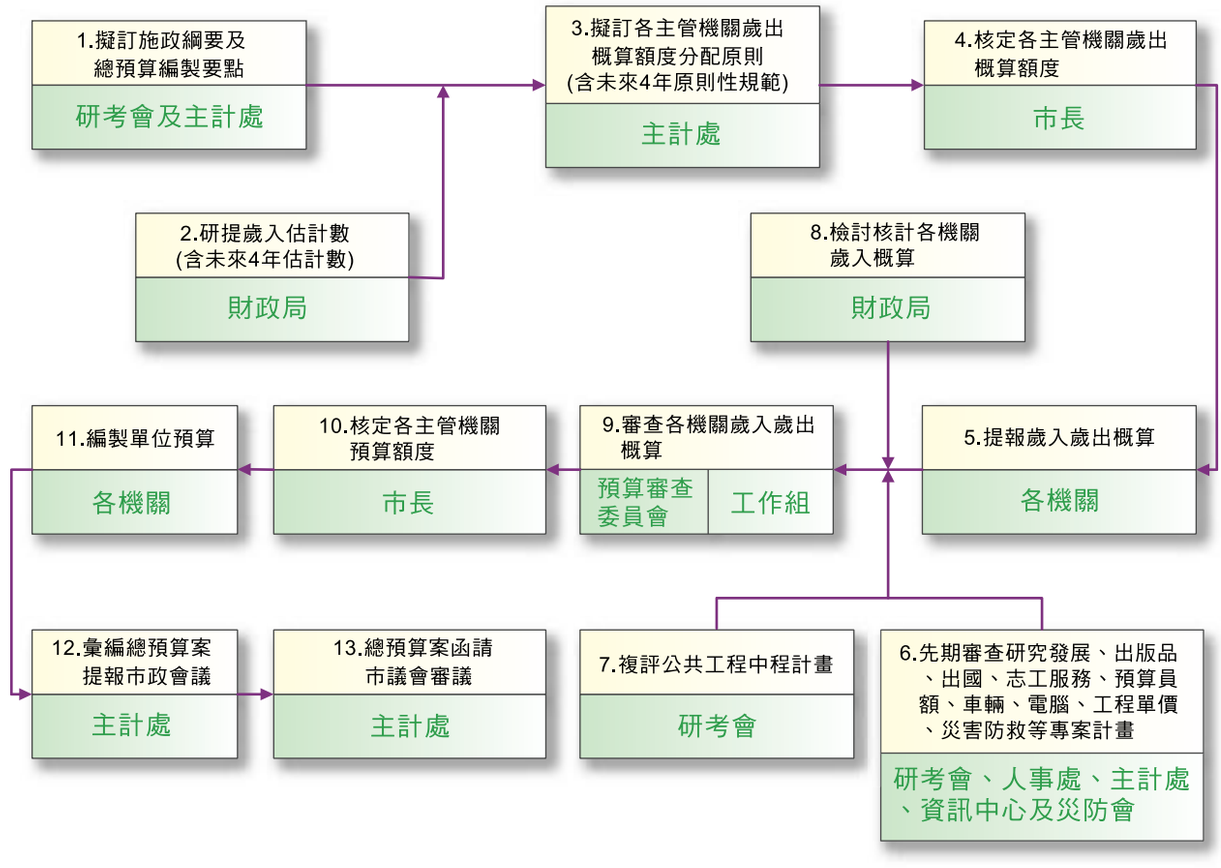

1.編製94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追加(減)預算案，以符相關規定

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歲入准列1,340.15億元，歲出准列1,350.60億元，歲入歲出差短10.45億元，連同債務還本50億元，合共尚須融資調度數60.45億元，准以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予以彌平。年度進行中為因應中央政府補助本市教師專案退休經費1.19億元及中央各部會對本府各機關之補助款16.13億元，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5條及各級地方政府墊付款處理要點第5點規定，須以收支併列辦理追加預算，始符合規定；又原住民事務委員會、內湖區公所、民政局由宜蘭縣政府、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等補助、捐助0.09億元辦理全國原住民部落特色產品拓售行銷計畫－原鄉美藝．愛戀蘭陽活動本市原住民參展單位補助、湖興里變電所周圍地區之大樓與巷道裝設監視系統工程、內湖區各活動中心整修與設備改善及行政大樓正面一樓鋪面、花台改善整修工程、2005臺北燈節活動，亦須以收支併列辦理追加預算；另警察局組織修編增設政風室、陸務科及犯罪預防科，與民防管制中心裁撤併入局本部、地政處整併測量大隊及土地重劃大隊成立土地開發總隊，追加、減相關經費；工務局因所辦事業經費超過法定預算，追加中正二十四號(交八)廣場土地價購款1.00億元及臺北市區鐵路地下化東延南港專案本府配合款33.26億元；財政局依稅課收入實徵情形，追加土地增值稅36億元等；綜上，歲入淨計追加53.40億元，歲出淨計追加51.73億元，歲入歲出淨計追加數相抵後尚餘1.67億元，擬用於增加94年度債務還本數。茲經本府依預算法相關規定提出追加（減）預算案，於94年8月30日函送請臺北市議會審議。

以上追加（減）預算案於94年12月26日經市議會第9屆第19次臨時大會第3次會議三讀審議通過。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經追加（減）後法定預算數，歲入增為1,393.55億元，歲出增為1,402.33億元，歲入歲出差短8.77億元，連同債務還本51.67億元（較原預算增加1.67億元），合共尚須融資調度數60.45億元，擬以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予以彌平，本案嗣經本府於95年1月3日發布實施。

2.因應財政困難，妥適編製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

(1)總預算編製要點之訂定

九十五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業於94年4月28日以府主一字第09404874301號函頒，與94年度比較修訂重點如下：

① 為符實況，並臻周詳，爰新增組設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之規定。

② 為使各專案計畫審查小組之作業任務順利推動，明訂送請先期審查之依據，以明確劃分概算編審之責任，爰增訂前期作業之規範。

③ 為落實對本府各局處災害防救業務，並持續追蹤督考本府各局處災害防救業務相關經費編列及執行情形，以貫徹本府災害防救計畫之評估及計畫經費相關預算之審議機

制，故由本府財政局、人事處、研考會及主計處等指派1至2人與本府災害防救委員會共同組成災害防救工作計畫專案小組，以審查本府各機關災害防救工作計畫概算，爰配合增設「災害防救工作計畫」專案小組，並由災防會會同相關機關辦理初審工作。

④ 為求概（預）算編製作業更周延，爰新增本要點未盡事項，本處得另以注意事項補充規定之規定。

(2)總預算案籌編情形

近年來本府因受經濟景氣持續低迷，以及中央修營業稅法，將金融業營業稅率由5%調降為2%；修國民教育法，刪除國民教育附徵經費之規定；調降中央統籌分配稅分配直轄市之比率，由47%降為43%；修土地稅法，減半徵收土地增值稅等影響，財政極為艱困，有關預算籌編作業相對困難。

本府已連續5年編列負成長的總預算，歲入90至93年度分別負成長8.84%、3.40%、5.48%及5.36%，94年度正成長5.48%，5個年度平均負成長3.52%；歲出90至94年度分別負成長8.95%、3.33%、3.83%、7.87%及0.78%，5個年度平均負成長4.95%，94年度歲入、歲出預算均較85年度還少。由於歲入連年短收，本府已連續5年於籌編總預算案時通案刪減各機關經常支出，90年度刪減國內外差旅費30%、委辦費20%及作業維持費15%；91及92年度各刪減作業維持費10%；93年度再刪減人事費2%及作業維持費10%；94及95年度又再刪減作業維持費10%，本府並另頒行開源節流方案以為因應。

為打造臺北市成為世界級首都，過去6年多來，我們以「建設、務實、創新、多元」的市府團隊，「廉正、明快、主動、親切」的施政風格，致力於各項施政計畫，以營造臺北市成為融合、溫馨、繁榮、安全、快樂的城市。未來1年，我們將更加努力，希望「以最少的錢，做最多的事，發揮最高的效益」，達成下列8大類之各項施政目標：（一）城市與契機，（二）城市與速度，（三）城市與空間，（四）城市與休閒，（五）城市與記憶，（六）城市與包容，（七）城市與守護，（八）城市與自然。

95年度總預算案經依本府施政目標，並衡酌當前經濟情勢與未來發展，在兼顧政府施政與財政健全之原則下，以及參考以往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依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本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等規定，審慎編製完成。其中歲入經審核結果計列1,315.12億元，較上年度歲入1,340.15億元，減少25.03億元，約減1.87%；歲出經審核結果計列1,378.66億元，較上年度歲出1,350.6億元，增加28.06億元，約增2.08%（如扣除公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增加數12.25億元及鐵路地下化東延南港專案本府配合款增加數18.79億元，則各機關歲出共減少2.98億元，約減0.22%）。以上歲入歲出相較，計差短63.54億元，連同債務還本55億元，合共尚須融資調度數為118.54億元，經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18.05億元，及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100.49億元予以彌平。

(3)總預算案審議結果

9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經本府94年8月30日第1336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日函送市議會審議，嗣於10月12日由市長率同本處石處長、財政局李局長赴市議會報告施政計畫、總預算案編製經過及歲入、出預算編列情形，案經大會於11月2日交付各委員會審議，復經各黨派議員積極召開多次協商會議，並經臺北市議會第9屆第20次臨時大會第2次會議通宵審議後，於12月31日早上6時59分完成三讀審議，歲入原編列1,315.12億元，經議會審議結果增列47.24億元，約增3.59%，核列1,362.36億元；歲出原編列1,378.66億元，經議會審議結果刪減4.2億元，約刪減0.3%，核列1,374.46億元；歲入歲出差短原為63.54億元，經審議結果降為12.1億元，連同債務還本55億元，合共尚須融資調度數67.1億元，除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18.05億元外，以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予以彌平。本案嗣提經本府第1356次市政會議通過後於95年1月 17 日發布實施。

相關統計圖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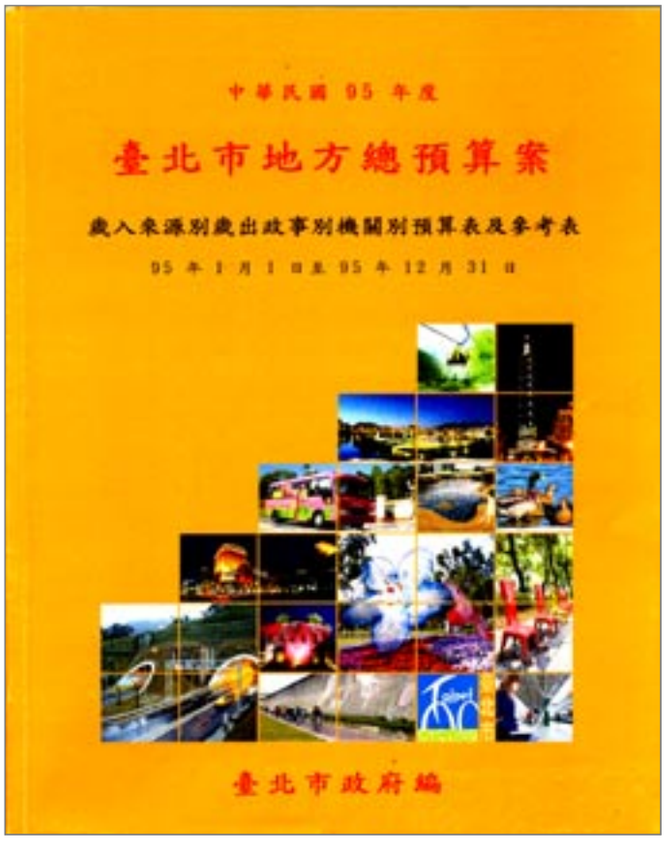

近年來臺北市地方總預算與追加(減)預算歲入編列及審議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總預算				追加(減)預算				追加(減)後預 算
	總預算案	法定預算	議會增加、刪減(-)		追加(減)預算案	法定追加(減)預算	議會增加、刪減(-)		
			金 額	%			金 額	%	
84	1,226.86	1,232.04	5.18	0.42	4.93	-	-4.93	-100.00	1,232.04
85	1,314.37	1,292.95	-21.42	-1.63	35.21	35.21	0.00	0.00	1,328.16
86	1,380.62	1,379.51	-1.11	-0.08	2.40	2.40	0.00	0.00	1,381.91
87	1,452.17	1,470.46	18.29	1.26	206.94	206.94	0.00	0.00	1,677.40
88	1,509.82	1,489.60	-20.22	-1.34	-	-	0.00	0.00	1,489.60
88下及89	2,424.69	2,412.74	-11.95	-0.49	21.59	6.59	-15.00	-69.48	2,419.33
90	1,423.85	1,429.96	6.11	0.43	40.36	40.36	0.00	0.00	1,470.32
91	1,384.27	1,390.20	5.93	0.43	30.10	30.10	0.00	0.00	1,420.30
92	1,309.83	1,327.96	18.13	1.38	14.94	14.50	-0.44	-2.95	1,342.46
93	1,281.16	1,253.31	-27.85	-2.17	17.23	17.22	-0.01	-0.06	1,270.53
94	1,270.56	1,340.15	69.59	5.48	53.41	53.41	0.00	0.00	1,393.56
95	1,315.12	1,362.36	47.24	3.59					

註：各年度之預算數均不含公債及賒借收入、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近年來臺北市地方總預算與追加(減)預算歲出(不含債務還本)編列及審議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年度	總預算				追加(減)預算				追加(減)後預 算
	總預算案	法定預算	議會刪減		追加(減)預算案	法定追加(減)預算	議會刪減		
			金 額	%			金 額	%	
84	1,235.83	1,199.01	36.82	2.98	-	-	-	-	1,199.01
85	1,416.96	1,327.13	89.83	6.34	91.66	59.42	32.24	35.17	1,386.55
86	1,430.60	1,374.35	56.25	3.93	30.61	29.78	0.83	2.71	1,404.13
87	1,471.24	1,405.97	65.27	4.44	49.40	41.78	7.62	15.43	1,447.75
88	1,547.58	1,517.11	30.47	1.97	10.00	10.00	1元	-	1,527.11
88下及89	2,578.64	2,542.76	35.88	1.39	82.04	74.00	8.04	9.80	2,616.76
90	1,588.42	1,548.99	39.43	2.48	40.36	40.36	0.00	0.00	1,589.35
91	1,528.61	1,511.59	17.02	1.11	24.79	24.79	0.00	0.00	1,536.38
92	1,471.42	1,468.64	2.78	0.19	9.27	8.83	0.44	4.75	1,477.47
93	1,380.49	1,348.20	32.29	2.34	14.70	12.95	1.75	11.90	1,361.15
94	1,356.27	1,350.60	5.67	0.42	51.73	51.73	0.00	0.00	1,402.33
95	1,378.66	1,374.46	4.20	0.30					

註：各年度之預算數均不含債務還本。

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入歲出及差短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95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		比　較			
							與94年度預算數比　較		與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比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歲入	1,362.36	100.00	1,340.15	100.00	1,393.55	100.00	22.21	1.66	-31.19	-2.24
(1)經常門	1,359.69	99.80	1,336.78	99.75	1,390.18	99.76	22.91	1.71	-30.49	-2.19
(2)資本門	2.67	0.20	3.37	0.25	3.37	0.24	-0.70	-20.77	-0.70	-20.77
2.歲出	1,374.46	100.00	1,350.60	100.00	1,402.33	100.00	23.86	1.77	-27.87	-1.99
(1)經常門	1,148.94	83.59	1,150.05	85.15	1,155.66	82.41	-1.11	-0.10	-6.72	-0.58
(2)資本門	225.52	16.41	200.55	14.85	246.67	17.59	24.97	12.45	-21.15	-8.57
3.歲入歲出差短	12.10		10.45		8.78		1.65		3.32	
4.債務還本	55.00		50.00		51.67		5.00		3.33	
5.尚須融資調度數	67.10		60.45		60.45		6.65		6.65	
(1)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	49.05		60.45		60.45		-11.40		-11.40	
(2)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18.05									
6.總預算規模	1,429.46		1,400.60		1,454.00		28.86	2.06	-24.54	-1.69
7.尚須融資調度數占總預算規模		4.69		4.32		4.16				
8.經常收支賸餘	210.75		186.73		234.52		24.02	12.86	-23.77	-10.14
9.經常收支賸餘占經常收入%		15.50		13.97		16.87				

註：1.尚須融資調度數＝歲入歲出差短＋債務還本
　　2.總預算規模＝歲出＋債務還本＝歲入＋尚須融資調度數

近10年歲出經資門預算變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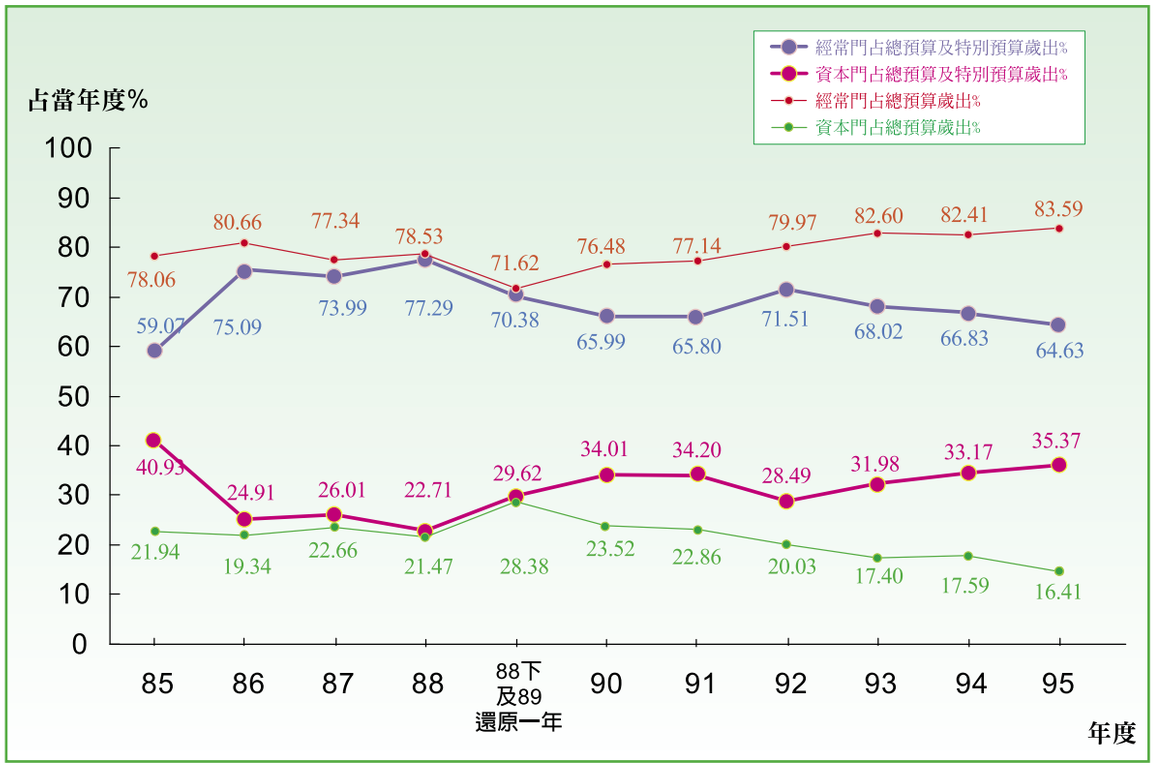

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入來源別1,362.36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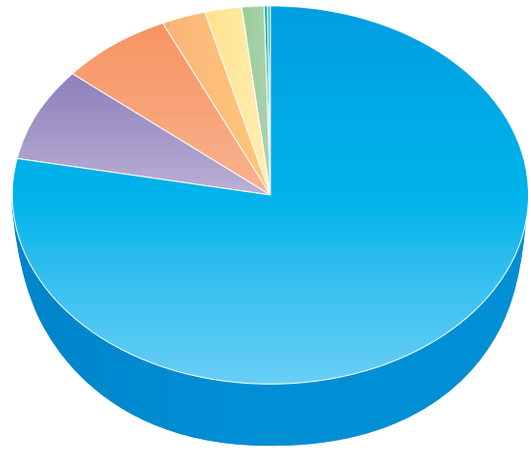

- 稅課收入1,063.91億元(78.09%)
- 規費收入108.86億元(7.99%)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96.37億元(7.07%)
- 罰款及賠償收入37.57億元(2.76%)
- 補助收入31.48億元(2.31%)
- 財產收入18.94億元(1.39%)
- 其他收入2.83億元(0.21%)
- 信託管理收入2.40億元(0.18%)

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入來源別比較簡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科　目	95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		比　較			
							與94年度預算數比　較		與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比較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合　計	1,362.36	100.00	1,340.15	100.00	1,393.55	100.00	22.21	1.66	-31.19	-2.24
1.稅課收入	1,063.91	78.09	995.34	74.27	1,031.34	74.01	68.57	6.89	32.57	3.16
2.罰款及賠償收入	37.57	2.76	36.97	2.76	36.97	2.65	0.60	1.62	0.60	1.62
3.規費收入	108.86	7.99	103.86	7.75	103.86	7.45	5.00	4.81	5.00	4.81
4.信託管理收入	2.40	0.18	2.40	0.18	2.40	0.17	0.00	0.00	0.00	0.00
5.財產收入	18.94	1.39	18.44	1.38	18.44	1.32	0.50	2.71	0.50	2.71
6.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96.37	7.07	144.02	10.74	144.02	10.34	-47.65	-33.09	-47.65	-33.09
7.補助收入	31.48	2.31	37.97	2.83	55.29	3.97	-6.49	-17.09	-23.81	-43.06
8.捐獻及贈與收入					0.06	0.00			-0.06	
9.其他收入	2.83	0.21	1.15	0.09	1.17	0.09	1.68	146.09	1.66	141.88

註：1.稅課收入主要係中央統籌分配稅增加12.7億元、遺產及贈與稅增加2.2億元、土地稅增加47.43億元及使用牌照稅增加2.94億元等所致。

2.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主要係減列平均地權基金作業賸餘繳庫37億元、債務基金作業賸餘繳庫收入10億元等所致。

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出政事別1,374.46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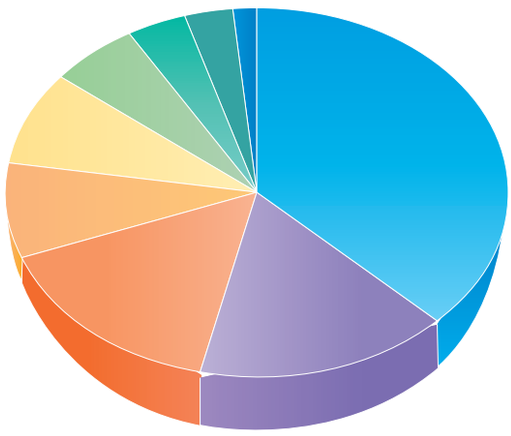

-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512.19億元(37.27%)
- 社會福利支出224.72億元(16.35%)
- 經濟發展支出214.55億元(15.61%)
- 一般政務支出114.34億元(8.32%)
- 警政支出112.91億元(8.21%)
-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79.23億元(5.76%
- 債務支出52.79億元(3.84%)
- 退休撫卹支出42.68億元(3.11%)
- 其他支出21.05億元(1.53%)

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出政事別比較簡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科　　目	95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		比　較			
							與94年度預算數比　較		與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比較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合　　計	1,374.46	100.00	1,350.60	100.00	1,402.33	100.00	23.86	1.77	-27.87	-1.99
1.一般政務支出	114.34	8.32	84.43	6.25	85.14	6.07	29.91	35.43	29.20	34.30
2.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512.19	37.27	514.61	38.10	516.14	36.81	-2.42	-0.47	-3.95	-0.77
3.經濟發展支出	214.55	15.61	187.03	13.85	233.02	16.62	27.52	14.71	-18.47	-7.93
4.社會福利支出	224.72	16.35	227.62	16.85	229.45	16.36	-2.90	-1.27	-4.73	-2.06
5.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79.23	5.76	77.36	5.73	78.75	5.62	1.87	2.42	0.48	0.61
6.退休撫卹支出	42.68	3.11	39.03	2.89	39.03	2.78	3.65	9.35	3.65	9.35
7.警政支出	112.91	8.21	129.77	9.61	130.05	9.27	-16.86	-12.99	-17.14	-13.18
8.債務支出	52.79	3.84	58.76	4.35	58.76	4.19	-5.97	-10.16	-5.97	-10.16
9.其他收入	21.05	1.53	31.99	2.37	31.99	2.28	-10.94	-34.20	-10.94	-34.20

註：1.一般政務支出：94年度預算數84.43億元，連同警政支出移入消防局主管預算數20.93億元，共計105.36億元，占總預算7.8%，以及95年度預算數較移入後預算數增加8.98億元，約增8.52%；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85.14億元，連同警政支出移入消防局主管預算數21.21億元，共計106.35億元，占總預算追加(減)後預算數7.58%，以及95年度預算數較移入後預算數增加7.99億元，約增7.51%。

2.警政支出：94年度預算數129.77億元，除移出消防局主管預算數20.93億元，移入一般政務支出外，淨計108.84億元，占總預算8.06%，以及95年度預算數較移出後預算數增加4.07億元，約增3.74%；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130.05億元，除移出消防局主管預算數21.21億元，淨計108.84億元，占總預算追加(減)後預算數7.76%，以及95年度預算數較移入後預算數增加4.07億元，約增3.74%。

近10年教育科學文化支出預算變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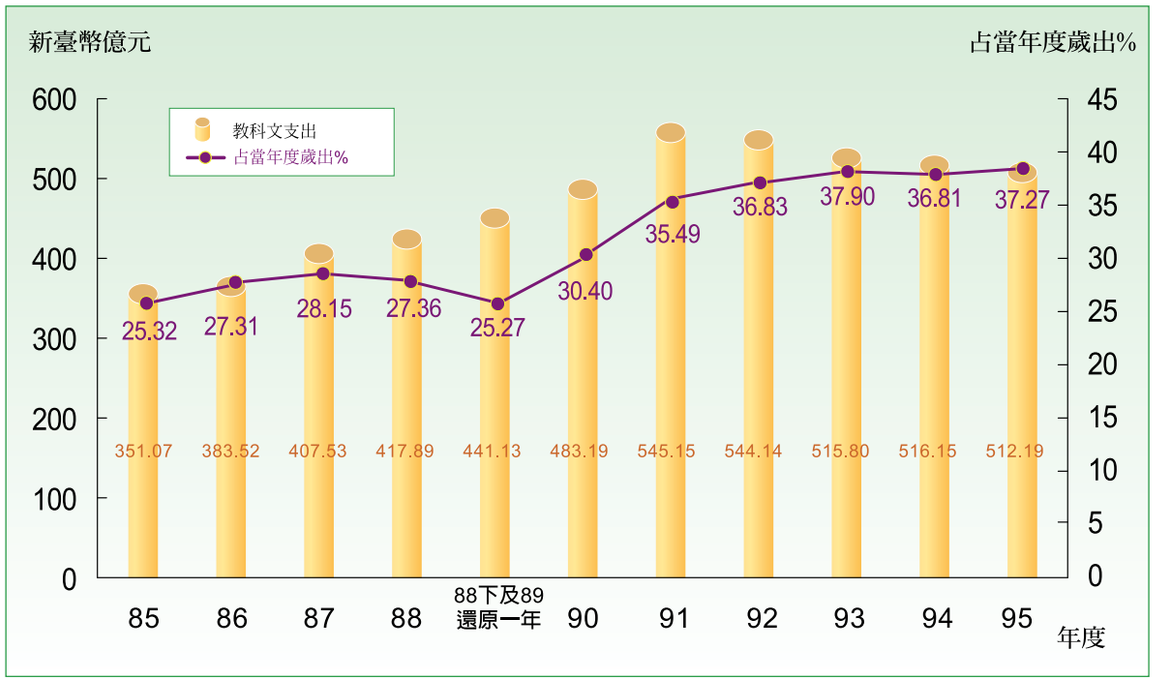

近10年社會福利支出預算變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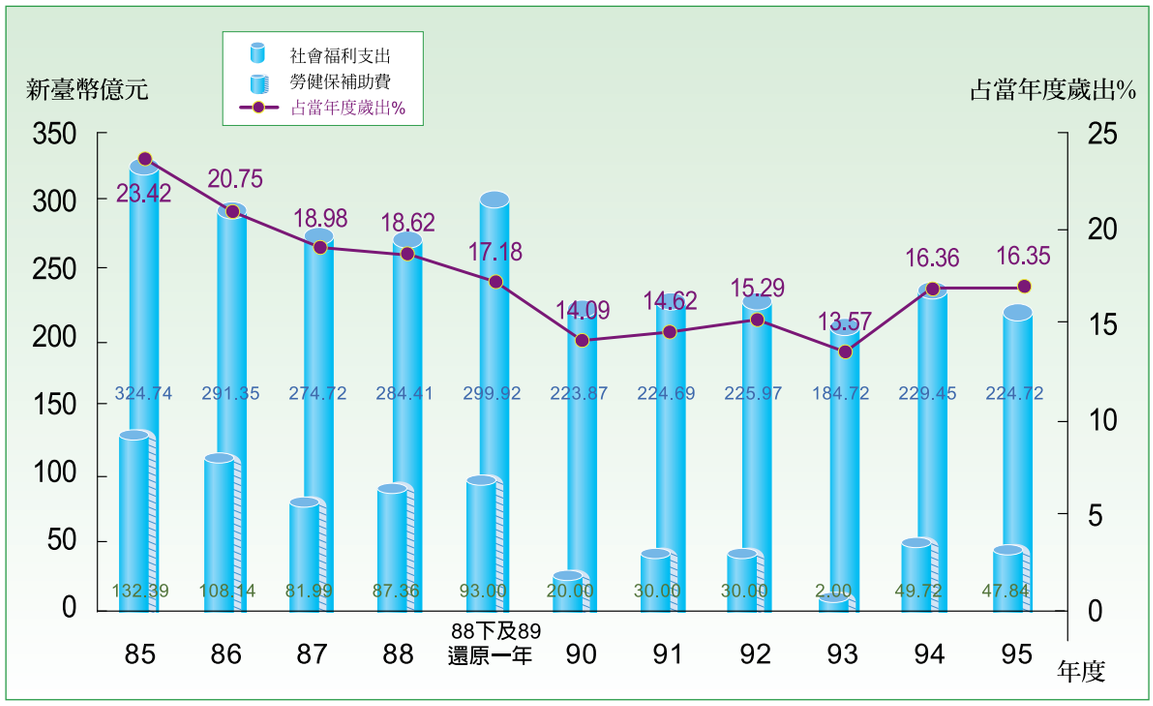

近10年經濟發展支出預算變動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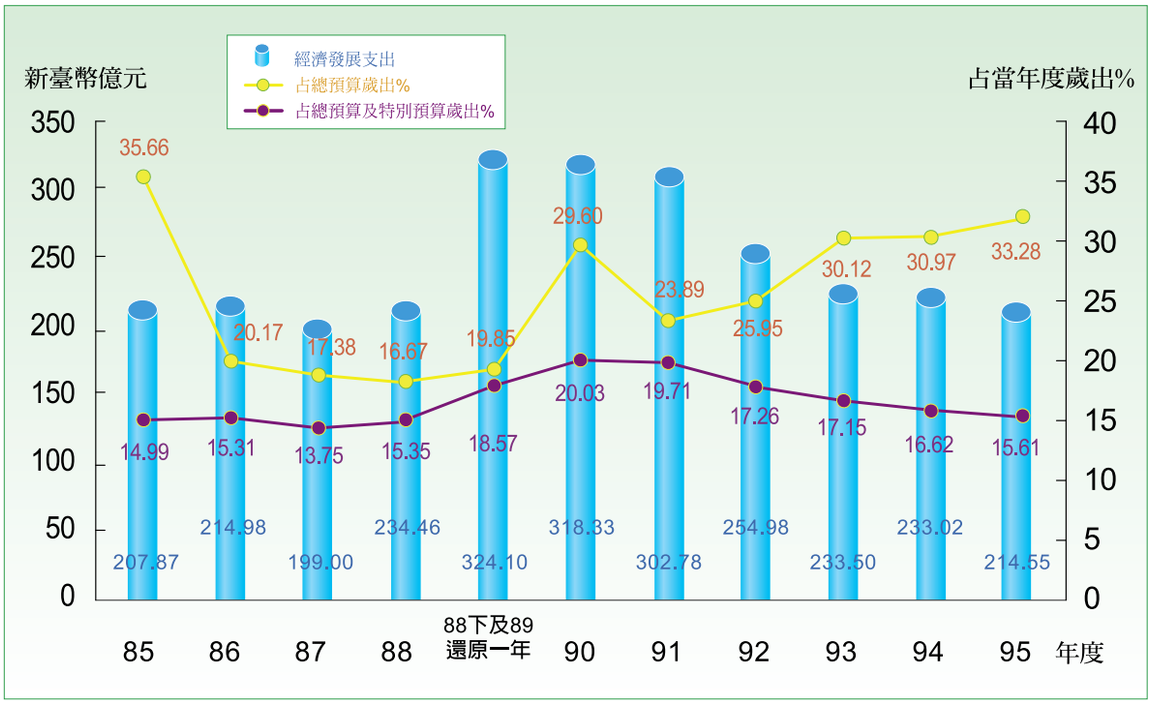

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歲出機關別比較簡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機關名稱	95年度預算數		94年度預算數		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		比較			
							與94年度預算數比較		與94年度追加(減)後預算數比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合計	1,374.46	100.00	1,350.60	100.00	1,402.33	100.00	23.86	1.77	-27.87	-1.99
1.市議會主管	6.92	0.50	6.91	0.51	6.91	0.49	0.01	0.14	0.01	0.14
2.市政府主管	48.59	3.53	47.57	3.52	47.77	3.41	1.02	2.14	0.82	1.72
(1)秘書處	3.01	0.22	2.77	0.21	2.77	0.20	0.24	8.66	0.24	8.66
(2)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2.90	0.21	2.83	0.21	2.83	0.20	0.07	2.47	0.07	2.47
(3)主計處	1.49	0.11	1.47	0.11	1.47	0.10	0.02	1.36	0.02	1.36
(4)資訊中心	2.26	0.16	2.63	0.19	2.63	0.19	-0.37	-14.07	-0.37	-14.07
(5)新聞處	2.40	0.17	2.18	0.16	2.18	0.16	0.22	10.09	0.22	10.09
(6)臺北廣播電臺	0.26	0.02	0.25	0.02	0.25	0.02	0.01	4.00	0.01	4.00
(7)人事處	1.12	0.08	1.08	0.08	1.08	0.08	0.04	3.70	0.04	3.70
(8)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05	0.08	1.00	0.07	1.00	0.07	0.05	5.00	0.05	5.00
(9)都市計畫委員會	0.17	0.01	0.17	0.01	0.17	0.01	0.00	0.00	0.00	0.000
(10)訴願審議委員會	0.58	0.04	0.50	0.04	0.50	0.03	0.08	16.00	0.08	16.00
(11)法規委員會	0.68	0.05	0.66	0.05	0.66	0.05	0.02	3.03	0.02	3.03
(12)公務人員訓練中心	1.35	0.10	1.29	0.10	1.29	0.09	0.06	4.65	0.06	4.65
(13)政風處	0.64	0.05	0.65	0.05	0.65	0.05	-0.01	-1.54	-0.01	-1.54
(14)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41	0.10	1.33	0.10	1.50	0.11	0.08	6.02	-0.09	-6.00
(15)客家事務委員會	0.94	0.07	0.88	0.06	0.88	0.06	0.06	6.82	0.06	6.82
(16)松山區公所	2.19	0.16	2.36	0.17	2.36	0.17	-0.17	-7.20	-0.17	-7.20
(17)信義區公所	2.66	0.19	2.24	0.17	2.24	0.16	0.42	18.75	0.42	18.75
(18)大安區公所	2.81	0.21	2.65	0.20	2.65	0.19	0.16	6.04	0.16	6.04
(19)中山區公所	2.46	0.18	2.60	0.19	2.60	0.18	-0.14	-5.38	-0.14	-5.38
(20)中正區公所	1.96	0.14	1.85	0.14	1.85	0.13	0.11	5.95	0.11	5.95
(21)大同區公所	1.68	0.12	1.64	0.12	1.64	0.12	0.04	2.44	0.04	2.44
(22)萬華區公所	2.21	0.16	2.02	0.15	2.02	0.14	0.19	9.41	0.19	9.41
(23)文山區公所	2.51	0.18	2.47	0.18	2.47	0.18	0.04	1.62	0.04	1.62
(24)南港區公所	1.63	0.12	1.67	0.12	1.67	0.12	-0.04	-2.40	-0.04	-2.40
(25)內湖區公所	2.79	0.20	2.74	0.20	2.77	0.20	0.05	1.82	0.02	0.72
(26)士林區公所	2.88	0.21	2.99	0.22	2.99	0.21	-0.11	-3.68	-0.11	-3.68
(27)北投區公所	2.55	0.19	2.65	0.20	2.65	0.19	-0.10	-3.77	-0.10	-3.77
3.民政局主管	13.79	1.00	10.81	0.80	10.91	0.78	2.98	27.57	2.88	26.40
4.財政局主管	67.95	4.94	72.00	5.33	72.00	5.13	-4.05	-5.63	-4.05	-5.63
5.教育局主管	494.19	35.96	498.14	36.89	499.34	35.61	-3.95	-0.79	-5.15	-1.03
6.建設局主管	16.59	1.21	16.83	1.25	17.05	1.22	-0.24	-1.43	-0.46	-2.70
7.工務局主管	171.20	12.46	148.85	11.02	191.98	13.69	22.35	15.02	-20.78	-10.82
8.社會局主管	114.34	8.32	114.82	8.50	116.15	8.28	-0.48	-0.42	-1.81	-1.56
9.警察局主管	112.91	8.21	108.84	8.06	108.84	7.76	4.07	3.74	4.07	3.74
10.衛生局主管	41.96	3.05	41.80	3.09	42.24	3.01	0.16	0.38	-0.28	-0.66
11.環境保護局主管	59.88	4.36	59.81	4.43	61.20	4.36	0.07	0.12	-1.32	-2.16
12.地政處主管	11.41	0.83	10.62	0.79	10.69	0.76	0.79	7.44	0.72	6.74
14.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主管	0.06	0.00	0.13	0.01	0.13	0.01	-0.07	-53.85	-0.07	-53.85
15.兵役處主管	1.83	0.13	1.82	0.13	2.28	0.16	0.01	0.55	-0.45	-19.74
16.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主管	3.66	0.27	3.12	0.23	3.23	0.23	0.54	17.31	0.43	13.31
17.交通局主管	39.06	2.84	32.00	2.37	33.94	2.42	7.06	22.06	5.12	15.09
18.勞工局主管	57.25	4.17	60.15	4.45	60.15	4.29	-2.90	-4.82	-2.90	-4.82
19.都市發展局主管	6.43	0.47	6.23	0.46	6.52	0.47	0.20	3.21	-0.09	-1.38
20.消防局主管	23.35	1.70	20.93	1.55	21.21	1.51	2.42	11.56	2.14	10.09
21.文化局主管	12.37	0.90	11.21	0.83	11.48	0.82	1.16	10.35	0.89	7.75
22.捷運工程局主管					0.30	0.02			-0.30	-100.00
23.其他支出	63.46	4.62	70.61	5.23	70.61	5.04	-7.15	-10.13	-7.15	-10.13
24.第二預備金	7.26	0.53	7.40	0.55	7.40	0.53	-0.14	-1.89	-0.14	-1.89

(4)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之訂定

九十五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業於94年4月29日以府主二字第09404874701號函頒，與94年度比較，修正重點如下：

① 為使各專案計畫審查小組之作業任務順利推動，明訂送請先期審查之依據，以明確劃分概算編審之責任，爰增訂第3章前期作業之規範。

② 為落實對本府各局處災害防救業務，並持續追蹤督考本府各局處災害防救業務相關經費編列及執行情形，以貫徹本府災害防救計畫之評估及計畫經費相關預算之審議機制，故由本府財政局、人事處、研考會及主計處等指派1至2人與本府災害防救委員會共同組成災害防救工作計畫專案小組，以審查本府各機關災害防救工作計畫概算，爰配合增列「災害防救工作計畫」專案小組，並由災防會會同相關機關辦理初審工作。

③ 為使本府相關規定一致，參酌本府總預算編製要點之規定，爰將各主管機關應切實詳盡審查所屬管理機關（構）業務計畫與概算暨主計處應就各附屬單位概算加具意見會同有關機關舉行初步審查會議等規範，移列增訂第4章概算之審查。

④ 為求概（預）算編製作業更周延，爰新增本要點未盡事項，本處得另以注意事項補充規定之規定。

(5)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籌編與審議結果

本府附屬單位預算，包括營業及非營業部分，並依預算法第45條規定，彙案編成綜計表，其中非營業部分包括作業基金、債務基金及特別收入基金。上述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依政府會計理論分類，可再劃分為業權型及政事型基金2大類，前者包括營業基金及作業基金2類，後者包括債務基金及特別收入基金2類。其中業權型特種基金應本企業化經營原則，設法提高產銷營運(業務)量，增加收入，抑減成本費用，並積極研究發展及推行責任中心制度，改進產銷及管理技術，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以提升經營績效，除負有政策性任務者外，應以追求最高盈(賸)餘為目標；另政事型特種基金應在法律或政府指定之財源範圍內，妥善規劃整體財務資源，並設法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以達成基金設置目的。

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經依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臺北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等規定及各機關(構)事業計畫彙編完成，經本府94年8月30日第1336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日送請臺北市議會審議，嗣經臺北市議會第9屆第21次臨時大會第5次會議通宵審議後，於95年1月12日早上9時50分完成三讀審議，並提經本府第1357次市政會議通過後於95年1月 24 日發布實施，審議結果說明如下：

參 1年來的努力

① 營業部分：共有4個營業基金，預算核編及市議會審議結果如下表：

95年度附屬單位預算營業部分核列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95年度預算案	95年度法定預算(1)	94年度預算數(2)	與94年度預算數比較	
				金　額(1)-(2)	%
營業總收入	159.88	159.88	150.74	9.14	6.06
營業總支出	145.90	144.89	137.98	6.91	5.01
本期純益(純損-)	13.98	14.99	12.76	2.23	17.48
繳庫盈餘	5.82	註1　5.82	7.65	-1.83	-23.92
增資	7.31	註2　7.31	17.74	-10.43	-58.79
固定資產投資	41.07	註3　36.76	27.24	9.52	34.95

註：1.95年度繳庫盈餘5.82億元，包括自來水事業處盈餘繳庫0.94億元及獲配大眾捷運公司股利4.88億元。

2.95年度增資7.31億元，包括自來水事業處公積轉增資2.98億元與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參與捷運特別預算公館站、永春站交21及後山埤站交25之交通用地聯合開發分回部分及主管機關取得獎勵樓地板面積之土地持分之實物作價4.33億元。

3.固定資產投資36.76億元，主要係捷運公司購置電聯車7.32億元及聯鎖區維生處理備用系統1.22億元，自來水事業處供水管網改善計畫8.5億元、給水工程計畫8.41億元、水表換裝工程1.76億元及自來水園區第二期擴建2.09億元等。

② 非營業部分：

A.作業基金：共有9個作業基金，預算核編及市議會審議結果如下表：

95年度附屬單位預算作業基金核列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95年度預算案	95年度法定預算(1)	94年度預算數(2)	與94年度預算數比較	
				金　額(1)-(2)	%
業務總收入	212.68	214.29	231.19	-16.9	-7.31
業務總支出	176.44	175.56	195.47	-19.91	-10.19
本期賸餘(短絀-)	36.24	38.73	35.72	3.01	8.43
繳庫賸餘	70.69	註1 70.69	107.46	-36.77	-34.22
增撥基金	20.35	註2 20.35	35.47	-15.12	-42.63
固定資產投資	17.57	註3 15.48	15.99	-0.51	-3.19

註：1.95年度繳庫賸餘70.69億元，包括實施平均地權基金52億元、聯合醫院醫療基金12億元、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4.96億元、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基金1.43億元及都市更新基金0.3億元。

2.95年度增撥基金20.35億元包括現金增撥市場發展基金2.7億元與國民住宅基金2億元，以及實物作價投資市有財產開發基金15.65億元。

3.固定資產投資15.48億元，主要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興建長安國小操場附建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等6.39億元、聯合醫院醫療基金所轄醫療大樓及中心等新建及整修工程3.77億元與醫療設備1.6億元及市場發展基金環南市場等改建、新建工程1.98億元等。

B.債務基金：預算核編及市議會審議結果如下表：

95年度附屬單位預算債務基金核列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95年度預算案	95年度法定預算(1)	94年度預算數(2)	與94年度預算數比較	
				金 額 (1)-(2)	%
基金來源	497.85	497.85	499.08	-1.23	-0.25
基金用途	497.79	497.79	509.05	-11.26	-2.21
本期賸餘(短絀-)	0.06	註 0.06	-9.97	10.03	-

註：95年度賸餘0.06億元，連同以前年度累積賸餘9.91億元，合共賸餘9.97億元，備供以後年度償還財源。

C.特別收入基金：共有11個特別收入基金，預算核編及市議會審議結果如下表：

95年度附屬單位預算特別收入基金核列情形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95年度預算案	95年度法定預算(1)	94年度預算數(2)	與94年度預算數比較	
				金 額 (1)-(2)	%
基金來源	547.09	547.19	546.92	0.27	0.05
基金用途	573.35	570.41	571.97	-1.56	-0.27
本期賸餘(短絀-)	-26.26	註 -23.22	-25.05	1.83	-

註：截至94年度止累積賸餘313.67億元，扣除95年度短絀23.22億元，尚有賸餘290.45億元，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3.擴充預算系統功能，提升工作效能

為響應無紙化趨勢，94年度於現有公務預算系統功能中予以擴充，新增產生電子書之功能，將95年度總預算案及各單位預算案之各類書表透過產生電子檔之軟體，產生具備開放性與跨平台之可攜性格式文件PDF（Portable Document Format）檔案格式之電子檔，再結合通用之網頁格式（HTML檔案），產生各表之目錄索引，完成製作「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資料光碟，內含95年度總預算案、各單位預算案及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以及94年度總預算追加（減）預算案及各單位預算案等各類書表之電子檔。另為加強公務預算系統效能，增加進階查詢功能，包括歲入預算、歷年歲入來源別預算、歲出預算、歲出政事別、歲出機關別、接受中央補助、分支項目、關鍵字、金額等查詢，以及加強歲入、歲出之款、項、目、節等科目自動產生與檢誤功能。

4.編製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相關計畫特別預算，以暢交通

(1)編製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南港線東延段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

南港線東延段因核定之發包策略變更，電聯車標、機電系統工程標併新莊線及

蘆洲支線，提前於92年度完成發包；另電梯、電扶梯工程併北區工程處土木工程區段標，提前於92、93年度完成發包，致原法定分年預算不足，爰辦理追加（減）預算案以為因應，歲入追加、追減數均為3.87億元，歲出追加、追減數均為11.01億元，歲入歲出差短追加、追減均為7.14億元，經本次追加（減）後，預算總數歲入為52.75億元，歲出為150億元，歲入歲出相較，計差短97.25億元。經本府94年8月30日第1336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日送請臺北市議會審議，嗣經臺北市議會第9屆第20次臨時大會第2次會議於94年12月30日三讀審議照案通過。

(2)編製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信義線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

信義線因①財務計畫業奉行政院核定，其所定各級政府負擔比例與原法定預算所編不同②興建完成後將與淡水線銜接，須補足淡水線因運量成長所需之4列電聯車，致原法定預算不足，爰辦理追加（減）預算案以為因應，歲入追加數為11.85億元，歲出追加數18.50億元，歲入歲出差短追加16.37億元、追減9.72億元，經本次追加（減）後，預算總數歲入為138.35億元，歲出為384.80億元，歲入歲出相較，計差短246.45億元。經本府94年8月30日第1336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日送請臺北市議會審議，嗣經臺北市議會第9屆第19次臨時大會第3次會議於94年12月26日三讀審議照案通過。

(3)編製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松山線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

松山線因①財務計畫業奉行政院核定，其所定各級政府負擔比例與原法定預算所編不同②興建完成後將與新店線銜接，須補足新店線因運量成長所需之3列電聯車，致原法定預算不足，爰辦理追加（減）預算案以為因應，歲入追加數為11.17億元、追減數為9.16億元，歲出追加數為12.56億元，歲入歲出差短追加23.46億元，追減12.91億元，經本次追加（減）後，預算總數歲入為197.33億元，歲出為568.62億元，歲入歲出相較，計差短371.29億元。經本府94年8月30日第1336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日送請臺北市議會審議，嗣經臺北市議會第9屆第20次臨時大會第2次會議於94年12月30日三讀審議照案通過。

(4)編製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第三期工程特別預算及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第三期特別預算95年度工務行政暨準備金各項費用明細表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第三期工程特別預算及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第三期特別預算，前經市議會審議通過，其中第三期工程95年度工務行政額度為12.70億元，新莊、蘆洲支線第三期95年度工務行政暨準備金額度分別為4.02億元及2.71億元，經依市議會所作工務行政應逐年送會審議之決議，第三期工程95年度工務行政，計核編11.58億元，新莊、蘆洲支線第三期95年度工務行政暨準備金，計分別核編3.54億元及2.71億元，並經本府94年8月30日第1336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日送請臺北市議會審議，嗣經臺北市議會第9屆第20次臨時大會第2次會議於94年12月30日三讀審議通過，審議結果：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第三期工程95年度工務行政准列11.55億元，較原列11.58億元，刪減0.03億元，約刪減0.26%；後續路網新莊、蘆洲支線第三期95年度工務行政准列3.53億元，較原列3.54億元，刪減0.01億

元，約減0.28%，準備金照原列2.71億元通過。

(5)編製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南港線東延段特別預算95年度建設經費（機電系統工程除外）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南港線東延段特別預算，前經市議會審議通過，其中建設經費（機電系統工程除外）95年度額度為26.92億元，經依市議會所作應逐年送會審議之決議，計核編18.66億元，並經本府94年8月30日第1336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日送請臺北市議會審議，嗣經臺北市議會第9屆第19次臨時大會第3次會議於94年12月26日三讀審議照案通過。

(6)編製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信義線及松山線特別預算95年度建設經費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信義線及松山線特別預算，前經市議會審議通過，其中信義線95年度建設經費額度為44.22億元，松山線95年度建設經費額度為91.64億元，經依市議會所作各項經費應逐年送會審議之決議，信義線計核編30.11億元，松山線計核編53.80億元，並經本府94年8月30日第1336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日送請臺北市議會審議，嗣經臺北市議會第9屆第20次臨時大會第2次會議於94年12月30日三讀審議通過，審議結果：信義線准列30.106億元，較原列30.11億元，刪減0.004億元，約減0.01%；松山線照原列53.80億元通過。

(二)彙編93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

93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核列7億4,000萬元。年度進行中為因應各機關施政需要，經本府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0條各款之規定核准動支7億3,713萬4,919元，並依法彙編93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經本府於94年2月22日第1309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於同年2月23日函送市議會審議中。

(三)預算之執行及管考

1.配合相關法令及實際需要，修訂預算執行要點，以符實需

(1)修訂臺北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並於94年12月26日以府主一字第09431331700號函頒，修正重點如下：

① 參酌審計處意見，將現行依預算執行成果考核預算執行績效之機制增列入條文，以提醒各機關注意加強預算之執行。

② 配合95年度地方總預算科目修訂，將相關條文由原「天然災害準備」之科目名稱修正為「災害準備金」，另增列災害防救有關經費，應按預算切實執行之規定。

③ 參考中央機關95年度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相關規定，就現行法令業已明確規範之事項及部分宣示性質規定予以刪除，另整併有關同性質事項之規定，以求簡潔。

④ 為增進財務效能、加強預算之執行及避免現有資產閒置，新增訂各機關需新增或租約到期繼續租用辦公廳舍，應先洽財政局確無適用房舍後，始得依規定辦理租用之規定。

⑤ 為使預算保留事項更加周延並參酌中央政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範，將原規範各單位預算保留事項之條文修訂，併同新增訂之委、受託機關間經費與接受中央部會補助款及總預算融資調度保留等規定，另增列「玖、預算保留」專項。

⑥ 為加強本府特別預算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及融資調度保留等事項之橫向資訊連繫，增列特別預算主管機關於簽報前開事項時，應加會財政局及本處之規定。

(2)修訂臺北市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並於95年2月6日以府主二字第09530138700號函頒，修正重點如下：

① 配合業權基金及政事基金之性質及其預算編製內容、管理重點不同，且近年來，依法令規定及政策需要，政事基金之數量日益增加，為有效控管預算之執行，爰參酌中央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並分別訂定其執行規範，俾作為執行之準據。

② 參考中央及本府95年度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相關規定，就現行法令業已明確規範之事項及部分宣示性質規定予以刪除，另整併有關同性質事項之規定，以求簡潔。

③ 配合員工職技訓練經費預算之編列，須經本府核定，爰增列員工職技訓練經費經檢討無法於原計畫預算總額內容納者，非經本府核准不得辦理。

④ 為基金辦理盈（賸）餘繳庫預算執行之需要，爰增訂各基金辦理盈（賸）餘繳庫，其預算執行應依主管（管理）機關歲入預算分配期程解繳之相關規定。

⑤ 鑒於本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調增市議會審議通過之連續性工程總工程費，處理方式之一致性，爰增訂年度工程預算執行涉及調增連續性工程總工程費，須於以後年度增編預算者，應函請市議會同意後始得辦理等相關規定。

⑥ 考量市議會審議9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曾對中央各部會專案補助經費事宜作有綜合決議：「市府申請中央各部會專案補助，應將相關計畫及金額列表送議會參考。」及「市府經中央各部會同意專案補助之相關計畫及金額，應於追加(減)預算案送達議會時及總預算案審查前，分別彙整列冊送議會參考。」，且為使本府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之一致性規定，爰增訂各基金向中央政府各機關申請補助款，其申請及核定情形應知會相關機關，並由主計處彙整相關資料，送市議會參考等預算執行相關規定。

2.新編主計法規，以利主計業務推動

為提升同仁法制素養，並配合相關法律之修正實施，將93年10月出版之本市主計法規彙編，重新整理修編，內容仍涵蓋憲法及自治法規、常用法規（包括歲計、會計、統計、電子資訊等4部分）、相關法規（包括行政法規、採購、審計、財政、天然災害搶救及研考等6部分）、人事及政風等4大項，業於94年12月編印完成並分發各主計機構，供主計同仁參閱，俾利主計業務推動。

3.定期追蹤檢討預算執行能力，以提升施政績效

預算執行之良窳，攸關既定施政計畫達成與否，兩者關係至為密切，本處為提升各機關施政績效，除於預算籌編時加強審核，要求各機關按施工流程及執行能力分年分段核實編列外，並按月於市政會議提報各機關預算執行情形(含接受中央補助款部分)，促請預算執行落後之機關，及早因應積極辦理，以增進施政效能，又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61條規定，按季編製本市地方總預算執行情形書面報告送臺北市議會備查。

4.落實考核作業，建立預算責任制度

依本市地方總預算執行準則第9條「各公務機關之資本支出及營(事)業機關之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其預算實際執行結果未達80%者，除有不可控制因素外，該機關首長應予議處。」規定，前經訂頒「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預算執行考核獎懲作業要點」，嗣為提升預算執行績效，經本處蒐集各機關之意見以及參採「行政院所屬各機關計畫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考核要點」與「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考核要點」後重新檢討，於94年8月4日修訂函頒並自考核94年度預算執行起實施，茲將修訂重點臚列如下：

(1)為期地方與中央一致而修正者：

① 考核範圍刪除「附屬單位預算之收支盈虧或餘絀部分」1項。

② 預算執行率之計算方式，增列「節餘款」1項。

③ 當年度與以前年度保留數併計考核。

④ 獎懲額度調降功、過2次。

(2)增刪不可控制因素之界定範圍：

① 為從嚴審查各機關所提不可控制因素並作為准駁與否之依據，增列「機關是否有採行必要且積極作為並有具體事實証明文件」者。

② 考量本府之施政計畫，均需各機關秉市府團隊精神予以通力完成，爰此，將不可控制歸納範圍刪除「執行機關已在合理時間提出申請，而相關權責機關未能在規定作業時間核發核准文件，致影響計畫執行進度者。」1項。

③ 鑒於各機關編列預算時，本應周詳考量各種主客觀因素，妥善規劃，故刪除「規劃設計期間或施工期間工程範圍內發現古蹟，須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等相關規定辦理，致進度落後者。」1項。

④ 考量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因市場價格變動致實際採購單價未達1萬元，依規定轉列成本與費用項目，增列「附屬單位預算決標單價未達1萬元，由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或購建固定資產）轉列成本與費用者」1項。

⑤ 考量其他不可控制因素事由，過於籠統及不具體明確，故刪除「其他不可歸責於執行機關之事由，經本府專案會議審查認定者。」1項。

(3)以往本府對各機關預算執行考核結果，均作為次年度編列預算之參據。為符實況，擬於本要點明訂「各機關當年度及以前年度預算執行結果，將作為本府核列次年度預算額度之參據」。

有關93年度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之考核，經依92年6月5日函頒之要點規定，詳加檢討，案經本處分別於94年11月2日、7至10日分5次邀請人事處、財政局、研考會等機關召開初審會議，並於95年1月4日召開專案會議審查，會議紀錄刻簽請　市長核定中。

（四）決算之編造及審定

臺北市地方總決算編造及審定程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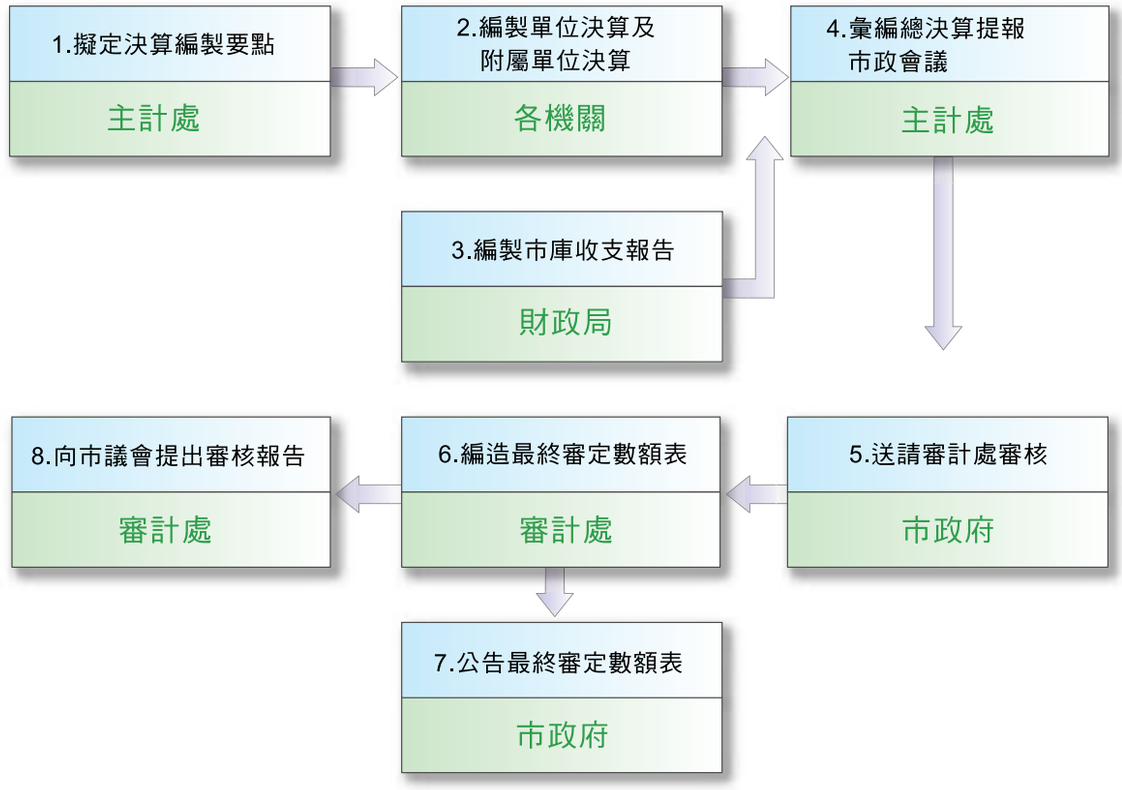

93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經依決算法及臺北市地方總決算編製要點之規定編造完成，並提經本府94年4月26日第1318次市政會議討論通過，於94年4月29日函送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核，嗣經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於94年7月29日函復審核完竣，並經本府依法於94年8月10日公告，審核結果分述如下：

1.臺北市地方總決算之審定

歲入部分：法定預算1,270.53億元，原列決算1,457.92億元，審定決算1,458.69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列0.77億元；歲出部分：法定預算1,361.15億元，原列決算1,306.04億元，審定決算1,305.93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減列0.11億元；歲入歲出餘絀部分：法定預算歲入歲出差短90.62億元，原列決算歲入歲出賸餘151.88億元，審定決算歲入歲出賸餘152.76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歲入歲出賸餘減列0.88億元。

相關統計圖表如下：

93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歲入來源別1,458.69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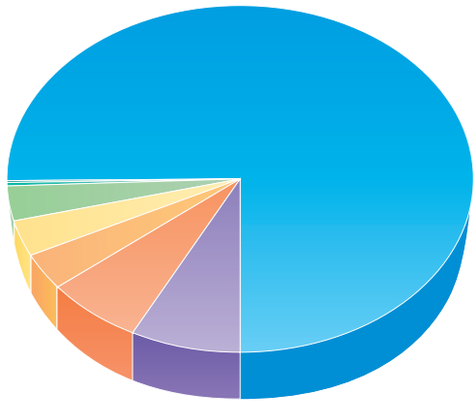

- 稅課收入1,096.34億元(75.16%)
- 規費收入111.15億元(7.62%)
-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97.09億元(6.66%)
- 補助收入50.35億元(3.45%)
- 財產收入49.21億元(3.37%)
- 罰款及賠償收入47.43億元(3.25%)
- 其他收入4.43億元(0.31%)
- 信託管理收入2.65億元(0.18%)及捐獻及贈與收入0.04億元(0.00%)

93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歲入來源別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來源別名稱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數審定		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金額	%	金額 (1)	%	金額 (2)	%	金額 (2)-(1)	%
合計	1,270.53	100.00	1,457.92	100.00	1,458.69	100.00	0.77	0.05
稅課收入	941.52	74.10	1,096.34	75.20	1,096.34	75.16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41.18	3.24	47.41	3.25	47.43	3.25	0.02	0.04
規費收入	101.00	7.95	111.15	7.62	111.15	7.62	0.00	0.00
信託管理收入	2.50	0.20	2.65	0.18	2.65	0.18	-	-
財產收入	38.79	3.05	48.51	3.33	49.21	3.37	0.70	1.43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92.28	7.27	97.01	6.65	97.09	6.66	0.08	0.09
補助收入	51.94	4.09	50.39	3.46	50.35	3.45	-0.04	-0.07
捐獻及贈與收入	0.04	0.00	0.04	0.00	0.04	0.00	-	-
其他收入	1.28	0.10	4.42	0.31	4.43	0.31	0.01	0.13

註：「0.00」係指該金額經四捨五入運算後，未達億元所致。

93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歲出政事別1,305.93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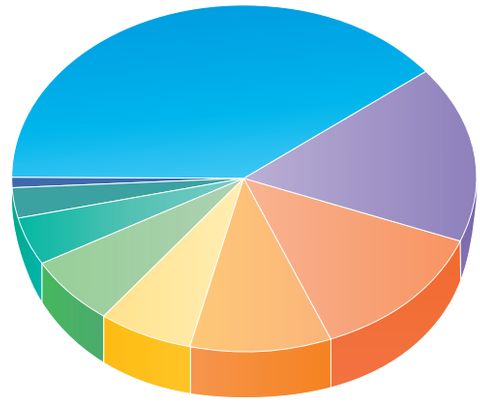

-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513.34億元(39.31%)
- 經濟發展支出215.38億元(16.49%)
- 社會福利支出170.07億元(13.02%)
- 警政支出128.78億元(9.86%)
- 一般政務支出85.75億元(6.57%)
-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84.47億元(6.47%)
- 債務支出58.47億元(4.48%)
- 退休撫卹支出36.98億元(2.83%)
- 其他支出12.69億元(0.97%)

93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歲出政事別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政事別名稱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金額	%	金額 (1)	%	金額 (2)	%	金額 (2)-(1)	%
合計	1,361.15	100.00	1,306.04	100.00	1,305.93	100.00	-0.11	-0.01
一般政務支出	89.21	6.55	85.75	6.57	85.75	6.57	-	-
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516.58	37.95	513.37	39.31	513.34	39.31	-0.03	-0.01
經濟發展支出	236.83	17.40	215.38	16.49	215.38	16.49	-0.00	-0.00
社會福利支出	185.26	13.61	170.07	13.02	170.07	13.02	-0.00	-0.00
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86.67	6.37	84.54	6.47	84.47	6.47	-0.07	-0.08
退休撫卹支出	40.56	2.98	36.98	2.83	36.98	2.83	-	-
警政支出	130.41	9.58	128.78	9.86	128.78	9.86	-	-
債務支出	58.47	4.30	58.47	4.48	58.47	4.48	-	-
其他支出	17.16	1.26	12.70	0.97	12.69	0.97	-0.01	-0.07

註：「0.00」係指該金額經四捨五入運算後，未達億元所致。

93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歲出機關別審定比較簡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科　　目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金 額	%	金 額(1)	%	金 額(2)	%	金 額(2)-(1)	%
合　　計	1,361.15	100.00	1,306.04	100.00	1,305.93	100.00	-0.11	-0.01
1.市議會主管	7.00	0.52	6.38	0.49	6.38	0.49	-	-
2.市政府主管	52.72	3.87	50.98	3.90	50.98	3.90	-0.00	-0.00
(1)秘書處	2.61	0.19	2.46	0.19	2.46	0.19	-	-
(2)市政大樓公共事務管理中心	2.90	0.21	2.88	0.22	2.88	0.22	-	-
(3)主計處	1.48	0.11	1.44	0.11	1.44	0.11	-	-
(4)資訊中心	2.85	0.21	2.52	0.19	2.52	0.19	-	-
(5)新聞處	2.32	0.17	2.15	0.16	2.15	0.16	-	-
(6)臺北廣播電臺	0.24	0.02	0.20	0.02	0.20	0.02	-	-
(7)人事處	4.56	0.33	4.51	0.35	4.51	0.35	-	-
(8)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33	0.10	1.25	0.10	1.25	0.10	-	-
(9)都市計畫委員會	0.17	0.01	0.17	0.01	0.17	0.01	-	-
(10)訴願審議委員會	0.50	0.04	0.49	0.04	0.49	0.04	-	-
(11)法規委員會	0.57	0.04	0.54	0.04	0.54	0.04	-	-
(12)公務人員訓練中心	1.35	0.10	1.32	0.10	1.32	0.10	-	-
(13)政風處	0.65	0.05	0.61	0.05	0.61	0.05	-	-
(14)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62	0.12	1.59	0.12	1.59	0.12	-	-
(15)客家事務委員會	0.93	0.07	0.86	0.07	0.86	0.07	-0.00	-0.00
(16)松山區公所	2.33	0.17	2.31	0.18	2.31	0.18	-	-
(17)信義區公所	2.40	0.18	2.37	0.18	2.37	0.18	-	-
(18)大安區公所	2.76	0.20	2.72	0.21	2.72	0.21	-	-
(19)中山區公所	2.77	0.20	2.67	0.20	2.67	0.20	-	-
(20)中正區公所	1.88	0.14	1.83	0.14	1.83	0.14	-	-
(21)大同區公所	1.68	0.12	1.63	0.12	1.63	0.12	-	-
(22)萬華區公所	2.41	0.18	2.33	0.18	2.33	0.18	-	-
(23)文山區公所	2.52	0.19	2.47	0.19	2.47	0.19	-	-
(24)南港區公所	1.62	0.12	1.58	0.12	1.58	0.12	-	-
(25)內湖區公所	2.53	0.19	2.44	0.19	2.44	0.19	-	-
(26)士林區公所	3.15	0.23	3.11	0.24	3.11	0.24	-	-
(27)北投區公所	2.59	0.18	2.53	0.18	2.53	0.18	-	-
3.民政局主管	11.99	0.88	11.58	0.89	11.58	0.89	-	-
4.財政局主管	73.26	5.38	72.64	5.56	72.64	5.56	-	-
5.教育局主管	498.53	36.63	496.40	38.01	496.36	38.01	-0.04	-0.01
6.建設局主管	31.33	2.30	30.22	2.31	30.22	2.31	-	-
7.工務局主管	180.34	13.25	164.44	12.59	164.43	12.59	-0.01	-0.01
8.社會局主管	116.19	8.54	107.60	8.24	107.60	8.24	-0.00	-0.00
9.警察局主管	110.76	8.14	109.28	8.37	109.28	8.37	-	-
10.衛生局主管	45.51	3.34	44.43	3.40	44.43	3.40	-	-
11.環境保護局主管	61.70	4.53	59.90	4.59	59.85	4.58	-0.05	-0.08
12.地政處主管	10.92	0.80	10.68	0.82	10.68	0.82	-	-
13.國民住宅處主管	4.51	0.33	4.50	0.34	4.50	0.34	-	-
14.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主管	0.19	0.01	0.18	0.01	0.18	0.01	-	-
15.兵役處主管	2.33	0.17	2.13	0.16	2.13	0.16	-	-
16.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主管	3.26	0.24	2.80	0.21	2.80	0.21	-	-
17.交通局主管	35.94	2.64	32.18	2.46	32.18	2.46	-0.00	-0.00
18.勞工局主管	12.73	0.94	10.02	0.77	10.02	0.77	-	-
19.都市發展局主管	5.12	0.38	4.61	0.35	4.61	0.35	-	-
20.消防局主管	19.65	1.44	19.51	1.49	19.51	1.49	-	-
21.文化局主管	12.33	0.91	11.58	0.89	11.58	0.89	-	-
22.捷運工程局主管	0.11	0.01	0.11	0.01	0.11	0.01	-	-
23.其他支出	64.70	4.75	53.89	4.13	53.88	4.13	-0.01	-0.02
24.第二預備金	0.03	0.00	-	-	-	-	-	-

註：「0.00」係指該金額經四捨五入運算後，未達億元所致。

93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歲入歲出餘絀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1)	決算審定數 (2)	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金 額 (2)-(1)	%
一、歲入歲出餘絀	-90.62	151.88	152.76	0.88	0.58
二、債務還本	54.74	54.74	54.74	-	-
三、融資調度數	145.36	145.36	145.36	-	-
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	145.36	145.36	145.36	-	-
四、收支賸餘	-	242.50	243.38	0.88	0.36

2.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之審定

(1)營業基金部分：4個營業基金，營業總收入原列決算145.85億元，審定決算145.83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減列0.02億元；營業總支出原列決算132.73億元，審定決算132.87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列0.14億元；執行結果收支相抵計生盈餘原列決算數13.12億元，審定決算12.96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減少盈餘0.16億元。至於繳庫盈餘、固定資產投資及現金增資決算數審定情形詳如下表：

93年度附屬單位決算營業基金部分審定數額綜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1)	決算審定數 (2)	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金 額 (2)-(1)	%
一、營業總收入	148.06	145.85	145.83	-0.02	-0.01
二、營業總支出	135.75	132.73	132.87	0.14	0.11
三、稅後純益	12.31	13.12	12.96	-0.16	-1.22
四、繳庫盈餘	0.16	2.57	2.57	-	-
五、固定資產投資	37.44	31.05	31.05	-	-
六、現金增資	-	-	-	-	-

註：繳庫盈餘原列決算數及審定數內含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分派之現金股利2.41億元。

(2)作業基金部分：18個作業基金，業務總收入原列決算346.34億元，審定決算346.39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列0.05億元；業務總支出原列決算241.71億元，審定決算241.71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列4萬元；執行結果收支相抵計獲賸餘原列決算104.63億元，審定決算104.68億元，與原列決算數比較增加0.05億元。至於繳庫賸餘、固定資產投資及增撥基金決算數審定情形詳如下表：

93年度附屬單位決算作業基金部分審定數額綜計表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1)	決算數審定 (2)	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金 額 (2)-(1)	%
一、業務總收入	236.19	346.34	346.39	0.05	0.01
二、業務總支出	212.72	241.71	241.71	0.00	0.00
三、業務賸餘(短絀-)	23.47	104.63	104.68	0.05	0.05
四、繳庫賸餘	25.70	25.70	25.70	-	-
五、固定資產投資	44.22	18.99	18.99	-	-
六、增撥基金	3.00	183.55	183.55	-	-

註：「0.00」係指該金額經四捨五入運算後，未達億元所致。

(3)債務基金部分：1個債務基金，基金來源原列決算413.34億元，照原列決算數審定通過；基金用途原列決算414.94億元，審定決算415.04億元，上項審定決算與原列決算比較，增加0.10億元；以上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減後原列決算短絀1.60億元，審定決算短絀1.70億元，上項審定決算與原列決算比較，增加短絀0.10億元。

(4)特別收入基金部分：9個特別收入基金，基金來源原列決算559.82億元，審定決算559.72億元，上項審定決算與原列決算比較，減少0.10億元；基金用途原列決算503.67億元，審定決算523.08億元，上項審定決算與原列決算比較，增加19.41億元；以上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減後原列決算賸餘56.15億元，審定決算賸餘36.64億元，上項審定決算與原列決算比較，減少賸餘19.51億元。

3.決算系統之擴充

為辦理決算作業所需，本處每年度除循往例於年底前配合法令、政策之變革、參考中央政府總決算編製要點及業務實際需求，並徵詢各機關及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之意見，就「臺北市地方總決算編製作業手冊」作通盤檢討外，並對「臺北市地方公務決算系統」進行程式維護及功能擴充。本年度系統主要維護內容包括因應法令、政策變更，配合94年1月1日起施行文書橫式書寫，將單位決算及主管決算所有表格悉改為直式橫書，封面機關首長及主辦會計人員核章由「右而左」變更為由「左而右」，並將總決算書表改以A4格式印製，另將總決算中所有信託基金合併產出綜計收支餘絀表及綜計資產負債表。

4.94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之訂定

(1)臺北市地方總決算編製要點，業於94年12月2日以府主五字第09431240500號函頒，與93年度比較，修正重點如下：

① 財政局應編具之財產總目錄、債務目錄及對外投資目錄，依行政院主計處94年2月23日處實一字第094000119A號函之規定，增列「公共債務表」。

② 為利本府彙編中央政府補助經費決算報告之需，增訂各機關就接受中央政府總預算「省市地方政府」科目項下所列地方政府補助經費之決算處理方式。

③ 有關年終帳務清理事項，因會計法第64條及第65條已有明確規定，刪除原要點第16、17點，以資簡化。

④ 各主管機關應編具「市議會審議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所提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報告表」附入主管決算事項，鑒於各主管機關應編製決算表件，已於本要點附錄壹明確規定，爰刪除原要點第27點，以資簡化。

(2)臺北市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業於94年12月1日以府主五字第09431240600號函頒，與93年度比較，修正重點如下：

① 為簡化各基金決算書表封面由機關長官及主辦會計人員簽名或蓋章，爰增列「該等印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等規定。

② 鑑於各政事基金之資金來源多為政府撥款補助或在法令允許或指定之財源範圍內辦理其相關業務計畫，為使該基金之資源運用更具效益，爰參酌「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解庫及短絀填補注意事項」之處理方式，增列「各政事基金本年度決算賸餘數列入累積賸餘處理，必要時由本府依規定分配繳庫。」等規定。

③ 鑑於各基金改制為行政法人，雖未結束營運，惟原基金主體已消滅，即應依決算法第11條規定辦理結束決算，為期周延，爰將本點「結束營運」修正為「結束」，以符實況。

④ 決算書表依法應由主計機關頒定，爰增訂第21點：「各基金依本要點規定編製之各種書表，其編製之份數及格式，由主計處定之。」。

二、會計業務

(一)加速審查附屬單位會計制度，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94年度本府附屬單位預算共有25個，故須設置25個會計制度。為提升附屬單位會計制度之審查作業時效及簡化作業流程，本處自91年11月26日修訂「臺北市政府主計處核定各類會計制度程序」以來，執行結果，已先後審查核定之會計制度計有臺北市政府輔助公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基金、臺北自來水事業處營業基金、臺北市動產質借處、臺北市立各醫療院（所）醫療基金、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臺北市國民住宅管理維護基金、臺北市國民住宅基金、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臺北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臺北市勞工權益基金、臺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臺北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臺北市債務基金、臺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及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等15個

會計制度。其餘10個多屬近年甫成立者，其中臺北市農業發展基金會計制度本處刻辦理核定中；臺北市公共藝術基金及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其會計制度，本處已分函文化局、教育局依本處彙整之審查意見修正其會計制度後函送本處核定頒行；另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基金、臺北市臺北都會區捷運固定資產重置基金、臺北市共同管道基金、臺北市都市更新基金、臺北市環境保護基金、臺北市土地重劃抵費地出售盈餘款基金、臺北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等7個會計制度正督促各機關設計中。

(二)開發公務會計管理系統，並強化內部審核功能

本市現行地方公務預算及決算系統前於90年度完成建置，但鑒於預算、會計、決算，環環相扣，且會計部分，包括預算控制、記帳憑證及清單之開立、會計簿籍之登錄、會計報告之編製等，目前大部分採人工作業，耗費人力、物力極鉅，故為減輕主計人員工作負荷，使會計書表之編製更為迅速、正確，並進而提升主計人員內部審核功能，乃計畫自91年度起以連續性計畫方式開發「本市地方公務會計管理系統」，以提供約170個機關使用，期使上開預算、會計及決算相互連結達成資訊整合之功效。本系統開發案於91年5月15日簽約，分3階段審查：第1階段為單位會計業務之預算控管及其相關作業系統建置部分，業於92年2月14日完成查驗，第2階段單位會計業務之各類記帳憑證、會計報告(含月報及半年結算報告)及其相關作業系統建置部分，業於93年12月31日完成查驗。又為求本系統之更臻完善及健全，並切合本府相關機關會計作業之實際需要，自93年7月份起陸續辦理本府各機關上線前之教育訓練，並請各機關自課程結束起進行平行測試。第3階段則辦理主管業務及單位決算等相關系統之建置，已於94年9月30日完成，經94年11月11、14、15日及29日辦理「臺北市地方公務會計管理系統」之整體驗收，業於同年12月29日驗收合格，截至94年12月底止已有14個機關上線，可由本系統產製相關帳冊、憑單及會計報告，對會計業務品質之提升，亟具效益。

(三)擔任本府督導各機關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幕僚作業，以強化內控機制，健全財務秩序

各機關內部控制機制，近年經過本府大力督導推動之下，業已建構完成，94年度持續由本處會同有關機關組成聯合訪查小組，本年9月1日起至9月26日止訪查本府教育局等18個機關，查核結果於同年12月30日彙整提報由秘書長主持之內控督導會報，缺失及建議改善意見計有通案部分36項，個案部分327項，業於95年1月23日函請各受查機關切實檢討、持續改善，賡續列管追蹤。另對於93年度尚未結案部分計3項，仍將持續追蹤列管督促依限辦理。

(四)擔任本市公用事業費率審議委員會之幕僚作業，以公正客觀審議公用事業費率

為公正、客觀審議本府主管之公用事業及其他經指定審議之公共運輸事業費率，本年度計召開5次公用事業費率審議委員會，分別臚列如下：

1.94年2月16日召開第24次會議，討論建設局所提「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天然瓦斯價格核算報告書」，請建設局以政策導引方式，本於監督立場通盤檢討後，研提如何引導臺北市各家天然瓦斯公司朝向降低裝置費、開闢新客源及提昇普及率之方案。

2.94年6月8日召開第25次會議，討論建設局所提「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天然瓦斯價格調整案補充說明」，原則同意建設局所提報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天然瓦斯供應價格調整案，並請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落實提昇普及率推廣計畫並加強裝置工程費優惠方案之各種行銷。

3.94年7月12日召開第26次會議，討論交通局所提「臺北市計程車營運成本暨運價檢討初核報告」，原則上同意交通局簡報所提運價調整方案之丙案，即調漲計程車起跳運價為75元，亦即照表加收5元，以因應燃料價款之上漲，惟會後本市計程車工會建議暫緩實施並撤回運價檢討案，俟國際油價穩定後再議。

4.94年11月28日召開第27次會議，討論建設局所提「大台北區瓦斯、陽明山瓦斯、欣湖天然氣等3家瓦斯公司配合95年實施基本費收費新制核算建議氣價案」，決議請兩位會計師依據經濟部能源局所核算之基本費調整為一致原則重新核算計價，擇期再開會審議。

5.94年12月1日召開第28次會議，討論建設局所提「大台北區瓦斯、陽明山瓦斯、欣湖天然氣等3家瓦斯公司基本費收費新制建議氣價重新核算結果案」，由於本次瓦斯費率調整由基本度收費制度改為基本費加從量費收費制度係屬結構性調整，基於地方政府尊重中央政府，且保護消費者權益立場，委員會接受經濟部能源局核算之單價。

三、統計業務

(一)公務統計

1.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

公務統計係根據各機關執行職務之經過與結果產生的統計，本處為健全本府各機關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積極推動各機關依據本府統計範圍劃分方案之內容，研修(訂)各該機關公務統計方案，對其主管之重要業務均納入公務統計編報範圍，並依業務推動狀況適時增刪修訂各項統計報表，以配合各項施政與業務之需要。實施以來各機關均能透過方案及報表程式之訂定，辦理各機關公務統計業務，俾使公務統計管理更有制度，各機關業務決策

所需資訊更加充實完整。94年本府各機關修訂公務統計方案報表程式報送本處備查者有19案，合計增訂報表程式9表、刪除6表、修訂77表，截至94年底止本府各機關公務統計報表程式共1,134表。

本府各機關公務統計報表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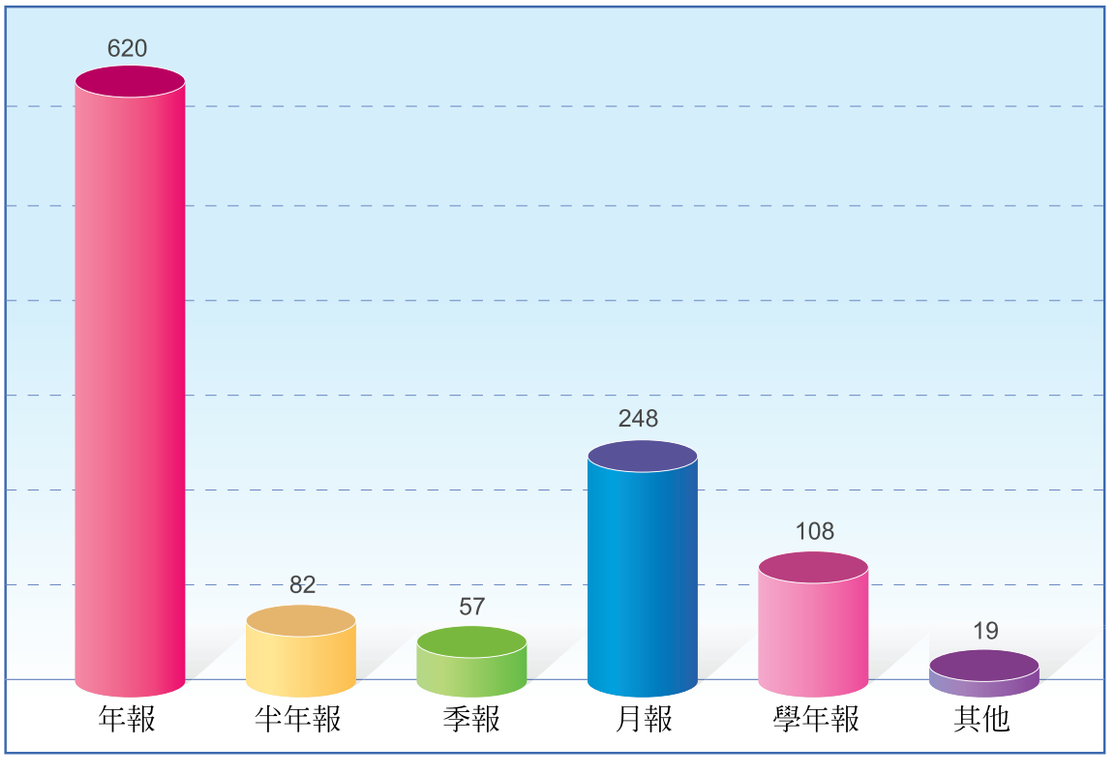

2.編印各類統計書刊，提供各界方便使用統計資料

為快速提供重要市政統計資料予各界參考應用，按月編印中文「臺北市重要統計速報」，並將本書資料分別以中、英文方式彙編，置於本處全球資訊網站，供外界擷取應用。在統計年刊之編印方面，94年版「臺北市統計年報」(原名為「臺北市統計要覽」)一書，採中、英雙語化排版，並製成光碟，於5月中旬完成印製，另選取精要市政統計資料所彙編之「臺北市統計摘要」，94年中、英文版亦均於6月底印製完成。

3.編製「臺北市近年施政指標」，宣揚本府施政績效

為更能顯示統計數據傳遞之訊息，並展現本府施政之成果，選取10大類計72項指標，內容包括基礎資料、公共安全、社會福利、教育文化、運輸通訊、勞動就業、醫療保健、環境清潔、家庭生活、政府服務等，資料時間以87年至94年5月之統計資料，為近8年施政成效之比較，並採彩色圖文併列方式編製「臺北市近年施政指標比較」單行本，於7月上旬彙編完成，提供本府各機關首長為事前制定政策及事後成效檢討之參據。

4.續編市政統計週報，反映市政實況

數字管理對當前政府及社會而言至為重要，由於市政建設千頭萬緒，必須仰賴正確之統計資訊，作為制定政策之重要參據。本處自88年5月11日起，針對大眾關心之市政議題加以統計分析，創編「市政統計週報」，透過本府及本處網站發行；期能運用統計專業知能對各項市政數據之內涵提出陳述，供各界與各機關決策之參考，以提升統計之功能。94年續發布51篇週報，請至下列網址查閱：

(1)市府網站(http://www.taipei.gov.tw/市府介紹項下市政資訊之市政統計區)。

(2)本處網站(http://www.dbas.taipei.gov.tw/)。

5.改進國內外都市評比指標，提供本市努力方向

為提供本市努力方向，以提升國際競爭力，辦理國際都市評比指標建置作業。前經參考行政院主計處85年出版之「我國國民生活指標編製之研究」指標分類，並蒐集聯合國經濟合作發展組織等相關統計資料加以訂定，其內涵包括基礎資料、家庭生活、住宅狀況、環境清潔、醫療保健、教育文化、運輸通訊、勞動就業、公共安全及政府服務等10大類，共計50個項目作為評比。於88年至92年間已先後編印87年至91年「國內都市指標評比與分析」報告，及完成23縣市88年至91年評比資料庫之建置作業；自93年起更以23縣市資料作評比分析，按年分別編印完成92、93年「國內23縣市指標評比與分析報告」及其資料庫之建置工作，相關報告並置於本處網站供各界查詢參用。至於國際都市評比指標資料庫之建置作業，89年及90年依選列之指標項目設計問卷，函送50個與本市特性相當之國際知名城市，分別蒐集1999年及2000年資料，而回收之國際都市資料整理彙編完畢，置於本處網站供各界查詢參用，由於各國統計制度之成熟度及社會習性不同，致有些城市未給予答覆或須付費購買市政統計資料，因此，自91年起重新調整指標項目及評比城市別，計選取40項指標、40個城市，以進行國際都市指標資料之蒐集工作，之後分別於92、93及94年將回收之2001、2002及2003年資料整理彙編完畢，除置於本處網站供各界查詢參用外，並自92年起就單項指標各都市之三年資料，以彩色之文、表、圖並陳方式編印成冊，分送本府各一級機關參用；現正繼續辦理2004年資料之蒐集工作。

6.辦理本府各機關統計調查管理，以達簡政便民之目的

為使本府各機關所辦理之統計調查不重覆，以減少對市民之煩擾，並充分達成調查之目的，本府各機關所辦理之統計調查均依統計法施行細則規定，於調查前詳擬調查實施計畫，報送本處審核。94年經本處審核之調查實施計畫計有「臺北市93年文化指標調查」、

「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暨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廠商調查」與「臺北市民眾使用網際網路情形調查」等3項一次性調查，期使該調查實施計畫及調查表式之錯誤降至最低，調查問項更為周延、完備，俾利完成事後之統計分析，並符簡政便民之要求。

7.賡續維護統計資訊服務網，以達資訊共享

本處全球資訊網業於86年7月正式開放啟用，並陸續改版，除提供市政統計週報、統計畫臺北、統計調查、重要統計速報、中英文版臺北市統計摘要、臺北市統計年報(原名為臺北市統計要覽)、物價指數、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報告、家庭收支概況調查報告、都市指標、失業率、本府各機關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本府統計期刊一覽表等資料外，亦設有統計業務諮詢窗口；以供各界多元化的查詢，提升本府統計資訊之服務品質。

8.試編臺北市綠色市民所得帳，建立永續發展衡量機制

綠色市民所得帳可呈現出環境與經濟影響之交互關係，以為衡量市民生活福祉，永續生態平衡與環境發展之指標。依據本府「臺北市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願景組」第二項任務「建立永續發展衡量機制」之「編製臺北市綠色國民所得帳」工作項目，責成本處於93年7月開始著手試編本市綠色市民所得帳，先後召開3次工作會議，並赴行政院主計處及環境保護署研討請益，於94年11月底整編完成92年本市綠色市民所得帳，包括環境保護支出、環境稅（費）、空氣污染、水污染、土壤與地下水污染、固體廢棄物、水資源、森林資源、土地資源等9類帳表；另為使臺北市綠色市民所得帳更完整，提供環境與經濟交互影響的正確資訊，邀請專家、學者及本府相關局處代表研討後，於94年12月底修編完成「92年臺北市綠色市民所得帳（環境與經濟整合帳）試編結果報告（草案）」，所得的資訊，亦可作為本府監控永續發展之依據，並提供環境及自然資源管理政策之決策資訊。

(二)經濟統計

1.辦理臺北市民間經濟活動調查，提供各界參考應用

(1)辦理家庭收支調查統計

家庭收支調查統計旨在明瞭本市各階層市民生活水準之變動情形，供為改善國民生活，推行社會福利之參據，諸如低收入戶補助發放標準、國民住宅購建家庭收入標準、

消費者物價指數編算及法院案件判決給付費用之參考，並提供編算國民所得及估計民間消費支出型態之用，為民間經濟活動之重要統計，其進行方式分下列兩種：

① 訪問調查：該調查係按年辦理，調查戶數由本市全部住戶中，抽出樣本家庭2,000戶作為調查對象，於上年12月及當年1至2月間由本處調查員親赴各樣本家庭實地訪問。

② 記帳調查：該調查係按月辦理，全市抽出570戶，由本處調查員定期將帳簿送交各記帳家庭，並輔導樣本戶按月翔實記錄所發生之每筆收支，資料定期收回審核整理運用。

調查取得之原始資料經詳加審(複)核、整理建檔後，按年編製家庭收支概況調查報告、每半年編製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報告，並刊載於本處網站供各機關、企業及市民應用。

臺北市93年家庭消費型態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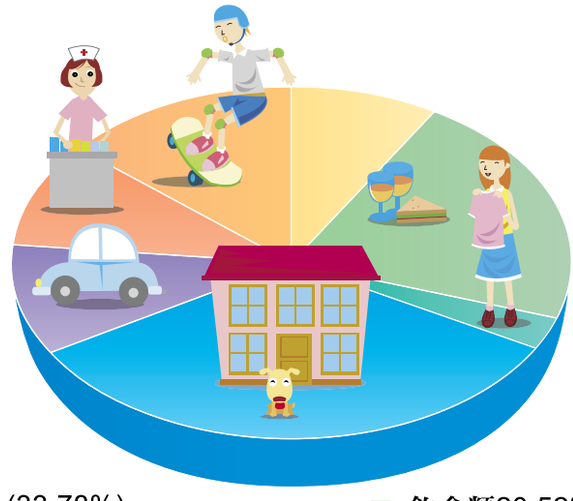

- **居住類**33.61%(33.78%)
- **飲食類**20.52%(21.79%)
- **運輸及通訊類**10.29%(10.28%)
- **衣著、鞋、襪類**3.03%(3.00%)
- **保健和醫療類**10.01%(9.72%)
- **其他類**8.64%(8.00%)
- **娛樂教育和文化服務類**13.90%(13.43%)

括弧內數字為92年資料
資料來源：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報告

(2)辦理物價調查統計

物價調查旨在蒐集市場商品及各種勞務之個別價格，利用統計方法編算各種物價指數，用以觀測物價水準及衡量貨幣購買力之變動情形，並作為擬定財經政策、調節物品供需之用，諸如衡量通貨膨脹、物價指數平減、調整合約價款、調整稅負、資產評價依據及測度貨幣購買力之參據，其辦理情形如下：

① 物價之調查：本處物價查報項目分為消費者物價、家庭勞務價格、房屋租金價格及營造工程物價。民國90年為基期之消費者物價共389項目群，查價項目計有一般項目349項，分為三組查價，另於超商及量販店選查117項，每月均各查價3次，敏感性商品(新鮮蔬菜)40項，分三組，每月各查價9次；94年採用PDA輔助訪價，並建立查價項目影像檔。另選取消費者物價計73項為家庭勞務價格；房屋租金價格查價項目計120戶；營造工程物價共106項目群，查價項目依權重選取項目增加查價點，共計查價259項。由本處書記、雇員、及行政院主計處派駐本處之基層統計調查網人員全數投入執行物價調查工作。

② 物價指數之編算：調查取得之原始資料經詳加審(複)核、整理、建檔後，按旬、月編製各類物價指數，於每月5日發布上月物價變動概況新聞稿，並同步刊載於本府及本處網站供各機關、企業及市民即時查詢使用。

③ 擴增查價項目：為因應行政院主計處加入亞太22國之國際比較計畫（International Comparison Project；簡稱ICP），自93年10月份起於既有消費者物價調查規模外，陸續擴增查價項目，至94年共計增查110項。

臺北市消費者物價指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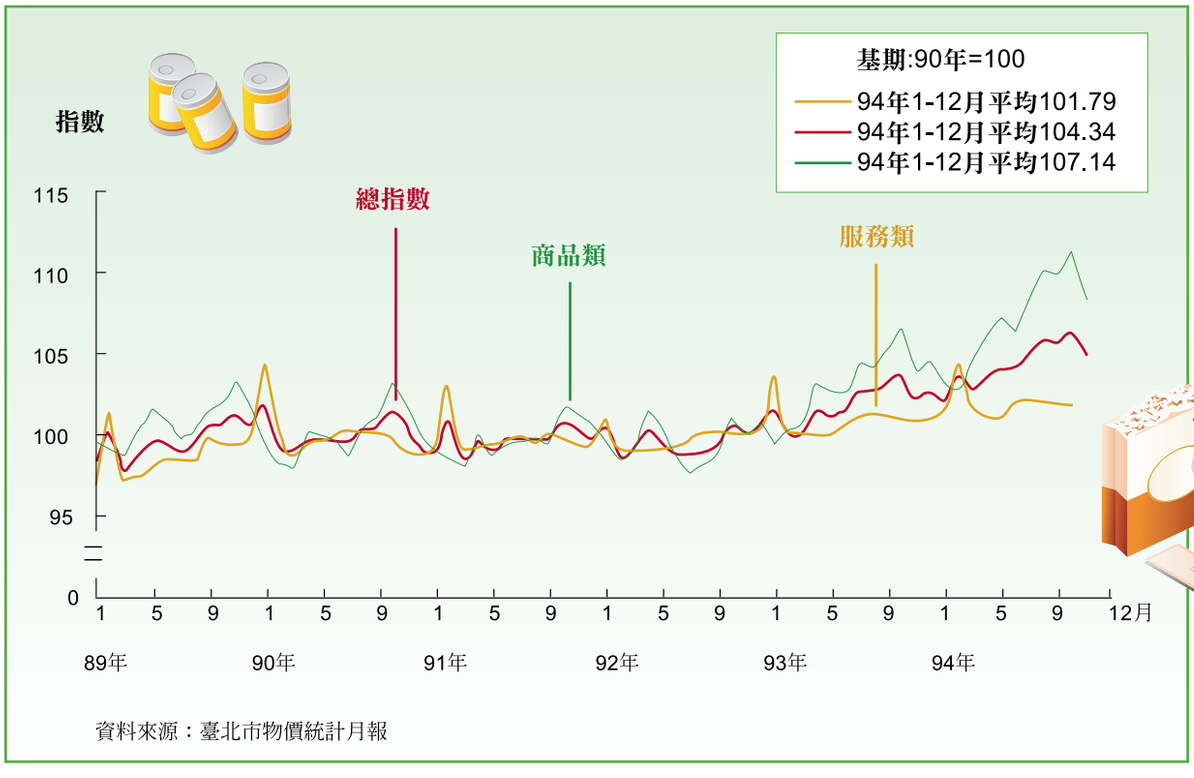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北市物價統計月報

2.支援本府統計調查業務，發揮團隊合作精神

(1)蒐集編列預算用各項物品價格與工程單價

為使資源調配合理，發揮最大效益，於年度概算編列之初，即配合預算編製單位，全面訪查各機關營繕工程所需之重要商品如鋼筋、水泥等各種材料與勞務之市場行情，及各機關共同使用之物品設備如辦公設備、教學設備等價格，經審查通過後，作為提供各機關編列預算之共同基準，95年度所需蒐集之商品或勞務價格總計203項。

(2)辦理「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暨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廠商調查」工作

協助本府建設局落實產業發展政策，定期蒐集本市產業園區廠商營運資料，供作本府釐定輔導管理政策及規劃區域產業發展策略之參據。繼92年度協助辦理「臺北內湖科技園區廠商調查」、93年調查範圍擴大為「內湖科技園區、大彎南段工業區暨南港軟體工業園區」之後，94年仍續辦是項調查，針對內湖科技園區新增廠商部分進行調查。調查結果顯示，至94年5月底止，內湖科技園區工商企業單位數計有2,005家，場所單位數有2,042家，從業員工人數為73,367人，企業全年營業收入為1兆5.1千億元；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工商企業單位數計有223家，場所單位數有226家，從業員工人數為12,033人，企業全年營業收入為1.8千億元。

3.協助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建立良好互動模式

本年度本處協助中央各機關辦理之統計調查，計有按月之人力資源調查、各業別受雇員工薪資調查；每半年之汽車貨運調查；按年之職類別薪資調查、受雇員工動向調查、社會發展趨勢調查、人力運用調查及營造業經濟概況調查；每5年之工業生產成本調查；另配合行政院主計處籌辦「9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

四、主計人事業務

(一)推動會計員改置會計主任，以提升基層同仁士氣

本處依行政院主計處函頒「主計員額設置原則」規定，各會計機構於機關修正組織編制時，依實際狀況逐步調整會計員改置會計主任。本市依上開規定應改置者計國中19所，國小130所，合計149所；截至94年止，國中部分皆已改置完成，國小部分尚有4所未完成改置，將協調國小適時修編賡續辦理。

(二)辦理員工訓練進修，提升人員素質

員工在職進修，本處向極重視，尤以當前社會變遷快速，面對知識爆炸的時代，不論資深或新進同仁，對於訓練、進修、考察需求至為殷切。本處為充實所屬同仁智能，培育優秀人才，94年規劃辦理各項訓練進修及考察之成果如下：

1.訓練部分

(1)參加本府公務人員訓練中心主辦之電腦、法律、語文等各項專題研習，共158班、計254人次。

(2)遴薦參加本府公務人員訓練中心初任各官等主管職務人員管理才能發展訓練班22人。

(3)薦送行政院主計處主計人員幹部訓練班2人，養成訓練會計班4人，主計人員基礎訓練班78人，專業訓練班120人，共計204人。

(4)委託本府公務人員訓練中心辦理「單位預算編製與執行研習班」3期，計120人次。「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與執行研習班」2期，計80人次。「政府採購之審核及監辦實務研習班」6期，計300人次。「內部控制研習班」6期，計280人次。「地理資訊系統研習班」1期，計40人次。「無障礙網頁設計研習班」8期，計288人次，以上共計1,108人次。

(5)自行延聘專家學者，於本市政大樓親子劇場及會議室，辦理「兩性平權新趨勢」、「在工作中找到微笑—談壓力紓解與情緒調適」及「談工作職場性騷擾」等3場專題講座，參加人數共計684人次。

2.進修部分

奉准利用公餘時間至研究所進修6人、至大專院校進修1人，參加本府公訓中心自費外語班期20人，共計27人。

3.出國考察部分

派員5人赴英國、法國考察地方政府預算制度運作暨內控與檢查制度發展現況。

4.鼓勵同仁參加全民英檢

總計通過各級全民英檢或其他英語檢測27人次，並利用處務會議公開頒獎，以資獎勵。

(三)獎勵績優主計人員，提振工作士氣

1.行政院主計處優秀主計人員之保薦

93年本處及所屬各級主計機構符合行政院主計處表揚全國優秀主計人員要點規定，經本處評審保薦，獲行政院主計處核定為優秀主計人員者計有本處黃專員國華、聯合醫院鄭秘書秀容、停車管理處郭主任德芳、財政局鄭股長鳳草、都市更新處楊主任惠珠5人。

2.行政院主計處優秀統計調查員之保舉

依行政院主計處訂頒「台灣地區基層統計調查網管理要點」規定，保舉93年本處優秀統計調查員，獲行政院主計處核定為優秀統計調查員者，計有胡瓊文及陳麗雀2人。

3.本府模範公務人員之遴薦

依據本府「公務人員品德修養及工作潛能激勵辦法」，遴薦本處暨所屬主計人員94年模範公務人員，經本府核定者，為資訊中心副主任馮鎮西。

4.本市績優主計人員之核定

93年本市績優主計人員，經各會統單位推薦提報本處考績委員會審查，評審獲選並簽奉處長核定者，計有本處王專門委員淑華、曾視察惠專、洪科員蔚藍、財政局劉主任家瑜、大同區公所李主任愛惠、衛生局魏專員梅枰、地政處錢股長欽媛、民政局陳股長春伶、文山區公所張主任鈺潔、市場管理處蘇科員一枝10人，由處長各頒發獎牌乙面，並公開表揚。

5.一般工作得力同仁之獎勵

94年依「主計人員獎懲辦法」、「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等規定檢討，經核定記功2次者34人；記功1次者190人；嘉獎2次者643人；嘉獎1次者1,651人，合計2,518人。

6.辦理本處績效獎金之評核

本處為強化績效管理制度，提高工作品質，增進施政效能，經依行政院暨所屬各級行政機關績效獎金實施計畫規定，訂頒本處之績效獎金實施計畫，於94年12月9日及94年12月21日依規定召開績效評估委員會，按所定之績效評比指標評核。本年度本處人事費雖無節餘可供績效獎金之發放，但仍依既訂之實施計畫，完成各科室暨所屬機關首長之績效評核作業，評核結果並簽奉　處長核定，併作94年度年終考績重要參考。

五、主計政風業務

(一)實施法令宣導、強化同仁法令認知

法令宣導向為本處重點工作之一，除以本處全球資訊網政風網頁依業務分項宣導外，並自94年6月30日起，增列「廉政電子報」1欄，同時為豐富電子報內容並加入消費者及健康等資訊，以增強宣導效果。

(二)召開政風督導小組會議、適時檢討及修正規章

於94年4月29日下午及10月25日上午，分別召開第1次及第2次政風督導小組會議，除宣導市長暨上級政風工作指示外並修正「本處政風督導小組設置要點」，及制定通過

「資訊通信安全內部稽核作業要點」、「採購招標專案機密維護措施」等3項規定，以健全規制。

(三)舉辦安全維護講習、提高危機意識

1.94年10月28日下午辦理參訪本府消防局所屬防災科學教育館活動，介紹最新防災、逃生應用知識、CPR急救方法及地震體驗等活動，充實同仁對於安全防災知識。
2.94年12月9日上午邀請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詐欺專責組吳進財組長，以本處、資訊中心暨所屬會計人員為對象，講授近日詐騙集團之手法及因應之道。
3.辦理94年度第1、2次定期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加強機關設施安全維護。

(四)辦理財產申報講習、落實申報制度

94年9月16日上、下午邀請政風處講師於資訊中心第二電腦教室為本處暨所屬主管會計人員合計93員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說明會2場，針對該制度之法令或電腦作業系統操作進行說明，同時於每場次最後半小時辦理員工座談供同仁提問，過程圓滿順利。

(五)訂頒專案機密維護措施，以維良好政風

為加強機密維護工作，本處除每年辦理定期及不定期機密維護檢查外，並針對重要案件訂定專業機密維護措施，94年除於本處政風督導會報討論通過「本處人事甄審、考績（成）會專案機密維護措施」外，另循序簽報核定「採購招標專案機密維護措施」1種函頒週知。

六、本處會計業務

(一)籌編本處95年度單位預算案

本處95年度歲入、歲出單位預算案，係依「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等有關規定，並衡酌以往年度預算執行能力，按施政計畫之優先緩急審慎編製而成，其中歲入部分經本府核列2萬5,200元，較上年度歲入預算數3萬2,400元，減少7,200元，約減22.22%；歲出部分核列1億4,919萬8,777元，較上年度歲出預算數1億4,721萬7,595元，增加198萬1,182元，約增1.35%。其中經常門編列1億4,875萬8,777元，較上年度預算1億4,569萬6,095元，增列306萬2,682元，約增2.10% ；資本門編列44萬元，較上年度預算152萬1,500元，減列108萬1,500元，約減71.08% 。其增減主要原因係依案伸算增列調整待遇經費與配合退撫基金調升提撥率，及健保費調漲致增加經費及依零基預算精神積極檢討各項業務計畫，並依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核實編列所致，上項歲入及歲出預算案經臺北市議會審議結果；歲入2萬2,500元全數准予照列，歲出1億4,919萬8,777元，除「一般行政」刪減33萬9,378元、「歲計會計業務」刪減772

元及「統計業務」刪減9萬4,000元，總共刪減43萬4,150元，刪減比率為0.29%，其餘1億4,876萬4,627元准予照列。

(二)本處單位預算之執行及管考

本處歲入、歲出單位預算之分配、控制及執行，除依府頒臺北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切實控制計畫執行進度，積極評估各項支出之經濟效益，本撙節原則辦理外，並按月將預算執行情形提報本處處務會議報告，促請預算執行落後之科室及早因應積極辦理，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並謀資源之有效利用。全年度預算執行結果歲入實收48萬2,169元，占預算數之達成率1,488.18%；歲出執行數為1億4,466萬5,468元，占預算數之達成率98.27%，成效良好。

(三)本處93年度單位決算之審定情形

本處93年度單位決算，業經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於94年8月2日以審北處壹字第109400618號函審定，審定結果分述如下：

1.歲入部分：法定預算3萬9,900元，原列決算收入實現數270萬4,426元，審定結果照原列數審定。

2.歲出部分：法定預算1億4,756萬8,169元，原列決算支付實現數1億4,397萬5,245元，審定結果照原列數審定。

有關歲入、歲出各科目審定情形詳如下表：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93年度歲入來源別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金額	%
合計	39,900	2,704,426	2,704,426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	2,522,147	2,522,147	-	-
規費收入	23,400	30,500	30,500	-	-
財產收入	16,000	115,746	115,746	-	-
其他收入	500	36,033	36,033	-	-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93年度歲出機關別決算審定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預算數	原列決算數	決算審定數	審定數與決算數比較	
				金 額	%
合　計	147,568,169	143,975,245	143,975,245	-	-
一般行政	44,395,066	43,139,687	43,139,687	-	-
歲計會計業務	47,924,514	47,099,741	47,099,741	-	-
統計業務	50,639,589	49,802,795	49,802,795	-	-
建築及設備	4,009,000	3,933,022	3,933,022	-	-
第一預備金	600,000	-	-	-	-

(四)監辦本處及資訊中心採購案件

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及第13條規定，監辦本處及所屬資訊中心(工程及財物採購五千萬元、勞務採購一千萬元以上)採購案件之開標、比價、議價、決標及驗收。94年共計完成監標21件、監驗17件。

(五)強化內部控制機制

1.執行內部審核，健全內控機制

依會計法、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本處內部控制制度等相關規定，各機關內部審核應由會計人員執行之，實施方式兼採書面審核與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抽查方式辦理。94年依上開規定，平時除對零用金之保管、登錄、結存做不定期抽查外，每月並取具銀行對帳單正本，查核專戶存款帳列數與銀行存款餘額是否相符。另於94年12月31日完成財產年度盤點事宜。

2.強化內控機制，提昇施政效能

為強化本處內部控制興利與防弊機制，經依「臺北市政府稽查所屬各機關實施內部控制成效作業原則」及「臺北市政府主計處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情形自行查核作業規範」，每年除自行檢查各科室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外，並對所屬資訊中心完成查核內部控制運作情況，其查核情形分述如下：

(1)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

本處依上開規定組設查核小組，於94年12月1日起至12月7日止實施本處9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以業務性質相近之科室交互查核為原則，且以財務、業務面並重方式辦理，查核結果除針對總預算編製要點之擬訂及發布、核定各主管機關歲出概算額度、對所屬機關實施內部審核之監督、駕駛及職工之管理等部分作業程序與實際現況作業未盡相符

經簽奉　核定，並函請各科室檢討增（修）訂相關作業程序及流程圖，以符實況。

(2)派員查核所屬機關內部控制運作情形：

依上開規定及歷年查核缺失，擬訂年度內部控制查核規範，並於94年10月18日完成對資訊中心內部控制實施情形之查核，除針對其應行改進事項計有經資門執行率未達80%及所訂內部控制制度之內容偏重採購、財務及會計面等6點，函請其儘速改善及增訂相關作業程序外，並錄案作為本處95年度查核之重點項目，以持續健全其內部控制機制。

(六)參與臺北市地方公務會計管理系統開發案之測試

為期本處委外開發之臺北市地方公務會計管理系統能照既定進度全面順利上線，以達會計事務處理全面電腦化及簡化人工作業流程之效，本處單位會計積極參與平行上線測試，作各項功能性之檢核，並提供測試報告供作本處第五科修改系統之參考。

七、資訊管理業務

(一)推動市政作業資訊化，提升服務效能

1.持續推動單一申訴窗口服務系統

本系統係整合市長信箱、聯合服務中心、1999市民熱線話務中心案件後送以及秘機信等人民申訴陳情管道成為單一申訴窗口，每月處理案件量已超過5,000件。94年11月底並導入網路市民個人化服務，讓網路市民的來信可以及時受理，也可以管理個人信件資料，未來將再繼續整合重點機關民意信箱等申訴陳情管道，以提升其效益。

2.推動資訊作業服務網

為提高資訊行政作業效率並推動無紙化會議，94年已完成資訊作業服務網開發作業，並由各機關學校提報之95年度資訊計畫及概算透過網路傳送，資訊預算審查會議亦以筆記型電腦無線上網進行無紙化審查，減少大量紙張成本並大幅提高審查速度。

3.推動公文處理整合系統

整合公文製作、公文電子交換、線上陳核、公文管理及檔案管理等作業功能，建置完成本府公文處理整合系統。提供全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公文使用，簡化公文處理流程，縮短公文承轉時間，減少紙張用量，降低人工處理、遞送及整體處理成本。該系統已自94年10月起逐步推動，截至94年12月計有44個機關上線。

4.建置員工電子認證機制

為提供可信賴及安全之市政資訊服務，建立身分驗證中心及整合本府應用資訊系統認證以建立單一簽入機制，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與成效，於94年4月完成建置本府電子認證機

制。同年10月底已納入行政管理知識網、資訊網、電子公務、臺北市民e點通等資訊系統提供單一簽入作業服務。

5.推動電子公務處理系統

以單一工作流程概念，建構全府共同性單一公務作業平台，提供表單簽核、場地管理、物品管理、專案管理、採購管理、彙報管理等業務使用，該系統業於94年6月起進行試辦，並於同年10月起陸續推廣至本府各一級機關使用。

6.整合市政資料庫業務

為橫向整合各機關業務資料，提供跨機關業務之查詢，藉以簡化作業流程，減少市民往返奔波時間，達到免書證、免謄本服務目標，前已連結戶政、地政、建管、土地使用分區及消防安全檢查等5個資料庫，建立市政虛擬資料庫。截至94年12月底計有65個業務使用機關，提供查詢服務之申辦項目為181項，查詢次數計106,644人次。

7.推動行政管理知識網

持續加強本府各項業務與各類型文件建檔，強化經驗分享與知識傳承，已提供中時、聯合、自由3大報每日市政相關新聞之匯集、上網閱覽及電子郵件遞送服務，並連結中央社、中時、聯合知識庫，提供歷年之完整新聞資訊，94年平均每日使用人次為544人次。

8.推展行政管理資訊網

透過標準化之資訊作業方式，統一各機關日常行政作業，包含會議管理、電子公布欄、交辦案件列管、行事曆、人員名錄管理等功能，提供全府第三類公文發布機制，及會議作業電子化（包括：會議通知及會議紀錄等），大幅提升本府行政效率，截至94年12月底止每日平均使用為1,853人次。

9.推廣薪資發放管理系統

為強化各機關薪資發放管理並提供出納帳務資訊處理作業需要，前已開發完成薪資發放管理系統，94年再增加調整薪俸、勞退新制實施等作業功能。截至94年12月底止，已推廣本府356個機關學校上線使用，且使用機關數仍持續增加中。

(二)推動網路新都各項計畫，創造競爭優勢

1.推動網站便民服務

本府網站〈www.taipei.gov.tw〉持續進行所屬各機關網站資源整合，建立網站資料庫，透過加值、主題網及無障礙網頁建構，提供市民優質之市政網站資訊服務。截至94年12月底網路市民申請人數總計299,854人，市府網站上網人次累計達30,943,770人次。

2.推動市民生活網

為因應民眾網際網路應用需求，辦理研討會及共通性機制講習，並持續檢討各生活網之定位及經營策略。配合本府研考會進行生活網及市民e點通服務整合及委外經營期程，業於94年12月底完成市民生活網改版作業。

3.提供市民電子信箱

為建立雙向交流管道，繼續免費並自94年12月7日起提供單一化服務之新版市民電子信箱，增加信件病毒掃描、垃圾郵件過濾、PDA 使用介面、SSL加密等多項功能，截至同月底止累計已有258,982人申請使用。

4.提供市民3小時免費上網訓練

為協助市民建立基本上網能力，持續提供市民3小時免費上網訓練，94年總計開辦122班次，截至94年12月底止完成訓練累計有335,807人次。

5.完成臺北市民眾使用網際網路情形調查

為提供網路新都計畫實施及加強便民服務之參考，辦理臺北市廣義市民電話抽樣調查，統計結果有近八成八的民眾家中有電腦，八成四的家庭可上網，七成七市民會上網，七成七家庭寬頻上網，三成二市民無線上網。調查結果除摘要公布於本府中英文網站及將英譯資料提供國際數據資訊有限公司（IDC）、世界經濟論壇（WEF）等國際調查機構參考採用外，並將調查結果網頁登錄於全球各大入口網站。

6.辦理本府地理資訊系統推動作業

本府前於91年訂頒「地理資訊系統綱要計畫」，嗣鑑於諸多外在環境因素之遽變，針對原訂之綱要計畫推動執行績效進行總體性檢討，並作必要之調整，業於94年4月完成修訂並函頒「臺北市政府地理資訊系統推動綱要計畫」；藉由機關與專家學者之意見交流，辦理「地理資訊系統推動研討會」及「地理資訊系統研習班」教育訓練，共計42小時，107人次參訓。

(三)推動網路新都計畫績效優異，屢獲國際肯定

為加速網路新都推動成效，自94年起本府資訊化推動委員會由每季召開改為每月召開，並由市長親自主持。經各相關機關結合民間資源，共同努力推動之下，已有顯著成果，並以「網路新都計畫邁入數位時代」為主題，參與美國智慧城市論壇（ICF）舉辦之「 2006年智慧社區城市」，獲選為21個資訊城市（Smart 21）之一。

(四)辦理網路新都整體行銷，宣導資訊績效

為推廣網路新都各項服務並擴大民眾應用及參與，於94年12月3~11日辦理94年資訊

月展示活動，設置「網路新都　無線臺北」主題館，參與現場活動民眾達5,000人次。並辦理「網路新都：春遊賞花無線好」、「夏綠地臺北無線」及「網路市民輕鬆做公益」等網路行銷活動，宣導應用戶外無線上網及網路市民服務，並與公益活動結合，活動期間加入網路市民人數增加達2萬人。

(五)建置及推動本府英文網站共同性整合平台，如期達成目標

94年6月底如期推動完成本府132個機關使用英文網站共用性平台建置機關英文網站，達成本府各機關英文網頁資料共享及流通之目標。同時積極參與並配合本府英文網站工作小組運作，全年陸續完成10個以健康城市為主軸之系列主題網。

(六)推動本府網路電話，以節省公務通訊費用

為建立順暢之數位語音通訊平台及溝通管道，94年已完成第1階段本府網路電話，建置範圍包括市政大樓合署各機關暨府外等26個機關(含區公所、警察局等)，逐年降低本府電話通訊費用。

(七)設置視訊會議系統，建立便捷之互動溝通管道

爲建立本府各機關便捷之互動溝通管道，該視訊系統業於94年5月3日正式啟用，計建置全府180個機關共250個視訊會議設備，提供各機關災害緊急應變、醫療防疫、區政服務、行政會議、國際交流等多元用途。

(八)協助完成全國性選舉之電腦計票作業，圓滿達成任務

94年任務型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有關臺北市電腦計票作業，本府資訊中心援例接受臺北市選舉委員會之委託成立資訊室，配合中選會所訂計畫，研訂本市選務電腦作業工作計畫，執行教育訓練作業程序之演練測試及開票當日各項作業等工作，由於規劃週詳，故能迅速反應選情資訊，提升選務作業品質，依計畫時程圓滿達成任務。

未來 展望

肆 未來展望

一、彙編94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以完成法定程序。

二、編造94年度臺北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請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核。

三、精進預算編製作業，配合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並本零基預算精神，審慎籌編96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四、編造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臺北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送請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核。

五、推廣「臺北市地方公務會計管理系統」，陸續辦理本府各機關上線前之教育訓練及平行測試，以提升行政效率。

六、加速審查附屬單位會計制度，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七、持續督促各機關落實強化內部控制機制，健全財務秩序。

八、繼續擴充及維護本府統計資訊服務網，提升統計服務品質。

九、賡續建立國內及國際都市評比指標，以提供本市努力方向並提升本市國際競爭力。

十、加強職務上應用統計工作，以發揮統計功能。

十一、賡續試編臺北市綠色市民所得帳，以作為建立永續發展衡量機制。

十二、精進本市民間經濟活動統計調查技巧，提升品質與確度，並加強結果分析與應用，結合網路資訊供各界參考運用。

十三、配合中央辦理臺閩地區農林漁牧業普查有關臺北市調查及審核工作。

十四、強化主計人員訓練，增進同仁本職學能，宣導正確服務觀念。

十五、繼續擴充資訊作業服務網，將以推動訓練管理、成果管制查核、資源通報及設備資源管理等行政資訊上線作業為目標。

十六、辦理2006年數位城市論壇暨展示活動，推動數位城市資訊交流並展現臺北市網路新都建設成果。

十七、建置市政共通作業平台，供各機關業務資料交換及跨機關應用服務，並與新建本府福利補助互斥比對之機制連結，以提供審核及勾稽各項補助功能，有效運用社會福利資源。

十八、擴大網路電話系統建置範圍，辦理第二階段建置計畫，涵蓋府外一、二級機關，有效降低市府公務電話通訊成本。

附錄

伍 附錄

一、18位優秀主計同仁感言

本處共有18位優秀同仁獲獎，包括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主計人員5位、優秀特約統計調查員2位、94年臺北市政府模範公務人員1位及93年本處績優主計人員10位。

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主計人員

主計處
專員

黃 國華

重要事蹟

1.綜理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及追加（減）預算案，籌劃週詳，對減少不經濟支出，著有功績。
2.配合法令修定與各相關機關建議，適時檢討修正臺北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增進各機關施政效能。
3.辦理各機關申請保留案件及歲出預算執行檢討之審核，並協辦臺北市政府聯合訪查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情形，工作辛勞得力。
4.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科員任內兼辦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歲計、會計業務，工作辛勞得力。

感　言

感謝主計處長官的照顧與提攜暨第一科全體同仁的指導與幫助，讓我獲得這份令人雀躍的榮耀，使我享受到帶著笑意清醒的美好，我願將喜悅與大家分享。

於第一科服務已屆滿6年了，在其與眾不同的業務特性及處內長官、同仁的教學相長下，養成了我時時備戰、處處留心的工作態度，讓我可以從容不迫的面對工作上各種不同議題的挑戰，同時亦因時常與各機關會計或業務單位連繫溝通，及參與各類會議，讓我對於本府各項施政推動情形有概括的了解，不但工作內容豐富多樣，我也確確實實感受到工作經驗的快速累積及人際溝通面相的成長。另外工作環境方面，因科內同仁普遍年輕，且充滿熱情與活力，所以有家的感覺，實在是個值得歷練的單位。

得獎是肯定，也是另一階段責任的開始，謹祝福所有伴我一起成長的夥伴健康、平安、快樂、幸福。

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主計人員

聯合醫院
秘書

鄭 秀容

重要事蹟

1.負責統籌規劃臺北市立聯合醫院籌備處會計組業務，期間長達1年餘，任勞任怨、負責盡職。

2.先期整合臺北市10家市立醫療院所預算之編列，並籌編94年度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醫療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如期如質圓滿達成任務。

3.積極推動臺北市立醫療院所成本會計制度，除每月定期產生部科損益等報表共18表外，並提供管理報表供決策階層作為營運管理之重要參據。績效管理之最大值，貢獻頗大。

4.完成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會計室人力配置規劃，為期使聯合醫院業務能順利運轉，訂定分層負責明細表、相關委員會設置要點、會計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同時配合會計業務資訊化完成財會、成會代碼整合業務，盡心盡力、備極辛勞。

5.完成預算、決算、會計月報、收支估計表、半年報等系統之上線規劃，對主計業務資訊化之推展不遺餘力。

感　言

拜「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之賜，使我獲此殊榮，感謝醫療院所所有主計同仁的鼎力相助與配合，在籌備處成立初期以至於現階段聯合醫院的成立，我們真的完成了mission impossible，大家辛苦了！這項榮譽是屬於你們的，我只是代表接受而已。

如今我已轉換跑道投入不同領域之行政工作，這原本不在我的人生規劃內，內心也曾經煎熬過，然既決定之則安之，這是項新的挑戰，雖然面臨的是全新視野和不同角度之業務，遇挫折是在所難免，但本著克盡職守、任勞任怨的精神，相信凡事都可以迎刃而解。

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主計人員

停管處
會計主任

郭 德芳

重要事蹟

1.92年4月接任臺北市停車管理處會計主任一職，期間內積極督導並實際參與「臺北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會計制度之編撰研訂工作，並能於期限內圓滿完成任務，「臺北市公有收費停車場基金」會計制度自93年2月起正式奉　核實施。

2.為改善市府內控訪查小組91年度實地查核缺失，積極落實內部控制自評作業，針對內控缺失項目，主動協助研擬改善方案，提供具體改進意見，並於93年度因「協助辦理電子式計時收費器銀收內部控制改善方案」而獲致獎勵；另為改善內控缺失，積極蒐集市府相關規範，研擬增訂該處標準作業流程(財務部分)，並推動該處原有標準作業配合現行作業及內控機制重新研商修訂作業，目前業已修訂完成奉准備查並落實執行中。

感　言

自民國77年高考分發中油公司以來，17餘年的公職生涯中，由最基層的承辦人員到獨當一面的主辦會計，每一段歷程，均是進一階的成長機會，不知是否我過於幸運，在每一次的更換新環境中，均能讓我遇到好長官、好同事，給予我多面向的指導，與多方位的學習機會；中油長官對下屬電腦技能、專業知能訓練的支持，市府長官對下屬指導解惑的寬容與耐心，均讓我受益良多，今日我能榮獲一點點肯定與榮耀，均應感謝一路以來指導我、愛護我的諸位長官，與一起共勉共事的好同事們。

記得由服務10年的中油公司退職，重新以新人身份進入市府團隊服務時，由於工作角色一下子由營業基金管理資訊的分析者，變成了公務預算工程審核與基礎帳務的最基層工作者，在最初的半年時光裡，角色變化的適應實在不容易，但這段期間，我不斷的期勉自己，在新的領域我是個什麼都不會的新人，任何人的任何工作，有接觸或代理的機會，我一定要把握並快速學習，多做多學，由新工作中累積新經驗是適應工作與刺激成長最快的方法，或許也是因為這個態度，當我臨時受命擔任停管基金主辦會計一職時，稍稍能帶領會計室同仁做出一點點小成績來的主要原因；未來，雖然我將因家庭因素暫時離開職場，但我將仍秉持著同樣的信念與學習態度，希望當我再返職場時，仍能為服務機關、為主計工作續盡棉薄之力。

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主計人員

財政局
股長

鄭 鳳草

重要事蹟

1.86至90年間任職停管處會計主任，任內工作積極並主動清理積案，為停管基金減省營業稅5,400餘萬元結案，對停車場基金之財務維護，有具體貢獻。

2.90年6月調任財政局股長，除協助督導財政局主管單位概（預）算之編製外，並承辦該局4個基金附屬單位概（預）算之編製，內容精確無訛完備詳實，並均如期完成。

3.兼辦財政局主計人事業務，主動積極，認真負責，服務同仁不遺餘力。

感　言

回想起那段在停管處的日子，每天披星戴月的，經常回家時尚須猶如聖誕老公公一般，扛著一大包公文，真是精神及體力的一大負荷，感謝停管處會計室人員，謝謝妳們陪我的一段艱辛歲月，妳們辛苦了!而90年6月調任財政局股長後，又是另一種生涯的景象，由於編制員額不足，我除了是一個小主管外，尚負責承辦財政局主管4個基金預算的編製，財政局會計室全體同仁更發揮同事之愛，協助完成任務。這些年來能夠把業務順利推動，除了感謝長官的肯定與提攜及同事們的幫忙外，當然沒有外子及家人的支持，我是不可能有這份付出，所以他們也是我要感謝的對象。

獲獎是一個意外，也是一種鼓勵，未來在工作崗位上，我將仍一秉初衷，全力以赴，希望為主計工作善盡一份棉薄之力。

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主計人員

都市更新處
會計主任

楊 惠珠

重要事蹟

1.楊員除對相關會計法令認真研習，綜括運用於會計業務外，對於其他同仁業務上之疑義，均能主動協助，俾使業務順利推展。且其為人謙和、態度誠懇、秉性善良，深獲同仁愛戴。

2.在國宅處任內分析國宅處各項業務、釐清各項作業程序，並配合行政院主計處頒行之會計科目訂定完成本市國民住宅基金附屬單位會計制度。

3.於都市發展局與國民住宅處組織整併期間，協調國宅處各科室核對帳目，俾使整併之會計業務能順利完成。

感　言

非常感謝處長、副處長、主計處長官及財政局會計室劉主任家瑜的提攜與照顧，使我能幸運獲選為93年行政院優秀主計人員，讓我的公職生涯畫上完美的句點。非常感激！

任公職以來，一轉眼已25年，回首這25年來，服務過近10個機關，每一次的調動就是另一階段學習的開始，因此除了主計本業外，我也學了一些日常生活上必須的醫療衛生、交通、工程等業務方面的知識，讓我的生活更充實。

主計工作雖然辛苦忙碌，但承蒙各位長官厚愛與指導，使我在工作上仍能勝任愉快；也感謝同仁大力支持與愛戴，使工作得以順利完成，不勝感激。

從事主計這行業25年來，個人覺得我們會計人員若能設身處地為他人著想，加上良好的溝通技巧與表達能力等，會讓我們在機關裏的人際關係更圓滿、工作更愉悅。

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統計調查員

主計處
特約統計調查員

胡 瓊文

重要事蹟

1.辦理89年臺閩地區戶口及住宅普查、農林漁牧普查及90年工商普查，工作認真，品質確實，如期完成交付工作，績效良好，獲得獎勵。
2.辦理各項基層統計調查網工作，主動積極，充分掌控執行進度，成績優良，近四年之綜合考核均獲獎勵。
3.執行物價調查工作，自動自發，積極進行，資料品質、確度及時效均極為優良。
4.辦理家庭收支訪問與記帳調查，確實執行訪查任務，進度控制得宜，且能按時交表，使調查工作得以如期完成。

感　言

感謝長官的指導與愛護；同仁的關照與支持，此次得以獲得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統計調查員的殊榮，除了感謝還是感謝，放眼觀去，所有調查員優秀者，比比皆是，大家莫不競競業業於崗位上，無怨無悔的努力耕耘，無奈每年獎項名額有限、僧多粥少，自己祇是僥倖，相信只要堅守信念，每一個人均有機會得獎。

統計調查工作環境日益艱難：自我意識抬頭、隱私權的重視、個人資料被竊取嚴重、詐騙集團橫行等等情形下，每有被拒絕的情況，常須耐心溝通與協調，曉以大義。每一次調查都考驗我們的耐心與毅力，多一次調查，就多一種學習；多一次訪問，就多一份成長，面對多種不同調查的對象，有好的、有不配合的、有富貴的、有貧賤的，常會引起我深入分析的興趣，對於好的、富貴的，發現他們均有樂觀積極的人生態度，我們可以加以學習；對於不配合的、貧賤的，都有悲觀消極的處世方法，我們不要蹈涉。調查統計工作雖然辛苦，但我感覺最大贏家才是我們，一來擴大豐富我們的人生觀；二來增加我們處理工作的態度與能力。

獲獎是一個鼓勵，也是一種期許，除了今後在工作上仍一本初衷、戮力以赴外，在這E世代更應加強電腦技能來配合各項調查，以熱誠嚴謹態度，發揮調查角色功能，為統計調查盡一份棉薄之力。

93年行政院主計處優秀統計調查員

主計處
特約統計調查員

陳 麗雀

重要事蹟

1.辦理89年臺閩地區戶口及住宅普查、農林漁牧普查及90年工商普查，工作認真，品質確實，如期完成交付工作，績效良好，獲得獎勵。
2.執行物價調查工作，自動自發，積極進行，資料品質、確度及時效均極為優良。
3.辦理家庭收支訪問與記帳調查，確實執行訪查任務，進度控制得宜，且能按時交表，使調查工作得以如期完成。

感　言

時間過的真快，從事統計調查工作已近14年了，每天為了蒐集各項統計調查資訊的正確性，必須站在最前線,與受訪者面對面溝通，當然，在過程中，常常遭到挫折時，一天的心情有如洗三溫暖，冷暖自知，還好每次遇到挫敗回來都會與同仁互相吐出心聲，分享彼此心情。

感謝院處每年辦理的優秀統計調查員獎勵,透過適度的發表與獎勵，讓每位調查同仁都有機會受到大家的肯定與獎勵。多謝長官的肯定與厚愛，讓我首度獲得94年度行政院主計處優秀統計調查員獎，感到非常榮幸。

今天的統計調查環境，已與過去大不相同，民眾對於隱私權的重視異於以往，加上詐騙案件層出不窮，使得統計調查工作日益困難，為了因應環境變遷，使各項調查工作能夠順利完成，除了累積多年來的調查經驗與專業知識，更須加速提升學習能力，以認真誠懇的態度，共同全力以赴。

94年臺北市政府模範公務人員

資訊中心
副主任

馮 鎮西

重要事蹟

1.督導並積極參與網路新都各項計畫建設，包含信義區無線寬頻網路、網路安全防護、視訊會議系統、單一申訴窗口服務、英文網站共同性整合平台、整合式公文系統、行政管理知識網、市政會議服務網、薪資系統、電子公務處理系統等計畫之建置推動，以虛擬「網路空間」，超越實體「地理空間」，使本市於2003年12月榮獲美國世界電信協會之智慧社區論壇（Intelligent Community Forum / World Teleport Association ）評選為世界7大智慧城市之一。

2.積極推動市府各機關業務電腦化，提升各機關資訊能力，奠定網路新都良好基礎，歷年來完成之重要資訊系統有歷屆選務登記文書及電腦計票作業、工商登記管理系統、地籍資料管理系統、汽車機車駕駛人管理系統、建築管理核發建築執照及使用執照統計系統、不動產資料處理系統、人事資訊管理系統、國民就業服務管理系統、公文管理系統、市政資料統計系統。

感　言

「說破嘴、跑斷腿」是我做事的精神。資訊工作是一種服務的行業，因為沒有客戶，就沒有我們存在的價值。所以，如何讓客戶滿意，就是資訊工作夥伴們努力的最終目標。

軟體開發是一條非常艱困的工作，要作為一個成功、優秀的軟體從業同仁，必須要有自己的「核心技術」，同時要堅持不斷，隨著資訊產業的提升而前進，才有成功的機會。

服務公職36年，任職資訊中心24年，資訊是我唯一歷練的工作領域。回想和團隊夥伴開發、建置了無數的資訊系統，且均還在各機關運作中，心中頗有成就感。

個人覺得很幸運，能夠在資訊領域中，一直從事對提升各機關資訊能力有所貢獻。雖然，沒有什麼偉大創舉，但經年累月也堆積了豐碩的成果。

感謝各位長官，所給予的工作環境及一群負責盡職、任勞任怨的團隊夥伴，才能得此殊榮。謝謝大家。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主計處
專門委員

王 淑華

重要事蹟

1.規劃辦理本府推動內部控制制度研習訓練，調訓業務、會計人員250餘人深入熟悉內部控制制度及推動方法，有效提升各機關內部控制機能。
2.督導辦理本府附屬單位預算機關年度決算及會計制度實施情形查核，提供具體改善意見及時完成總決算審編作業，著有績效。
3.督導本府公務會計系統開發作業，有效運用管理方法統整，早日達成會計作業自動化目標，以減輕會計、出納人員工作負荷。
4.參與本處辦理所屬會計同仁在職訓練相關課程講授，提供經驗傳承，有效增進同仁執行職務知能。
5.任職地政處會計主任期間，設計草擬「臺北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會計制度」草案，並奉核定頒行，使業務推動及會計事務處理有所遵循。
6.任職衛生局會計主任期間，協助機關整併施政計畫並落實於預算編列作業，有效提升施政效能及預算執行績效。

感　言

自離開校門進入職場，即一頭栽進主計工作，驀然回首，已由年少輕狂邁入中年。檢視20餘年工作點滴，有苦有樂、有笑有淚，尤其是擔任主辦會計職務期間益發體會第一線會計人員之難為與艱辛，期間亦曾興起轉換跑道或不如歸去之想法，所幸各級長官不時的鼓勵及同仁的支持總能激發會計人員「愈挫愈勇、不怕吃苦、不向困境低頭」的特質再次勇敢接受挑戰。

值此已取得準畢業生〈退休〉資格之際，蒙處長及各級長官錯愛獲選本處績優主計人員，實非個人突出表現，僅是有幸代表眾多堅守崗位辛勤盡責的同仁領獎。得獎雖是肯定，更是期許，今後當更戮力以赴並以自己從事主計工作以來，始終以「不要怕壓力、不要怕挑戰、有壓力才有動力、有動力才會進步，唯有不斷進步，才能永續經營」座右銘來自我鞭策，亦與我一路同行會計同仁共勉之。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主計處
視察

曾 惠專

重要事蹟

1.配合相關法令與本府各機關建議，檢討修正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及相關預算編製規定，負責盡職，如期完成。
2.檢討修正本市地方總預算歲出用途別科目，以切合實際需要並增進施政效能。
3.辦理彙編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籌劃週詳，對減少不經濟支出，著有功績。
4.辦理各機關申請保留案件及歲出預算執行檢討之審核，並協辦臺北市政府聯合訪查各機關內部控制制度情形，工作辛勞得力。

感　言

猶記10年多前剛從學校畢業就一個人從鄉下來到傳說中繁華的台北市，對第一份工作充滿了期待與幻想，分發到本府秘書室會計室，在謝主任及諸位阿姨、姊姊同事們耐心的指導下，展開主計工作的旅程。不到半年，又因高考改分發到本處第一科，記得當時正值年度概算審查期間，工作組會議正如火如荼進行，忙碌不已，同事們忍不住疑惑地問我是不是走錯路才會到主計處來啊?當下的心情還真的有點沮喪呢!

一晃眼，在本處歷任長官的指導及同事的協助下，10年來讓我成長學習了許多，而在本處大半的時間係負責總預算彙編相關工作，皆須經由團隊合作才得以完成，此次能代表獲此殊榮，除感謝長官的推薦外，亦要感謝同仁們的努力及家人的體諒與支持，未來於工作上將竭盡所能再精進。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主計處
科員

洪 蔚藍

重要事蹟

1.利用MS Access軟體將原Dos下本府各機關公務統計方案系統，提升為視窗版，並依業務需求增加相關功能。
2.建立「臺北市各區公所統計總報告」各類表式，提高工作效率。
3.每年負責多篇之市政統計週報，提供新聞媒體、民意代表與業務相關機關決策評量及改進之參考。
4.協助客家事務委員會完成公務統計方案之訂定。
5.完成「臺北市統計要覽」、「臺北市重要統計速報」及中英文版「臺北市統計摘要」等書刊民政類資料之蒐集、稽催、審核與彙編，工作辛勞得力。

感　言

原來時光飛逝是這種感覺啊!從高普考分發到現在，十隻手指頭居然不夠算!即便如此，這些年的工作確是充實且豐富!每調任一個單位，就多一項專業知識，從交通黑暗期的旅行速率到因少子化的來臨而備受關注的老化指數，每個數字的背後都是業務單位同仁努力結果的呈現，因此在各項領域皆須重新學習，並將每一筆辛苦蒐集得來的資料轉換為有效資訊，是我們每一個統計人責無旁貸的責任。

現代人對於數字愈來愈重視，判斷一件事往往需要數字來作依據，管仲曾說：「不明於數，欲舉大事，猶舟之無楫而欲經於水險也」，但正確的資料蒐集不易，再加上近年來科技發達，資訊交流廣泛，民眾的需求既多且雜，亦使得統計工作日益繁複；感謝長官的教導及同仁的協助，使我能從經驗中學習，從數字中看出端倪，也因而提升了統計工作品質，所以獲得此項殊榮是屬於大家的。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財政局
會計主任

劉 家瑜

重要事蹟

1.都市發展局與國民住宅處組織整併期間，積極協調相關局處，故機關合併事項雖然非常龐雜，但93年3月3日國宅處併入發展局以後，國宅會計業務（含單位預算、國宅基金、管維基金）仍能順遂推動。

2.都市更新處（原都市發展局更新科）於93年3月3日成立，協助都市發展局辦理發展局及更新處追加（減） 預算及處理各項會計業務移轉工作，使更新處93年3月3日成立後，會計業務順遂推動。

3.於主計處專員任內協助辦理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彙編，工作辛勞得力。

感 言

93年1月方得知都市發展局與國民住宅處即將在93年3月3日合併，在短短一個多月內，經由發展局會計室及國宅處會計室同仁共同努力，終於順利完成會計業務的移轉，這段時間要謝謝林主任淑芬，因為有她在國宅處會計室，合併工作才能進行這麼順利。

國宅處併入發展局後，因科室的重整，人員的異動及退休，致會計業務推動相當困難，但在會計室同仁共同努力下，終於順利完成93年度追加（減）預算及決算工作，除謝謝發展局會計室全體同仁外，亦要謝謝原任國宅處會計室楊股長惠珠、陳科員慧芬及謝書記金昭 3 人回發展局會計室支援，因為有她們的協助，使各項會計業務推動更為順遂。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大同區公所
會計主任

李 愛惠

重要事蹟

1.90年5月調任大同區公所，因88下半年及89會計年度12月份業務費超支，旋即積極將該月份原始憑證重新整理歸類，再函報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循流用方式由旅運費流出以彌補業務費超支75萬餘元，亦經該處同意免除被減列窘境，著有績效。

2.辦理臺北市第3屆立法委員、第3屆市長、第9屆市議員、第9屆里長及第11任總統副總統等選務工作，著有功績。

3.協助辦理2002年、2003年及2004年年貨觀光大街活動，著有功績。

感　言

記得剛到大同區公所任職，頃接主計處五科李科長來電“請我儘速至審計處整理憑證 ”當時一頭霧水，心裡十分納悶，原來前一個會計年度帳務出了問題，而我不但業務尚未熟悉且佐理員出缺，內心非常惶恐，很感謝李科長幫忙協調大安區公所前佐理員卓惠苓小姐及陳敏連小姐協助處理，又向前輩請益，總算圓滿解決問題，真是感激不盡，這份情永銘在心。這段期間的辛酸雖非三言兩語可道盡，但亦使自己受益良多。

此次獲選為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是我從事公職20餘年首次得獎，令人無比興奮，其實這個獎是會計室同仁共同努力獲得，榮耀是屬於與我一起工作的夥伴們，也是我們不斷學習的動力，今後在工作崗位上當竭智盡力，全力以赴，方不負長官的期許。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衛生局
專員

魏 梅枰

重要事蹟

1.協助主任完成市立醫療院所成本會計相關「成本中心代碼」、「成本中心費用分攤計算原則」、「成本中心費用分攤順序」及「公衛中心成本」等要項之整合。
2.由於概算籌編作業規劃周延妥適，使本局暨所屬修編案於93.7.7經議會審查通過後，即於7月19日完成本局暨所屬修編後94年度概算送市府審查。
3.為減輕聯合醫院成立後清帳之困難及負擔，赴所屬十家市立醫療院所查核所有債權債務款項，並請各單位院(所)長督促同仁積極清理，若因案情複雜短期內清理有困難，需說明未清理原因，以利日後供聯合醫院後續清理之參考。

感　言

能獲此殊榮，首先要感謝蔡鳳珠主任的提攜與指導，及同仁不辭辛勞配合完成許多不可能的任務。

任主計工作近15年來，其間長達9年任職於市立醫院及衛生局，經歷市立醫院單位預算與附屬單位預算合併、醫療成本科目重分類、醫療基金會計制度制訂、SARS疫情爆發、衛生局組織修編、整合市立醫療院所成本會計，及最近完成的健康服務中心(前衛生所)會計人員合署辦公等，這些特殊的經歷過程雖然辛苦，但每完成一項任務，心中的感覺是「挑戰成功，喜悅與感激」，喜悅人生因此多了可貴的經歷與回憶，感激過程中許多長官與同仁的幫助。未來的挑戰不可知，但一定全力以赴。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地政處
股長

錢 欽媛

重要事蹟

1.辦理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至94年度附屬單位概(預)算審核及撰擬90年度至94年度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總說明。
2.查核88年下半年及89年度至92年度各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與決算辦理情形。
3.協同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辦理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等市營事業經營績效考核。
4.配合政府採購法實施，協辦研修投標須知、工程合約等及提供政府採購法子法草案修正建議。

感　言

進入市府主計處服務，轉眼已7年有餘，這7年多來，無疑是人生工作經驗急速成長的階段，感謝主計處各級長官的悉心指導與同事的協助配合，讓我在面對繁雜的工作時，得以按部就班，順利完成。

近20年的公職生涯，讓我深信「心在那裏，成就在那裏」，相信只要用心，最後都一定能有所收獲。由主計處調任地政處會計室服務，又將是另一個新的歷程，希望能繼續充實專業職能，加強溝通技巧，圓滿達成各項工作，以不負長官的鼓勵與肯定。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民政局
股長

陳 春伶

重要事蹟

1.參與臺北市地方公務會計管理系統開發案之平行上線作業，測試資訊中心作業功能，提報作業問題及具體建議供主計處作為修改系統之參考。

2.參與建置本府視訊會議系統，建立各機關便捷之互動溝通管道，以提供災害緊急應變、醫療防疫、區政服務、行政會議及國際交流等多元用途。

3.參與本府市政大樓無線網路建置及網路安全認證措施，創造行動化辦公室網路環境。

4.為落實市長行動白皮書政策及因應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由本府訂定網路新都續階綱要計畫，除辦理本中心會計業務外，尚須統籌本府共同性資訊預算，戮力盡職，圓滿完成各階段任務及政策執行。

感言

投身公職以來因職務調動，先後服務於數個不同性質的機關，雖然主計人員如同遊牧民族，當收拾行囊奔赴另一新機關時，心中往往五味雜陳，然而因為每一個機關性質不同都帶給我們不同的學習與成長，尤其感謝每一位曾經有緣共事的朋友們，以及各階段給我多方指導的長官，使我常常感覺到主計工作並不孤單。

還記得有一次一位行政院主計處長官曾說過，只要是一個在校就讀會計系，畢業後又從事會計工作多年的人站在人群中，他一眼就可以認得出來，因為會計人員看起來就是那個樣子，其實羅馬不是一天造成的，會計學開宗明義即教我們應穩健忠實，允當表達及充分揭露，從事公職以後在實務上又加上各種法令規章，使得主計人員不得不戒慎小心，然而隨著外在環境的改變、法令規章的不斷修訂、政府會計公報的公布實施以及超然主計制度再次面臨挑戰，主計人員如何調整自己，定位自己，使自己在兼顧會計人員的責任下，積極協助機關推動業務，提升施政效能，相信不管環境如何變遷會計人員均能在工作崗位中安身立命，優遊自得。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文山區公所
會計主任

張 鈺潔

重要事蹟

1.簡併本機關預算科目，將稅捐稽徵業務原列10項工作計畫減併為5項工作計畫，增強預算執行之彈性，順應簡政潮流，對機關業務之推展著有貢獻。
2.規劃辦理本機關預算編列、執行及控管講習案，使各業務單位同仁對預算編製、執行與控管建立正確觀念，促使各單位秉持「當省不用，當用不省」的原則更積極有效執行預算。
3.承辦預算編列、執行審核及控管業務，依據相關法令適時提供建議，供決策參考，充分發揮會計管理的功能。

感　言

我只是一個默默無聞的人，和大多數人一樣，在自己的工作崗位上盡自己的本分，從不曾想過會有得到這份榮譽的一天・・・

我也是一個很幸運的人，在23年餘的主計生涯中，遇到許多位令人敬重的長官指導我，其中影響我最深的3位長官，第一位是連江縣政府前主計室主任王昌蔚先生，他是我初任公職的第一位直屬上司，他剛正不阿的操守以及對工作品質的嚴格要求，奠定了我對公務人員應守法、廉潔及專業的自我要求，雖然王主任已仙逝10多年了，但至今我仍深深的懷念他並感恩他引領我進入主計這條路。第二位是臺北市政府主計處副處長鄭瑞成先生，他有著非常豐富的學養但卻也非常的謙虛，我在主計處任職期間感受到即使你只是一位科員，但是站在他的面前你會有受尊重的感覺，最令人感動的是他在繁忙的公務中，總是會撥冗關心同仁工作或生活上的問題，尤其對新進人員更是殷殷垂詢，讓人備覺溫馨，他讓我學習到身為主管除了工作上的要求之外，更重要的是要去貼近員工的心，這份溫馨的關懷之情讓我永銘於心。第三位影響我的長官就是臺北市稅捐稽徵處會計室劉主任婉玉，「世有伯樂，然後有千里馬。千里馬常有，而伯樂不常有。」，何其幸運！在將屆退休之齡（25年退休之服務年齡）能再遇見伯樂。劉主任對我的指導、信任、支持及充分的授權，使我在工作上得以盡情發揮，今後只有鞭策自己要更精進不懈怠，來報答她的知遇之恩。

今天能得到這份殊榮還要感謝各級長官的提攜、評審委員的肯定與各位主計界先進的謙讓以及同事、朋友、家人一路的支持、鼓勵與陪伴，一切榮耀，願與關心我及我關心的您分享。

93年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績優主計人員

市場管理處
科員

蘇 一枝

重要事蹟

1.辦理市場管理處94年度成立市場發展基金事宜，籌編94年度附屬單位預(概)算，協助本處長官與同仁瞭解附屬單位預算之編製方式，並如期完成，協辦訂定市場發展基金自治條例送臺北市議會審議，著有績效。

2.配合市府傳統市場新改建政策，辦理濱江批發市場、南區盆花批發市場、萬華區政中心（萬華市場）…等10餘處工程之預算籌編、工程案件審核及核銷，業務繁重仍能如期如質完成，使工程業務順利推動。任事積極負責，辛勞得力。

感 言

從事主計業務至今20多餘年，有幸獲得此殊榮內心充滿感激與喜悅，過去的堅持與努力終得到各位長官肯定。

會計業務是一門超然又專業的工作，在機關中必須與每位同仁相互配合各司其職，從一個個細節配合中逐步完成 ，更要隨時代趨勢潮流變動，追求創新，也唯有這樣求新求變，才能在社會上保持競爭優勢，我秉持這種理念，不斷充實自己及加快調整腳步，發揮達成溝通協調應變能力，順利圓滿完成任務。

在未來日子裡，我會繼續努力不懈，隨時鞭策自己，不負長官們的期望，創造美好的明天。

二、94年大事紀要

日　期	事　　項
94.01.01	配合物價國際比較計畫(ICP)，第2階段查價作業正式進行。
94.01.01	配合全國公文書橫式書寫推動方案，全面推動橫式公文製作與公文電子交換作業至全府各機關學校使用。
94.01.03	函頒修訂臺北市政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
94.01.11	完成93年12月「臺北市物價統計月報」編印工作。
94.01.12	本府93年統計工作稽核複查表填報行政院主計處。
94.01.12	舉辦人力資源調查通用版系統講習。
94.01.19	國際智慧社區論壇（ICF）假檀香山希爾頓飯店舉行之太平洋通訊協會年度會議（Pacific Telecommunications Council conference ），資訊中心張主任陪同台北智慧卡公司歐董事長晉德共同出席。
94.01.24~12.26	本府資訊化推動委員會由每季召開改為每月召開，由市長親自主持，共召開12次委員會議（第16-27次）。
94.01.31	完成本處93年綜合所得稅申報事宜。
94.02.02	本處黃專員國華等5人奉行政院主計處核頒93年優秀主計人員。
94.02.17	編製93年度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準備金動支及註銷數額表提市政會議討論後，函請市議會審議。
94.02.23	編製93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提市政會議討論後，函請市議會審議。
94.02.23~04.20	委託公訓中心辦理「政府採購之審核及監辦實務研習班」1至6期。
94.02.24	完成「臺北市地方總預算93年度暨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及應付歲出保留款準備數額統計表」送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
94.02.24	舉辦94年主計業務座談會，並頒發本處暨所屬93年績優主計人員王專門委員淑華等10人獎牌乙面。
94.03.01	完成秘書處、研考會、都委會、原民會、翡翠水庫等5個機關運用中文共用性網站建置平台進行網站資料移轉上線，並通過第2優先等級無障礙網頁檢測取得標章。
94.03.04	假本府公訓中心舉辦地理資訊系統推動研討會，安排本府工務局等7個主辦機關，針對10項即將推動之執行計畫進行簡報。

伍 附錄

日　期	事　　項
94.03.08	本處榮獲促進兩性平權拔擢培育優秀女性參與決策丙組績優獎，並於第1311次市政會議接受市長頒發獎牌。
94.03.09	舉辦各業別受雇員工動向調查講習。
94.03.09~03.10	參加主計節桌球比賽，榮獲女子組第3名。
94.03.14	召開市政顧問跨局處議題導向定期會議分組及聯席會議。
94.03.21	假公訓中心舉辦「市民生活網作業研討會」,邀請各生活網主辦機關及經營團隊進行經驗交流，並探討生活網各項整合及經營之可行性，並由網路組市政顧問游張召集人松、資訊中心張主任、研考會周主委共同主持綜合座談會。
94.03.26~04.24	辦理「網路新都宣導案」第3期宣導－「春遊．賞花．無線好」系列活動。
94.03.27	本處特約統計調查員胡瓊文、陳麗雀等2人奉行政院主計處核頒93年優秀統計調查員。

日　期	事　　項
94.03.27	辦理慶祝94年主計節北區健行活動，健行路線自北縣淡水捷運站至漁人碼頭。當天主計長頒發主計專業獎章人員、93年優秀主計人員及優秀統計調查員獎。
94.03.31	完成籌編95年度預算各機關共同項目市場價格訪查工作。
94.03.31	完成英文網站共用性平台系統功能擴充及正體字、英文大挑戰主題網建置。
94.03.31	召開本府95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資訊計畫專案審查小組第1次會議。
94.04.01	舉辦上半年汽車貨運調查講習。
94.04.04~04.08	委託公訓中心辦理「單位預算編製與執行研習班」1至3期。
94.04.08~04.18	委託公訓中心代辦6期「無障礙網頁設計研習班」，總計190人參訓。
94.04.11	舉辦內湖科技園區暨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廠商調查講習。
94.04.13	籌組本府95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
94.04.13	審議並核定本府建設局「臺北內湖科技園區暨南港軟體工業園區廠商調查」調查實施計畫。
94.04.15	舉辦「臺北市地方公務預算系統」講習，4梯次計195人參加，以利95年度概（預）算編製。
94.04.15	完成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彙整表（截至94年2月底止），送研考會列管。
94.04.15	完成93年「臺北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報告」編印工作。
94.04.18	陪同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前往捷運公司進行資訊作業效率查核。
94.04.20-04.29	委託公訓中心代辦「地理資訊系統研習班」，總計33人參訓。
94.04.25	完成本府英文網站健康城市主題改版（主題為Clean City）。
94.04.28	訂頒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

伍 附錄

日　期	事　　項
94.04.28	訂定9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用途別科目分類及定義。
94.04.28	完成市政全紀錄建置，提供議題範例之製作設計，計有11大類議題130子議題。
94.04.29	確定9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歲出規模。
94.04.29	核定95年度各主管機關歲出概算額度。
94.04.29	訂頒「95年度各主管機關編製概算應行注意辦理事項」、「各機關95年度單位概算編製作業規定」、「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各機關共同項目費用編列基準表」及「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各機關購置物品設備編列基準表」、「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編製日程表」。
94.04.29	訂頒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概（預）算書表格式。
94.04.29	本市地方總決算函送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核並副本函送行政院、市議會、行政院相關部會及本府相關機關查照。
94.05.03	陪同行政院主計處電子處理資料中心前往監理處進行資訊作業效率查核。
94.05.03	假本府11樓首長簡報室辦理市府視訊會議系統啟用典禮，由　市長親自主持。
94.05.05	假市政大樓2樓親子劇場舉辦「兩性平權新趨勢」專題講座。
94.05.06	訂頒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概（預）算共同項目編列基準。
94.05.06	舉辦人力運用調查講習。
94.05.06	完成「94年度市政資訊網路暨機房設施管理維運委託服務案」簽約。
94.05.09~05.11	委託公訓中心辦理「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與執行研習班」1至2期。
94.05.09~06.13	委託公訓中心辦理「內部控制研習班」1至6期。
94.05.10	完成驗收「臺北市地方公務決算系統」維護案。
94.05.10	函頒臺北市政府地理資訊系統推動綱要計畫。
94.05.11	舉辦工業生產成本調查講習。
94.05.12	審議並核定本府資訊中心「臺北市民眾使用網際網路情形調查」調查實施計畫。
94.05.13	完成籌編94年度預算各項工程基本單價訪查工作。
94.05.14	完成任務型國代選舉電腦計票作業。

日　期	事　　項
94.05.16	舉辦營造業經濟概況調查講習。
94.05.20	完成94年版「臺北市統計年報」編印工作。
94.05.20	完成「93年臺北市政府統計總報告」陳送行政院主計處。
94.05.20	完成臺北無線市府員工帳號認證，市府員工帳號可於臺北無線網路範圍內認證漫遊。
94.05.24	彙辦本府各機關申請中央政府95年度補助款案陳報行政院。
94.05.25	向市議會作臺北市無線寬頻網路專案報告。
94.05.26	與數位時代雜誌策略合作，假亞太會館辦理2005e政府論壇研討會。
94.06.01	本府員工電子信箱垃圾信件過濾機制正式上線。
94.06.01	辦理95年度工程單價審查作業。
94.06.08	辦理94年度「市政大樓空間清理及減重」實施計畫評鑑受評事宜。
94.06.10	完成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彙整表（截至94年4月底止），送研考會列管。
94.06.10	辦理94年上半年市政大樓辦公室單位暨所屬一級機關「辦公室做環保」評鑑受評事宜。
94.06.14	頒發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含括預算籌編原則、編製要點、各級機關單位分級、編製日程、預算書表格式、各機關購置物品設備編列基準表、各機關共同項目費用編列基準表、各機關單位概（預）算編製作業規定、用途別科目定義及編列基準表等。）
94.06.15~94.06.17	參加院處「推動縣民所得統計研習會」。
94.06.17	完成2003年國際都市指標資料彙編。
94.06.24	完成94年版中、英文「臺北市統計摘要」編印工作。
94.06.30	完成市府418個機關學校「95年度申請設置及應用電腦計畫」審查作業。
94.07.01	函轉「9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及「94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
94.07.06	審議並核定本府文化局「臺北市93年文化指標調查」調查實施計畫。
94.07.07	推薦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張秘書長國鴻競逐健康城市「便捷模範人物」。

伍 附錄

日　期	事　　項
94.07.08	APEC數位學習中心種子教師至本中心參訪。
94.07.13	訂頒94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
94.07.13	彙編完成94年版「臺北市近年施政指標」。
94.07.13	新版市府網站上線。
94.07.25	召開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及工作組審查各機關95年度概算。
94.07.28	舉辦受雇員工薪資暨職類別薪資調查講習。
94.07.29	新版臺北入口市民生活網上線。
94.08.04	參加交通部「94年台灣地區汽車貨運調查工作檢討會」。
94.08.09	配合2004臺北市年鑑出版，完成臺北市年鑑專題網頁並提供PDF電子書下載服務。
94.08.10	公告93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
94.08.19	假市府大樓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室舉辦「在工作中找到微笑—談壓力紓解與情緒調適」。
94.08.24~08.26	參加市府94年員工桌球錦標賽，榮獲女子組第2名。
94.08.25	完成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彙整表（截至94年6月底止），送研考會列管。
94.08.25	核定95年度各主管機關歲出預算案額度。
94.08.25~09.25	辦理「網路新都宣導案」第1期宣導－「夏．綠地．台北無線」系列活動。
94.08.29	完成彙整臺北市議會審議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彙復表，函送市議會備查。
94.08.30	完成彙整臺北市議會審議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彙整表，函送市議會備查。
94.08.30	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追加（減）預算案及9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提市政會議討論通過後，函請市議會審議。

日　期	事　　項
94.08.30	「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及「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南港線東延段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信義線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松山線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第三期工程特別預算95年度工務行政各項費用明細表」、「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第三期特別預算95年度工務行政暨準備金各項費用明細表」、「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南港線東延段特別預算95年度建設經費（機電系統工程除外）」、「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信義線特別預算95年度建設經費」、「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松山線特別預算95年度建設經費」提市政會議討論後，函請市議會審議。
94.08.30	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函送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核並副本函送行政院及本府相關機關查照。
94.08.31	製作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上網資料。
94.09.01~09.26	本府聯合訪查小組赴本府教育局等18個機關學校，查核實施內部控制情況。
94.09.05~09.10	假捷運西門站、臺北車站、忠孝復興站及市政府站辦理無線上網宣導及體驗活動。
94.09.06	舉辦社會發展趨勢調查講習。
94.09.09	完成驗收「臺北市地方公務決算系統功能擴充計畫案－臺北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維護案。
94.09.13	假市政大樓2樓親子劇場舉辦「談工作職場性騷擾」專題講座。
94.09.13	向　金副市長簡報「2006國際城市論壇暨展示活動」案。
94.09.18	假信義商圈華納威秀中庭辦理「無線傳情網路瓶中信」宣導活動。
94.09.23	參加院處「94年家庭收支調查工作會議」，本處詹惠米榮獲頒優秀審核人員。

伍 附錄

日　期	事　　項
94.09.24	舉辦本處94年員工文康活動（大板根森林溫泉渡假村及鶯歌陶瓷文化之旅1日遊）。
94.09.26	製作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光碟書完成。
94.09.30	完成市府單一簽入系統，員工愛上網正式上線。
94.10.05	完成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彙整表（截至94年8月底止），送研考會列管。
94.10.06	公文處理整合系統開始推動各機關上線作業。
94.10.20	參加院處「9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業務研討會」。
94.10.27	本處榮獲本府93年公文時效管制檢核—丙類機關優等第3名。
94.10.28	邀集建設局召開本市「9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分工協調會」。
94.10.28	拉脫維亞里加市市政府都市發展委員會主席Edmunds Krastins 至本中心參訪。

日　期	事　　項
94.10.30	完成93年「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報告」編印工作。
94.10.31	市府網站新增DIY、英語學習主題網，並完成結婚、養生進補、溫泉、房屋等4個主題網維護作業。
94.11.01~12.11	辦理「網路新都宣導案」第2期宣導－「城市達人」系列活動。
94.11.01-11.30	市府網站新增消費、票選臺北十大、公益及音樂饗宴等4個主題網。
94.11.03	參加院處「9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行政作業電子系統研討會」。
94.11.03~11.11	完成第56期「國土資訊系統通訊」-臺北市地理資訊系統推動小組活動報導。
94.11.04	完成本處94年度財產報廢事宜。
94.11.07	辦理「用愛心填補數位落差—網路市民輕鬆做公益」記者會。
94.11.17	參加勞委會「94年職類別薪資調查暨網路填報系統研討會」。
94.11.18	召開本市「94年農林漁牧業普查業務說明會」。

伍 附錄

日　期	事　　項
94.11.18	本市參選美國智慧城市論壇ICF 2006年智慧社區城市，於94年11月18日宣佈以網路新都計畫邁入數位時代為題，入選為”Smart 21”21個資訊城市之一。
94.11.23~11.24	參加家庭收支調查講師研習會。
94.11.30	完成基金議會審議意見處理系統。
94.12.01	函頒修訂「臺北市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俾作為各機關(構)辦理年度決算之依據。
94.12.02	函頒修訂「臺北市地方總決算編製要點」，俾作為各機關辦理年度決算之依據。
94.12.03~12.11	完成辦理94年資訊月「網路新都　無線臺北」主題館展示活動。
94.12.05	完成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審議意見辦理情形彙整表（截至94年10月底止），送研考會列管。
94.12.05	完成臺北市政府網路電話系統建置案，建置範圍含市政大樓暨26個府外機關。
94.12.07	舉辦家庭收支概況調查講習。
94.12.07	啟用新版市民電子信箱服務網。
94.12.08	函頒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各單位預算機關申請歲出預算保留原則及應行注意事項。
94.12.12	舉辦95年工商及服務業普查第1次試驗調查講習會。
94.12.12	辦理94年下半年市政大樓辦公室單位暨所屬一級機關「辦公室做環保」評鑑受評事宜。

日　期	事　　項
94.12.20	辦理94年市政大樓辦公廳舍清潔暨洗手間綠美化競賽受評事宜，並榮獲第1名。
94.12.23	編印完成93年「國內23縣市指標評比與分析報告」。
94.12.26	9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追加（減）預算案經市議會三讀審議通過。
94.12.26	函頒修訂本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自95年度起實施。
94.12.26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信義線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及「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南港線東延段特別預算95年度建設經費（機電系統工程除外）」經市議會三讀審議通過。
94.12.27	辦理94年度決算講習，俾利各機關順利辦理年度決算。
94.12.27	核定頒行「臺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會計制度」。
94.12.28	函頒95年度本府各機關單位預算分配注意事項。
94.12.29	核定頒行「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會計制度」。
94.12.29	完成「本市地方公務會計管理系統」開發案。

伍 附錄

日　期	事　　項
94.12.29	頒發本處同仁94年一 等、二等、三等服務獎章，受領一等服務獎章為梁主任秘書秀菊；二等服務獎章為第三科高科員秀年；三等服務獎章為第一科呂科員美瑤、第二科林科員凌秀、第四科吳科員同琪及王科員玉萍等4人。
94.12.30	彙編完成「92年臺北市綠色市民所得帳（環境與經濟整合帳）試編結果報告（草案）」。
94.12.30	完成本處94年度財產及物品盤點事宜。
94.12.30	「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南港線東延段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松山線特別預算第1次追加（減）預算案」、「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第三期工程特別預算95年度工務行政各項費用明細表」、「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新莊線及蘆洲支線第三期特別預算95年度工務行政暨準備金各項費用明細表」、「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信義線特別預算95年度建設經費」、「臺北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建設計畫後續路網松山線特別預算95年度建設經費」經市議會三讀審議通過。
94.12.31	9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經市議會三讀審議通過（94.12.31上午6時59分）。

三、主計同仁活動花絮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會計室積極參與績效管理，主任榮膺財務團長

自來水事業處會計室　石雅文

自來水處歷年在市府所屬的市營機構經營績效考核中均名列第一，但並不以此為滿足，仍不斷創新精進、追求卓越。在考核委員的要求及處長的期許下，率先導入平衡計分卡的概念，以顧客、財務、流程、學習四構面為主軸，建構出具體的策略地圖，並以「質優量足、顧客滿意、健康活力」為使命，「成為世界一流自來水事業」為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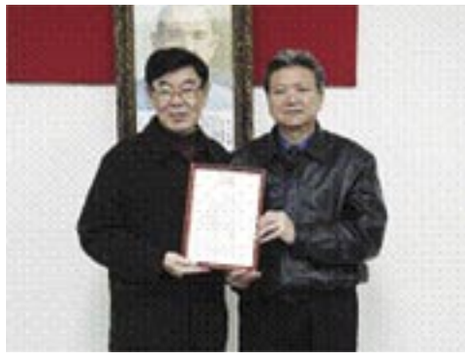

郭處長頒發范主任財務構面團長聘書

94年自來水處郭處長瑞華聘請會計室范主任擔任財務構面團長，積極參與此一新的嘗試與挑戰，訂定成本效益控制及穩定營收成長各項指標，未來並將與預算編列及個人工作績效加以連結，可謂任重而道遠，對績效管理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幸賴會計室全體同仁配合戮力以赴，共同提升水處企業經營的形象，深獲長官的讚許與肯定。

捷運工程局會計室榮獲單位績效評比第1名

捷運工程局會計室　黃素蓉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為強化績效管理制度，提高為民服務及施政品質，鼓勵機關增進施政效能，特訂定績效管理計畫，以1.工作進度執行績效；2.年度預算執行績效；3.品質管理績效；4.公文績效；5.教育訓練績效；6.創新與特殊績優表現；7.員工紀律績效；8.e化作業及網頁服務績效等八大考核項目對各單位進行評比，會計室表現優異，榮獲該局14個單位部門中特優組第1名殊榮。

社會局會計室舉辦所屬主計人員主計業務座談會

社會局會計室　劉秀芳

為提昇本局所屬各機關會計人員專業知能，以及工作態度、增進領導統御、促進感情交流及激勵工作士氣，於94年4月14日舉辦本活動。

本活動邀請本局新任薛局長承泰勉勵與會同仁-「會計人員在機關之角色扮演」，坦然面對每一挑戰，珍惜發掘自我潛力的機會，正面看待壓力、紓解情緒的工作觀；由於社會變遷，少子化、高齡化與家庭型態多元化趨勢發展下，如何有效分配稀少社會福利資源的價值觀。讓

我們感受到人生的每一個階段都充滿了挑戰，唯有正面積極迎接，才會有進步。座談會第2階段特邀主計處鄭副處長瑞成講授「內部控制之重要性及其相關概念」，增進我會計同仁對內部控制制度的觀念及瞭解，提升效能與防止弊端，建立機關內部控制制度的必要性。

最後綜合座談，本室就主管所轄業務報告，針對平時應注意事項，以經驗分享交換心得來進行，並建立良好的網絡系統。此次活動不僅增進同事間情誼，更可發揮敬業精神藉以協助業務推展。

學習與成長－警察局會計室舉辦94年度業務研討會

警察局會計室　　吳玉邸

警察局為增進會計同仁業務處理知能及服務態度，有效凝聚團隊共識，特於94年9月15日下午召集所屬會計機構會計人員，假所屬信義分局6樓會議室舉行94年度會計業務研討會。

研討會分為專業課程及綜合座談會。專業課程首先邀請主計處陳副處長高燦講授「預算編製作業」，課程中從預算之籌編、議會審議預算案之程序等實務操作過程中應注意之相關事項或常見之錯誤，審議意見之處理等等均作重點說明，期使各機關爾後預算編製作業能更加順暢。接著，由梁主任秘書秀菊講授「內部控制制度」之課題，課程從內部控制的範圍及限制、內部控制制度之內容及實施步驟等等透過深入淺出講解，期使增進工作效能。專業課程講授內容精要、實用，使會計同仁能溫故知新，助益良多。

綜合座談會難得機會邀請到主計處大家長石處長親自主持，並由主計處第一科林科長秀風、第五科沈科長勵強及人事室陳主任凌風共同與會。座談會由處長致詞揭開序幕，處長除慰勉同仁平日工作之辛勞及期勉同仁在合乎情、理、法的原則下全力支持業務單位或首長推動重要政策外，更特別提醒同仁須特別注意平日工作累積壓力的舒展。隨後研討會採雙向溝通與研討的方式進行，同仁就平常業務執行、推動時所遇到之問題與困難，藉著意見溝通與經驗交換，期使在業務執行上更順遂。本次研討會在熱烈討論之氣氛下，得以圓滿結束。

溫馨滿懷---區公所來去側記

大安區公所會計室　張秀英

有幸至區公所服務是個人公務歷鍊的最大福氣，於此，除了一般公務外，多了與基層里民、里長互動的區塊，此一經驗堪稱難能可貴。區公所業務中有很大部分與里辦公處相關，每里由公部門配置里幹事1名，協助里長辦理里民服務，而里幹事下里服務，直接面對基層民意，長年下來累積有雄厚實力，里長民選產生，公、私身分兼具。因此，公所無論在指揮監督權、道路公園維護意見與經費核銷等多方面，實務上確有較多的妥協，同仁需備具敏感度與應對技巧，方能圓滿任務。回顧些許年來，幾番波淘洶湧，幸賴本處各級長官的支持，民政局張主任的倚靠及各所的扶持與共享，方能寬心領會置身其中的奧妙。

回想約4年前初來乍到，約有半年時間，遇不熟悉狀況，祇有透過電話向其他先進請教，平時少有碰面及交換意見的機會。隨後幾番人事來去，或許歸因緣份，竟使12區的主任情如姐妹，甘苦共享，相互扶持、傾聽，即使幫不上真忙，亦精神相隨，如此情誼，面對陰盛陽衰之現實，我們唯一的男生寶貝，還得自嘲是穿裙子的，以換得姐妹滔們掏心掏肺，沒把他當異性。

去（94）年底，95年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案市議會二讀會審查最後一夜，大伙兒窩在議會，早已累得東倒西歪，天色甫亮，我們唯一穿裙子的林專，捎來熱乎乎的豆漿、蛋餅，我們不在同一個委員會啊！多窩心！想起區公所同仁這些年來滿載處長及各級長官如許的關照與體恤，一股溫馨的暖流再度湧上心頭・・・・・。

主計處人事室札記

主計處人事室　　陳佩君

楔子

因緣際會於94年8月底懷著戰戰兢兢的心情進入主計處人事室服務，歷經一段業務摸索的陣痛期，幸在處裡各級長官及同仁的協助下，相關業務推展上已漸入佳境。在每天忙碌充實的工作下，時間飛快地流轉著，也留下了些讓人回味的點滴…

之一：「大板根森林溫泉渡假村及鶯歌陶瓷老街文化之旅」

剛到處裡就幸運地參加了本處文康活動，94年9月24日活動當日，在車上處長率先以「萍聚」這首歌揭開序幕，原來啊，處裏的長官都深藏不露，歌聲均屬天王、天后級的喔。在美妙歌聲伴隨下，車程似乎也變得特別短暫。在抵達大板根森林溫泉渡假村後，大夥兒懷著雀躍的心情，結伴去爬森林步道，沐浴在芬多精中，頓覺身心都舒暢起來。小女子因平時缺乏運動，

只敢走最短的步道，回程看到副處長去挑戰另一條難走的長步道回來，還臉不紅、氣不喘的，當下心中更是一陣佩服…

本次行程的安排十分貼心，早上走走步道、泡泡湯去健身，中午犒賞大家的是滿桌豐富海陸大餐，下午則懷思古之幽情去鶯歌老街尋寶，回家前還不忘遞上三峽有名的牛角麵包。參加同仁反應熱烈，不但充分達到聯絡情誼與壓力紓解之目的，也讓大家紛紛期待下次的出遊。

之二：「2年1次主計人員人事資料清查作業」

主計處暨所屬各主計機構共計編制員額1,226人，因係屬一條鞭體制，所有主計人員之人事業務均集中至本處辦理，人事業務之忙碌可想而見。初來乍到，即獲知須於94年11月15日前完成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全面清查核校作業。為維護主計人事資料庫的完整與正確性，人事資料核校作業全由人事室同仁自行辦理，主計人員各類人事異動資料，須逐筆清查核對後登錄資料庫，真是件費時費力的大工程！

隨著時間的逼近，所需核對資料之多，實非承辦人1人可獨力完成。最後兩個月，在人事室全體同仁加班努力下，總算第1階段順利完成檢核，第2階段檢核作業，卻因所屬同仁兩筆動態資料尚在銓敘部審議，無法即時於期限前完成，被行政院主計處列入略有瑕疵的情況下通過檢核。歷經兩個月加班及例假日無休的集體努力，最後卻因銓敘部無法及時核定2筆銓審資料下，以略有瑕疵情況通過，大家心中不免有些遺憾，但結果總算是順利通過了，仍堪欣慰。

之三：「熱鬧逗趣--94年歲末餐敘」

為了凝聚同仁工作士氣，本處94年歲末餐敘假市府大樓地下1樓龍濤園餐廳舉行，在兩位活潑可愛的主持人帶動下，會場氣氛十分熱絡。除了精緻美味的佳餚，各科室準備之精采節目，更是令人期待。

表演由秘書室準備的「志明與春嬌」打頭陣，同仁男扮女裝的嬌羞模樣，一出場就笑倒一片人；各科室表演創意無限，現場氣氛熱鬧不已，而勇奪表演競賽第1名的第一科，林科長與林專員巧扮金門王與李炳輝，表演「流浪到淡水」，唯妙唯肖，更是博得滿堂彩。平時看到的總是同仁專業嚴謹的一面，當天晚會發覺同仁還真是多才多藝，深藏不露，活潑幽默極了！

當然精采的摸彩活動也是大家期待的重頭戲，人人「一券在手，希望無窮」，莫不在心中期望能藉由哪位長官貴手，中個大獎，讓來年運勢能夠旺~旺~旺。人事室也不例外，除了在台上衷心地以「祈禱」這首歌祝福大家來年更順利外，也小小地祈禱當天能中個大獎。但隨著各類獎項不斷地落在運勢超旺的第四科和資訊中心同仁身上，眼看節目已接近尾聲，同桌夥伴禁不住開始呼籲大家面對現實，努力吃菜。最終結果人事室總算是有1個人中獎，也算差強人意啦！

在主計處這大家庭裏，科室之間相處甚為融洽，業務推展上總能得到長官及同仁的大力支

持與協助，平時生活中，更不乏諸多關心與鼓勵。在新的一年裡，相信在大家努力下，本處業務必能能更加精進，整體績效更上層樓！

諾阿歐(Noao)城市迷宮探險

文化局會計室　　郭于瑛

尚未入冬暖暖的11月天，我還是像往常一樣埋首於報表與公文堆砌的世界，法國諾阿歐(Noao)行動藝術團應臺北市政府文化局邀請來台展出的消息，激起會計室同仁探索的慾望，就在主任的帶領下我們一行人便暫時拋開公務，浩浩蕩蕩地前往參觀了。

藝術團的創辦人莫林選擇在建國酒廠展出，這個暗藏86年歷史的廠房遺跡，由外觀很難與其悠遠的歷史聯想在一起。整個活動分為8個關卡，分別利用視、聽、嗅、味、觸覺去感受，這個由8位法國里昂當代藝術家擔任嚮導，帶領我們看看法國人眼中的臺北。

第1站：等待

進門首先是一個由台灣啤酒瓶與酒箱堆疊圍繞的迷陣，酒架中放置各式物品，包括各種生活小物件、兒時的小玩具，以及各種你從來不會想到要將它們蒐集在一塊的東西　。沒有規則邏輯可循，只能任憑自己的想像，究竟這些擺設代表什麼樣的意涵？

第2站：氣候

這是一片可以直接感受到清風和陽光的天臺，我們每個人手中握有一支小綠木框，可以任意選取風景透過木框望出去。像是照相取景的感覺，方框內是我們鎖定的目標，以自己最喜歡的角度把瞬間的景象鑲嵌在框中，化剎那為永恆。

第3站：意象

通過長長的彎曲走道，我們被邀請坐在特殊的模糊鏡子前，一邊啜飲剛發酵的啤酒，一邊望著自己和同伴朦朧的身影。鏡子是特製的，投射出扭曲影像，而鏡子的另一面則是正襟危坐的我們，充滿嘲諷的對比。

第4站：畫像

走過一扇神秘的門，門上貼著「禁止進入」的標示。「門後是什麼樣的世界呢？」藝術家嚮導神秘地問著，誘發我無盡的想像。沒有解答，我們跟大多數的遊客一樣在這裡拍照留下印記，在一扇未知的大門前面。

第5站：記憶

走入掛滿建國啤酒廠員工名冊與照片的記憶走廊，時空頓時把我們帶入遙遠的過往，那個生活步調還沒有那麼急促、活動空間比現在還要寬敞甚多的時代。如果端詳舊時代的物品可以讓心靈穿過時光隧道回到過去，那麼若干年後的人們，也會透過同樣的方式分享我們的生活，他們會羨慕我們嗎？

第6站：言語

儲物間裡播放著一段由臺北人錄製的短片，訴說活在臺北最重要的10種理由。我也是一個道地的臺北人，小時後最喜歡聽的歌就是「臺北的天空」。我選擇活在臺北的理由又是什麼呢？只是為了逃避身為異鄉人的孤寂與落寞嗎？

第7站：表面

暗室中，麥汁儲存槽的光華表面上映射出臺北城的鳥瞰圖，令人興起生命渺小之慨嘆，一些對於城市複雜的情感頓時湧出。

第8站：夢想

嚮導要我們在紙上寫出自己心中構成臺北城市的最重要元素，放置在酒箱中，沒有標準答案，就當作是這一次參訪的心得報告吧。我想，一個城市其實就是市民生命的累積，是什麼樣的力量，支持一個城市持續不斷地運作，吸引那麼多人潮湧進，無非就是「希望」。輕輕地把寫著「希望」的色紙投入酒箱，象徵我對這個城市溫柔的祝福。

此次城市迷宮探險著實為我平淡的生涯增添驚豔與驚奇，數十載的教育訓練引領我的思維習性逐漸僵化，強迫性地想要將每一項不合邏輯、違反傳統規則的事物賦予原則和意義。在探索的過程中我試著去接納適應，以更柔性、輕鬆和反向的角度，去感受身邊習以為常的事物。踏出最後一站，伸伸懶腰準備駛回規律的生活軌道中，抬起頭，看到今天的陽光，好像真的有那麼一點不同。

再度榮獲94年市政大樓辦公環境綠美化競賽首獎感言

主計處秘書室　鄭琦文

又到了歲末時分，一段令主計處全員又愛又恨的日子又悄悄來臨了，在未公布競賽日期前，大家表面上按兵不動，四平八穩，其實，內心早就波濤洶湧，不知所措。由於本處近3年來均能獲得名列前茅的佳績，時而成為本府其他單位關切比較的對象，即使辦理競賽相關準備事宜及作業方式已漸成制度，並在本處各科室「奇葩」的鼎力相助之下，團隊精神與創意發揮得淋漓盡緻，只是，面臨如此的壓力及處長的殷殷期盼，仍倍感壓力。

曾有一段時間，走在路上東張西望，只為尋找靈感，生活起居若有所思，因為正在進行規劃構思，進書店一向只為雜誌與文具的我，卻突然埋首工藝書本區，終於，皇天不負苦心人，讓我們設計團隊想出個肯定能吸引目光的主題及表現型態，並獲處長的支持，全力放手一搏。

今年的辦公環境部分仍援例由各科室分區域負責，不得不佩服同仁的設計與創作天賦，只要稍稍翻閱幾本參考書籍，便可天馬行空地發展出構思方向，並決定所需材料。而且，同仁以巧奪天工的手藝所創作出的成品，可說是完全的品質保證，在這樣的後盾支持下，讓我們秘書室的壓力緩解不少，這是其他局處秘書室所不可能擁有的幸運及優勢之處。在會議室外牆，為了營造同仁學習英語的環境，特別規劃英語100句學習區域，使辛苦等待概算審查的各機關同仁均得以利用時間充電。

至於重點評分區域，為認養之中央南區男、女廁間，本次男廁設計以馬賽克幾何圖形為主，負責的同仁，很巧妙地利用各式方形小紙片及小磁磚堆砌成圖形，並且在放置的小花瓶外黏貼馬賽克磚，從設計圖案到滾上丁掛泥的過程中，有辛苦也有快樂，其中的價值，需要懂得欣賞的人用心去體會。而女廁是以瓦楞紙為主題，首先映入眼簾的是3個可愛的立體娃娃，接著係以女性為主題所作成的自然素材賀卡，讓每位進入女廁的同仁，在屬於自己的特別日子裏都能得到溫馨的祝福！ 而且使用的素材，絕對堅持環保與廢物利用原則；接著洗手檯上以純手工利用瓦楞紙製作的12隻當紅立體卡通人物，計花費了3個人力、4個半天才完成，十分討喜可愛，直到評分前一天我們才敢讓它們上場，如果不翼而飛，我想它們的3位媽咪會心痛不已吧! 在評分的隔天，那間廁所儼然成為”觀光勝地”，突然出現照相人潮，當然，有欣賞者的肯定，是我們願意再投入的原動力。

最後，一定要將我們的「鎮處之寶」介紹給每位主計同仁認識，她就是我們的統計娃娃，我們花了很多心思讓她”站起來”而且具”基本防水功能”哦!2位可愛的娃娃分站5、6樓中央區南、北側幫我們向來往的人們打招呼，聽說她有讓人見了忘記煩惱、想微笑的神奇效用，堪稱是石處長的心肝寶貝，相信每位主計同仁也都會喜歡上她。

在元月某個幸運的下午，競賽結果出爐了，我們果真得償夙願，締造連續3年榮獲第1名的紀錄，我們每位同仁歡欣的程度，就像棒球代表隊打到第1名一般，希望這樣的輝煌歷史可以一直延續、承傳。

四、94年發行的市政統計週報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1/05	第291號	臺北市93年11月底計有10,739家藥商，較上年同期增加230家，成長2.19%，其中以醫療器材製造業成長14.71%，增幅最大。93年1至11月藥物檢查15,624家次，合格率為99.42%，較上年同期增加0.02個百分點；其中藥局的合格率為99.69%、其他各醫療院所為99.67%、藥物販賣業為99.25%，惟藥物製造業的合格率偏低，僅76.92%
94/01/12	第292號	臺北市93年平均氣溫23.1度，為近5年來最低；降雨日數155天，則為近3年來最高；年降雨量2,829.8公厘，亦為近3年來最高，較近10年平均降雨量2,390.2公厘高出18.39%，各月降雨量除4、6、7及11月外，均高於近10年之各月平均降雨量，尤以9月之704.4公厘顯著偏高。相對的，供應大臺北地區用水的翡翠水庫93年平均水位162.13公尺，有效蓄水量為272.10百萬立方公尺，更是近4年來之最高紀錄
94/01/19	第293號	臺北市93年共發生火災552次，較92年增加11次；造成10人死亡，則較92年減少6人，為28年來之最低；造成33人受傷，亦較92年減少9人，創改制後37年來之新低；財物損失3,477.9萬元，較92年減少967.8萬元；平均每萬戶發生6.01次，低於臺閩地區之9.29次，又十二行政區中以大安區平均每萬戶發生8.84次最高；另電線走火、人為縱火為前二大起火原因。此外，93年底臺北市平均每萬人消防車輛1.90輛，每輛消防車全年平均出動44.35次，為臺閩地區之1.85倍
94/01/26	第294號	93年臺北市消費者物價指數為101.91，較92年99.58上漲2.34%，為近3年來首見上漲，且係民國88年以來最大漲幅。七大類中除居住類及雜項類微幅下跌外，其餘均上漲，其中食物類較去年上漲5.66%、衣著類上漲5.18%、教養娛樂類上漲3.85%，同創6年來新高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2/02	第295號	臺北市自92年12月26日起全面實施家戶廚餘回收，93年市府廚餘回收計有42,006公噸，平均每日115公噸；另全市總資源回收量達274,923公噸，平均每日為751公噸，較92年之654公噸，增加14.83%；垃圾量相對減少，全市平均每日總垃圾量為1,744公噸，較92年之2,019公噸，減少13.62%，更較88年之3,731公噸，大幅減少1,987公噸，垃圾減量達53.26%
94/02/16	第296號	93年臺北市轄區內舉發違反道路交通管理案件426.8萬件，其中汽車部分250.4萬件，較上年成長8.29 %，而機車部分122.0萬件，較上年成長34.39%。汽車舉發件數中以違規停車152.1萬件為最多，占60.73 %，較92年降低1.90個百分點；機車亦以違規停車45.4萬件為最多，占37.24%，較92年降低4.44個百分點，至於機車騎士未戴安全帽之舉發案件，占4.54%，則為86年強制戴安全帽以來之最低。惟為配合「路權優先，安全第一」專案，遭舉發爭道行駛之汽、機車各有3.5萬、24.8萬件，分別較上年大幅成長了77.30%及170.63%
94/02/23	第297號	臺北市93年登記結婚對數計14,584對，係近33年來之最低，較92年減少19.78% ，其中外籍新郎或新娘達2,961對，占20.30%；結婚新郎平均年齡為34.7歲，較新娘之30.2歲大4.5歲，兩者分較92年降低了1.2歲與0.3歲，是7年來首見結婚平均年齡呈下降之勢。同期登記離婚對數有6,843對，較92年減少4.12% ，離婚男方平均年齡為42.9歲，較女方之38.1歲大4.8歲，兩者分較92年提高了0.2歲與0.3歲
94/03/02	第298號	臺北市93年勞動力人口為118.3萬人，勞動參與率為55.8%；其中男性63.9%，與92年同為歷年來最低；女性為48.3%，較92年增加0.5個百分點，為歷年來最高。93年臺北市失業率降為4.2%，其中男性失業率為4.6%，較92年降低0.4個百分點；女性失業率為3.6%，亦較92年降低0.4個百分點，男、女性均低於臺灣地區之4.8%及3.9%

伍 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3/09	第299號	93年臺北市失業率為4.2%，較92年降低0.4個百分點；其中因「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之非自願性失業者占35.15%，較92年大幅降低10.23個百分點，而因「對原有工作不滿意」之自願性失業者占31.24%，則較92年增加5.71個百分點。為保障市民工作權益，市府積極辦理就業輔導，提供多元化就業服務資訊管道，以即時滿足市民需求；94年1月透過市府就業服務中心登記求職者3,284人、求才者3,410人，經介紹而就業、僱用者分別為1,399人與1,376人，其求職就業率42.60%，較93年1月大幅增加24.48個百分點，求才利用率40.35%，亦較93年1月大幅增加21.92個百分點
94/03/16	第300號	臺北地區捷運雙十路網於89年底正式形成，自90年起包含公車、捷運之大眾運輸平均每日載客量，除92年受SARS疫情影響外，都維持在260萬人次以上；94年1月平均每日載客量為262.7萬人次，較93年同期增加13.48% 。同期捷運系統載客量占大眾運輸的比率，亦呈逐年上升；93年為35.92%，較92年上升1.88個百分點，94年1月達36.61%
94/03/23	第301號	近年來臺北市女性市民增加速度遠大於男性，截至94年2月底性比例已降至96.19，為歷年來最低。臺北市女性市民平均壽命較男性市民為高；92年女性死亡率平均每十萬人口死亡404.96人，較男性少了228.47人；女性5大主要死亡原因為惡性腫瘤、心臟疾病、腦血管疾病、糖尿病及腎炎、腎徵候群及腎變性病，而肺癌、乳癌、結腸直腸癌、肝癌及胃癌為女性前5大惡性腫瘤死因。93年臺北市提供婦女福利服務24,012人次，婦女中途之家及庇護中心共收容300人次，又對特殊境遇婦女之家庭扶助計615人次、補助3,021萬元
94/03/30	第302號	臺北市93年登記出生人數為2.22萬人，較92年減少4.69%，創改制以來之新低，其中男嬰1.17萬人，較92年減少3.39%，女嬰1.04萬人，較92年減少6.67%，亦均創改制以來之新低。臺北市兒童雖逐年減少，惟幼兒收托率逐年增加，93年底為22.62%，較92年底增加1.14個百分點，93學年度學齡兒童就學率並已達100.00%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4/06	第303號	截至93年底臺北市公園綠地有765座、面積1,298萬平方公尺，平均每人享有公園綠地面積為4.95平方公尺，較92年底增加0.09平方公尺，成長1.85%。各行政區中，以文山區每位市民擁有9.60平方公尺的公園綠地為最多。臺北市公園綠地面積占總面積比率為4.78%，各行政區中，以萬華區之公園面積占該區面積14.97%為最高。93年底有172個單位及團體認養臺北市公園綠地，面積達459,246平方公尺，一年可替市府節省經費達2,170萬元
94/04/13	第304號	92學年度臺北市高中應屆畢業生22,858人，其中繼續升學者占90.42%為最多，較上年同期增加2.62個百分點，較4年前增加6.58個百分點；至高職應屆畢業生13,875人，亦以繼續升學占65.05%為最多，較上年同期增加2.81個百分點，更較4年前大幅增加18.56個百分點。又高中繼續升學者就讀大學院校占98.33%，就讀專科學校者僅占0.93%；至高職繼續升學者就讀大學院校占77.43%，就讀專科學校者占21.95%。另未升學未就業者，高中、職畢業生均以正在準備升學為最多，分別占92.40%及64.06%
94/04/20	第305號	93年臺北市全般刑案發生58,782件，平均每十萬人發生2,239件，較臺閩地區少67件；與92年比較，每十萬人增加29件，其中公共危險案增加38件，而竊盜案減少72件；同期全般刑案破獲率為74.40%，比92年高7.36個百分點，亦較臺閩地區高出10多個百分點。94年1-3月臺北市共發生刑案13,312件，破獲率為82.30%，較93年同期發生件數增加1.67%，破獲率提高6.72個百分點
94/04/27	第306號	93年底臺北市醫院有52家，較10年前減少了18家，平均每家醫院設置病床403.87床，醫事人員519.46人，分別為10年前之1.66及2.04倍；另診所共2,762家，較10年前多了147家，又以中醫診所成長29.60%最為快速，平均每家診所執業的醫事人員2.58人，為10年前之1.49倍。93年底臺北市平均每萬人擁有86.42張病床，較83年底增加了16.84張，平均每萬人擁有149.58位執業醫事人員，比83年增加49.52人。12行政區中，中正區與北投區因分別擁有大型的醫學中心，平均每萬人擁有病床240.90床與185.63床、執業醫事人員392.34人與284.47人，為醫療資源較優異的行政區

伍 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5/04	第307號	93年臺北市嬰兒出生登記數為22,154人，較92年減少4.96% ，粗出生率為千分之8.44，較92年降低0.41個千分點，出生人數及出生率均創改制以來之最低：94年1-3月又較上年同期出生人數減少2.26% 、出生率降低0.08個千分點。近年來臺北市出生嬰兒之母親平均年齡逐年提高，93年為30.8歲，較92年高0.1歲，為改制以來之最高；出生嬰兒中生母為非本國籍者有1,908人，占8.61%，其中有半數(972人)其生母係來自大陸地區
94/05/11	第308號	94年3月底臺北市機動車輛登記數173.8萬輛，較93年同期成長2.07%，其中汽車71.5萬輛、成長率1.91%，機車102.2萬輛、成長率2.18%。近年來臺北市積極興設停車位，94年3月底共有45.0萬個汽車停車位、27.8萬個機車停車位，分別較93年同期增加4.65%及17.83%；平均每1.59輛汽車、每3.68輛機車使用一個停車位，其中以內湖區每0.99輛汽車、每1.51輛機車使用一個停車位，最為充裕，萬華區每2.81輛汽車、每9.69輛機車使用一個停車位，相對最為不足
94/05/18	第309號	臺北市至94年4月底戶籍登記人口數為261.9萬人，人口老化指數達63.11%，創新高，其中萬華區90.91%最高，內湖區37.31%最低。94年1至4月臺北市人口平均每月自然增加454人，惟平均每月淨遷出1,396人；全市粗出生率僅千分之7.83，續創新低，又以中正區千分之6.27為最低；而粗死亡率為千分之5.72，創新高，則以萬華區千分之8.41為最高；十二行政區中除松山區外，人口皆因遷徙而減少，而以信義、大同、萬華及北投區淨遷出率較高
94/05/25	第310號	因應臺北市盆地地形，臺北市政府加強治山防洪，93年在基隆河南湖大橋上游增設堤防192公尺、護岸1,814公尺及疏散門1處，大坑溪增設堤坊777公尺及護岸654公尺，內溝溪增設堤防1,804公尺及疏散門1處；截至93年底止全市計有防洪牆51,229公尺、土堤防60,454公尺、護岸64,148公尺、丁壩106座、抽水站52處及閘門258座等防洪設施，並設置103處雨水下水道水位監測站；而在山坡地管理上，93年計完成7件水土保持工程、新闢登山步道349公尺，另有163公尺產業道路及1,636公尺登山步道之維護工程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6/01	第311號	臺北市94年1至4月空氣污染指標PSI> 100之日數百分比，交通測站為0.00%，較上年同期0.42%為低，但一般測站為2.95%，則較上年同期0.56%為高。另同期市府環保局對空氣污染源主動檢查20,592件，告發917件，告發率為4.45%，較上年同期減少1.34個百分點，其中又以交通工具檢查17,707件，告發808件最多；此外，受理民眾對空氣污染陳情計1,152件，較上年同期增加11.41%，其中五成七為「惡臭或油煙污染」
94/06/08	第312號	臺北市93學年度附設於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國民補習學校計有28所，共開辦126班，而學生2,717人，較92學年度減少75人（-2.69%）；同期附設於高級中學之高級進修學校有18所，開辦了279班，而學生9,269人，較92學年度增加221人（2.44%）。另93年底已立案之公私立短期補習班計有2,256家，較92年底之1,993家增加263家（13.20%），其中1,740家（占77.12%）係為學生升學而設的文理補習班
94/06/15	第313號	臺北市94年1-5月列管交通事故計發生39件，造成35人死亡、7人重傷，較93年同期事故減少26件、死亡減少5人、重傷減少19人；至肇事原因以違反號誌、標誌標線管制者9件為最多，占23.08%，並造成7死、2重傷；另肇事車種以機車15件最多，占38.46%，造成10死、5重傷，自用小客車11件次之，占28.21%，造成12死、2重傷;就傷亡者而言，機車族及行人分別有17人及15人，分占傷亡總數40.48%及35.71%
94/06/22	第314號	臺北市政府94年1至5月檢驗食品1,532件，其中不合規定件數146件，檢驗合格率為90.47%，較93年同期增加6.31個百分點。又食品廠商衛生稽查16,087家次，其合格率為90.99%，較93年同期減少3.33個百分點；其中以飲食攤販及冷飲店之合格率79.20%及82.33%為最低，且分別較93年同期下降10.11及9.68個百分點，退步最多；另雜貨、便利商店合格率98.89%，較93年同期提高1.57個百分點，是除了「其他」類外進步最多者

伍 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6/29	第315號	93年臺北市居民被通報確定之法定傳染病例共3,436例，較92年增加25.36%，低於臺閩地區之26.35%。結核病為我國法定傳染病中感染人數最多者，同期臺北市居民被通報確定之結核病例共1,450人，占臺閩地區的8.46%，其發生率為每十萬人口55.24人，是25縣市中第五低的地區；而確定之愛滋病毒感染者(HIV)及發病的愛滋病毒患者(AIDS)有201人及41人，各占臺閩地區之12.80%及15.77%；又同期臺北市居民有1,010人因肝臟疾病而死亡，而當年被通報確定為急性B型肝炎與急性A型肝炎有78人、46人，分別占臺閩地區的20.63%、22.44%
94/07/06	第316號	臺北市人口逐年減少，其中原住民人口則逐年增加，截至94年5月底共有11,295人，以內湖區1,977人最多，密度則以萬華區每平方公里85.97人最高；其性比例為72.84，即女性人口比率達57.86%，遠高於全市人口之51.01%；其老年人口雖逐年緩增，惟所占比率1.92%仍遠低於全市老年人口所占之11.08 %。93年臺北市政府對原住民辦理急難特別慰問金181.8萬元、貸款利息補助217.9萬元、學生獎助學金補助1,319.6萬元、學生就學生活津貼補助342.0萬元
94/07/13	第317號	臺北市少幼年刑案嫌疑犯人數由91年之1,654人逐年降至93年之1,229人；至94年1-6月為548人，平均每十萬少幼年有98人犯罪，較上年同期再減少17人。另94年1-6月執行柔性勸導及取締少幼年不良行為8,010人次，較上年同期增加30.54%，其中82.41%是男生，17.59%是女生；又被取締不良行為中，以深夜在外遊蕩占51.12%為最高，較上年同期提高7.26個百分點，吸煙飲酒嚼檳榔占44.74%次之，較上年同期降低8.85個百分點
94/07/20	第318號	近年來臺北市火災次數呈下降趨勢，由87年之985次降至93年之552次；94年1-6月共發生火災229次，造成5人死亡、7人輕重傷，財物損失1,171萬元，與93年同期比較，火災減少48次，傷亡人數減少16人，財物損失減少620萬元；平均每萬戶發生2.48次，低於臺閩地區之3.62次，12行政區中以大同區平均每萬戶發生5.61次最高；起火原因電線走火占34.50% 、人為縱火及吸菸各占13.10% ，分居前三名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7/27	第319號	94年1至6月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之各相關單位合計受理性侵害案件839件，計造成被害者316人，較上年同期減少31.15%；被害者之性別94.46%為女性；其年齡分布： 51.65%屬未成年者，19.69%為青年。同期受理家庭暴力案件之受害者計2,524人，則較上年同期增加34.33%；其中兒少保護案受害者238人、婚姻暴力案受害者2,132人，而九成四屬女性，另老人保護案受害者154人
94/08/03	第320號	94年1-6月臺北市蔬菜類消費者物價指數較上年同期上漲26.18%，水果類則上漲12.95%。94年1-6月透過臺北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之蔬菜總交易量20.5萬公噸，較上年同期減少4.31%，主要貨源來自雲林縣、彰化縣與嘉義縣，其中雲林縣5.6萬公噸占總交易量27.16%為最多;而水果總交易量10.9萬公噸，亦較上年同期減少8.37%，主要貨源來自高雄縣、臺南縣及屏東縣，其中高雄縣2.0萬公噸及臺南縣1.9萬公噸分占總交易量17.96%與17.83%為最多
94/08/10	第321號	94年上半年臺北市工作場所共發生重大職業災害11件，造成傷亡11人(死亡11人、受傷0人)，與93年同期比較，件數增加5件，傷亡人數減少2人(死亡增加2人、受傷減少4人)。市府勞工局94年上半年受理協調之勞資爭議案件共有1,350件，較93年同期增加18.84%，爭議人數8,025人，則較93年同期增加3.68倍；其爭議原因主要為契約爭議與工資爭議，分別占41.96%與38.98%
94/08/17	第322號	臺北都會區捷運初期路網路線規劃總長91.4公里、車站82座，平均每1.11公里設置一站，截至94年7月底工程總進度達96.01%；後續發展路網規劃總長79.9公里、車站60座，平均每1.33公里設置一站，以蘆洲線完工進度64.44%、預定98年12月完工為最快。93年9月小碧潭支線完工通車，目前捷運營運路線為67.0公里、61站；93年平均每日載客95.7萬人次，較雙十路網構建成形初期90年之79.4萬人次成長了20.56%，94年1-7月平均每日載客數又上升到97.4萬人次，累計85年通車後之捷運載客量，已於94年8月16日突破了第20億人次

伍 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8/24	第323號	94年1至7月臺北市政府對水污染源稽查731次，較上年同期減少21.23%；處罰鍰者計28次，處罰鍰比率3.83%，則較上年同期增加了0.06個百分點。累計至94年7月底臺北市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510,559戶，計畫用戶接管普及率達75.44%，較上年同期提升了5.93個百分點。另94年1至7月臺北市轄內河川市府環保局15個水質監測站資料，屬未（稍）受污染4站、輕度污染2站、中度污染4站、嚴重污染5站；其中12站污染指數值較上年同期下降，1站持平，2站升高
94/08/31	第324號	93年臺北市警察機關查獲經濟案件689件，查獲率每十萬人口查獲26.25件，較92年減少6.81件。94年1至7月查獲之經濟案件共有419件，較93年同期增加2.44%，查獲率每十萬人口查獲15.99件，較93年同期略增0.41件；其金額達5億4,830萬元，為93年同期的8.49倍，其中以侵害智慧財產權占總金額之86.02%為最多
94/09/07	第325號	本市93年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為122.51萬元，仍為各縣市之冠，惟較92年略減0.59% ，概因平均每戶就業人口1.38人，較92年減少0.04人所致，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為38.05萬元，則較92年增加4.04% 。本市高低所得差距4.65倍，較92年之4.74倍略減。平均每戶儲蓄額29.93萬元，較92年減少5.99%；平均每戶消費支出為92.58萬元，則較92年增加1.29% 。家庭消費結構仍以房租及水費占27.04% 為最高，飲食費占20.52% 居次
94/09/14	第326號	93年臺北市死亡人數共13,733人，平均每十萬人口死亡523人，較92年增加6人，死亡者平均年齡為70.6歲，較十年前提高5.7歲。其中男性死亡率每十萬人口648人，為女性403人的1.61倍；男性死亡者平均69.6歲，較女性72.0歲低了2.4歲。另十大死因中惡性腫瘤為少年組及25歲以上各族群的首要死因，而事故傷害為44歲以下各年齡組別前三大死因之一，自殺在青、壯年組死因居第二位，其中事故傷害及自殺之死亡平均年齡僅49.6歲及49.7歲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09/21	第327號	94年1至7月赴臺北市各市立醫院(含委託經營)門診之民眾有289.3萬人次，較93年同期減少6.36%；其中赴市立聯合醫院看診202.3萬人次，占總門診人次數的69.9%；平均每位醫師看診2,474人次，以關渡醫院3,488人次為高，而市立聯合醫院為2,283人次，其中又以中醫院區7,887人次最高。同期各市立醫院住院服務量共62.1萬人日，又較93年同期降低1.67%；其中市立聯合醫院服務47.9萬人日，占總住院服務量的77.1%；平均每位醫師服務住院人日531人日，以關渡醫院1,047人日為高，而市立聯合醫院為540人日，其中又以松德(療養)院區1,164人日最高
94/09/28	第328號	臺北市近16年來人口遷徙結果，除87年增加23,617人外，其餘各年皆為負成長，94年1-8月遷徙結果為淨遷出7,351人，較去年同期少了291人，社會增加率為千分之-4.21，在國內七大都市中為最低，比去年同期上升0.16個千分點；其中對臺灣省遷徙結果臺北市人口淨減少8,758人，對其他省市遷徙淨減少657人，而對高雄市及國外之遷徙則分別淨增加347人及65人
94/10/05	第329號	臺北市65歲以上老人逐年增加，94年8月底有29.2萬人，占全市人口11.14%，老化指數達64.34%，均為歷年來最高；而65歲以上老人雖仍男多女少，惟性比例持續降至100.83，90歲以上老人雖仍女多男少，惟性比例已持續增為99.47。臺北市老人獨居者有5千多人，又失能老人推估約2.2萬至2.8萬人。另市府提供有老人居家照顧、日間照顧服務；並擴大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補助、裝設獨居老人緊急救援系統，以照顧老人晚年生活
94/10/12	第330號	依據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資料顯示，93年臺北市家庭平均每戶使用電、水、瓦斯支出共25,319元，占消費支出2.73%，較92年分別減少1,029元及下降0.16個百分點。近年來市民對電、水、瓦斯之使用量，隨著氣候的變化及生活習慣而改變，臺北市93年夏季平均氣溫為28.80C，較92年同期降低1.00C，致93年電燈用戶平均每戶年用電量降為7,197度，較92年減少0.64%；另平均每人每月用水量10,551公升，天然瓦斯用戶平均每戶年用氣量為554立方公尺，則較92年分別增加1.30%及1.51%

伍 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10/19	第331號	每年3月底之都市地價總指數，臺北市由93年之102.16，升至94年之107.73，較上年同期上漲5.45%，上漲幅度低於宜蘭縣之5.50%，居23縣市中第二位，各使用分區地價指數中，以住宅區上漲6.01%為最。94年1至8月臺北市辦理土地所有權變更登記之面積小幅增加0.02%；而建物所有權變更登記之面積則較上年同期減少10.42%。另同期，市府核發401件營造建築物建造執照，總樓地板面積2,022千平方公尺，較上年同期增加15.15%，其中住宅1,197千平方公尺，占59.20%
94/10/26	第332號	截至94年9月底止，臺北市已完成共同管道共計48,910公尺，含幹管7,674公尺、支管12,380公尺、電纜溝及纜線管路28,856公尺；都市計畫區內平均建設密度為每平方公里179.95公尺，分別為高雄市及臺北縣之16倍及10倍；其中配合市民大道興建並於90年3月完工營運之市民大道共同管道工程含幹管5,300公尺、支管11,000公尺，更為全國首見之共同管道興建工程。另目前有4項施工中之共同管道工程，總長度達20,519公尺
94/11/02	第333號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94學年度有153所，學生183,503人，較93學年度減少2.98%，平均每校42班、每班學生28人；12行政區中，學生人數以大安、文山、內湖及士林區各超過2萬人為多，而信義及松山區平均每校超過60班規模較大，每班學生數則以大安區32人最多。同期，公私立國民中學有63所，學生98,756人，較93學年度減少1.43%，平均每校47班、每班學生33人；各區中，學生人數以大安、文山、內湖及北投區均超過1萬人為多，另信義區平均每校達63班規模最大，每班學生數則以文山區36人為最高
94/11/09	第334號	臺北市大眾運輸系統較為發達，至94年9月底每千人擁有自用小客車223輛，在臺灣地區23縣市中排名第18。93年臺北市自用小客車平均每車全年行駛9,565公里，較91年少了349公里，52.3%係通勤通學使用、19.9%用於休閒購物；車主在住家附近或工作上學地點需找停車位的有47.8與35.6%，分別較91年降低1.2與8.6個百分點，其平均找停車位的時間分別為15.6與12.3分鐘；而全年有5成2車主曾因違規被舉發，其中超速者有57.6%、違規停車者有43.0%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11/16	第335號	93年臺北市民有463位因事故傷害死亡，居市民死因第6順位，其中以運輸事故占44.06%、意外墜落占19.22%為主要事故原因；事故傷害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17.64人，在臺閩地區各縣市中最低。若按性別分，男性事故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26.53人，遠高於女性之9.06人。若按年齡分，事故傷害死亡率以65歲以上市民為最高，次為0歲者；至事故原因，運輸事故為1歲以上各年齡層的主要事故死因，而0歲嬰兒則以吸食所致呼吸道阻塞窒息為主要事故死因
94/11/23	第336號	臺北市政府環保局94年1至10月受理市民公害陳情計23,840件，較上年同期增加6.80%，其中以噪音占三成八為最多，廢棄物及環境衛生依次分占二成七及一成九；同期對各污染源稽查157,742次，而被處以罰鍰者計37,046件，占總稽查次數之23.49%，較上年同期增加2.83個百分點，其中82.11%屬廢棄物污染罰鍰。94年1至10月臺北市清除違規小廣告計265,877件，其中告發3,848件，告發比率1.45%，較上年同期增加0.53個百分點
94/11/30	第337號	臺北市暴力犯罪94年1至10月發生666件，其中以搶奪312件，占46.85% 為最多，強制性交177件，占26.58% 次之；平均每十萬人計發生25件暴力犯罪，較上年同期大幅減少12件，且較高雄市之88件及臺閩地區之51件均低；同期暴力犯罪破獲率為76.43%，較93年同期提高15.85個百分點，亦較高雄市之66.12% 及臺閩地區之59.76% 為高
94/12/07	第338號	臺北市94年1至10月計有17,252人出生、12,000人死亡，自然增加率折合年率僅千分之2.41，為改制以來之最低，惟比高雄市的千分之2.08高；94年1至10月臺北市有222,832人遷入、233,960人遷出，社會增加率折合年率為千分之-5.10，低於高雄市的千分之-3.05；在十二行政區中，除松山、文山、內湖、南港及中山等五區人口為正成長外，其餘七區人口數皆為負成長
94/12/14	第339號	94年1-10月臺北市體育處所屬各場館使用人次共計1,108萬人次，較93年同期增加501萬人次（82.45%），其中以臺北體育館使用人次263萬人次居冠，占23.71%，而93年6月啟用之北投區運動中心達205萬人次，占18.53%次之。若就臺北市體育處所舉辦活動之參加人次觀察，94年1-10月共計有124萬人次，較93年同期增加10萬人次（8.72%），其中以競技賽事活動參加人次57萬人次為最多，占45.51%

伍 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4/12/21	第340號	94年11月底臺北市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計108,682人，較73年底足足成長了近10倍，但較93年同期減少了1.96%，占全市總人口4.16%，男女性比例為132.59；其中平均每萬人口有139位肢體障礙者、54位多重障礙者、53位聽覺機能障礙者、45位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及44位慢性精神病患者；又上開前四種類別為男多女少，性比例分別為148.26、136.72、145.86及114.05，而慢性精神病患者性比例則為94.36，是女多男少
94/12/28	第341號	94年11月底有83,031個外國人居、停留在臺北市，較93年底減少5.88%，其中六成九有居留權、三成一屬停留者。而居留者56,959人，較93年底增加3.85%，其中七成二為女性；其國籍別以越南人占21.15%為最多，惟其人數較93年底大幅減少13.82%，而印尼人則大幅成長63.83%。94年1至11月本府計查處1,857個外國人非法工作或逾期居、停留，查處率為每一萬個外國人查處216.88人，較上年同期減少13.15人，亦遠低於高雄市之342.53人及臺閩地區之464.65人。

註：本週報自88.5.11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

市府網址：http://www.taipei.gov.tw/市府介紹項下市政資訊之市政統計區

本處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

五、已發行的書刊

按月出刊

臺北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

內容摘要：本摺頁含有本市各項基本情勢與施政成果指標及臺灣地區重要指標等資訊。
出版日期：每月最後星期二。
提供方式：分送各級首長參用。

臺北市重要統計速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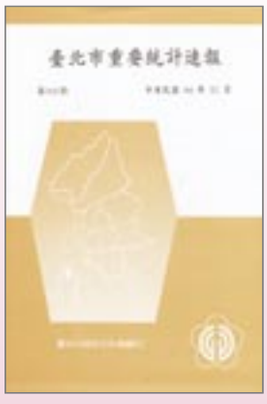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蒐集本市土地人口等26項基本情勢與施政成果、市民生活指標、與高雄市及臺閩地區特性比較、臺灣地區重要經社指標統計等；書面刊物僅以中文出版，本處網站則併置英文版工作表資料。
出版日期：每月25日。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2.逕向本處第三科索取。3.上網查詢。
中文版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nwf_tree.asp

臺北市物價統計月報

內容摘要：本書詳列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家庭勞務價格指數、房屋租金指數及金融行情等資料。
出版日期：每月25日。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2.逕向本處第四科索取。3.上網查詢。
網址: http://www.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tp_tree.asp

伍 附錄

臺北市物價指數摘要

內容摘要：本摺頁含有本市各種物價指數銜接表及其用途說明、消費者物價指數變動分析等資訊。
出版日期：每月10日。
提供方式：1.分送本處各級首長參用。
2.置放本府聯合服務中心供民眾索取。

按半年出刊

臺北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報告

內容摘要：以記帳調查方式蒐集本市一般家庭之實際收支基本資料。
出版日期：每年3月及9月。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2.逕向本處第四科索取。
3.上網查詢。
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fy_tree.asp

按年出刊

臺北市統計年報（原名為臺北市統計要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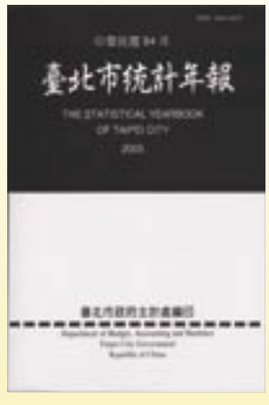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本市一般基本概況資料及重要施政成果，內分20類290餘表；以中英雙語排版。
出版日期：每年5月。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
2.於五南書局、國家書坊臺視總店及本府員工消費合作社販售，每本新臺幣500元整。
3.上網查詢。
網址:http: //www.dbas.taipei.gov.tw/
news_weekly /abstract/ main.htm

臺北市統計摘要（中英文版）

內容摘要：摘取本市重要施政業務，以文、表、圖、照片併列方式報導市政成果，自84年度起同時出刊英文版提供本府各機關擴展國際交流使用。
出版日期：每年7月。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
2.中文版於五南書局、國家書坊臺視總店及本府員工消費合作社販售，每本新臺幣200元整。
3.上網查詢。
中文版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cc-tree.asp
英文版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 /ce-tree.asp

國內23縣市指標評比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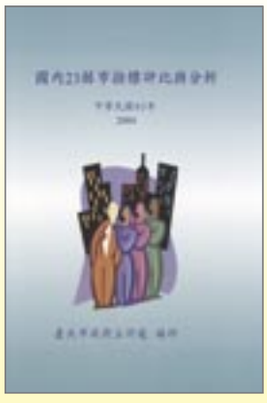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對國內23縣市之10大類計50項指標資料作評比與分析。
出版日期：每年12月。
提供方式：1.提供本府各相關機關參考運用。2.上網查詢。
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cp-tree.asp

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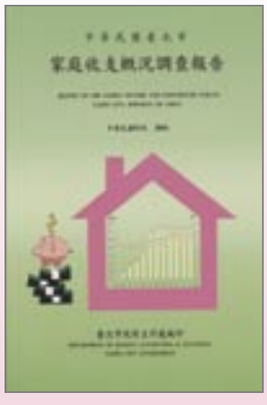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以訪問調查方式蒐集本市一般家庭之實際收支基本資料。
出版日期：每年9月。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2.逕向本處第四科索取。
3.上網查詢。
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 news_weekly/fy_tree.asp

伍 附錄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年報

內容摘要：主計處一年來之工作成果。
出版日期：每年2、3月間。
提供方式：1.供主計人員參考運用。2.逕向秘書室索取。

主計法規彙編

內容摘要：憲法及自治法規、主計常用法規及相關法規等。
出版日期：每年12月。
提供方式：1.供主計人員參考運用。2.逕向秘書室索取。
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rule/pr_tree.asp

不定期 出刊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簡介（中英文版）

內容摘要：主計處業務狀況之介紹。
出版日期：不定期。
提供方式：1.供主計人員參考運用。2.逕向秘書室索取。

六、本處主管的電子信箱及電話

職　　稱	姓 名	電 子 信 箱	電 話
主計處處長	石素梅	ta-a0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181
主計處副處長	陳高燦	ta-a00002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211
主計處副處長	鄭瑞成	ta-a00003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209
主計處主任秘書	梁秀菊	ta-a98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207
主計處專門委員	游騰益	ta-a98002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231
主計處專門委員	王淑華	ta-a98003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221
主計處第一科科長	林秀風	ta-a6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286
主計處第二科科長	邱美珠	ta-a61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210
主計處第三科科長	林瓊兒	ta-a62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59-5117
主計處第四科科長	崔培均	ta-a63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59-5009
主計處第五科科長	沈勵強	ta-a64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59-5113
主計處人事室主任	陳凌風	ta-a1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59-5115
主計處政風室主任	鑑傳慶	ta-a55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59-5007
主計處會計室主任	張美資	ta-a12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59-5017
主計處秘書室主任	鄭秀貞	ta-a15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0-3285
資訊中心主任	張俊鴻	ic-a0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58-7376

伍・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05/17	第360號	95年4月底臺北市機動車輛登記數176.7萬輛，較94年同期成長1.55%，其中汽車73.0萬輛、成長率1.89%，機車103.7萬輛、成長率1.31%。近年來臺北市積極興設停車位，95年4月底共有47.9萬個汽車停車位、33.2萬個機車停車位，分別較94年同期增加6.32%及18.24%；平均每1.52輛汽車、每3.13輛機車使用一個停車位，其中萬華區每2.62輛汽車、每9.05輛機車使用一個停車位，較為不足，內湖區每0.92輛汽車、每1.32輛機車使用一個停車位，相對充裕
95/05/24	第361號	臺北市政府95年1至4月檢驗食品928件，其中不合規定件數69件，檢驗合格率為92.56%，較94年同期提高3.56個百分點。又95年1至4月市府食品廠商衛生稽查17,674家次，合格率為92.57%，較94年同期提高1.85個百分點；其中員生員工消費合作社、藥局藥房、食品進口商、烘焙食品門市及其他類之合格率均達100.00%，而餐飲業合格率為89.40%最低；與上年同期相較，超級市場合格率96.83%，下降1.98個百分點，退步最多，食品製造廠商合格率96.72%，則提高5.50個百分點，進步最多
95/05/31	第362號	臺北市94學年度附設於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之國民補習學校計有28所，共開辦122班，而學生2,584人，較93學年度減少133人（-4.90%）；同期附設於高級中學之高級進修學校有18所，開辦了286班，而學生10,123人，較93學年度增加854人（9.21%）。另94年底已立案之公私立短期補習班計有2,455家，較93年底之2,256家增加199家（8.82%），其中1,903家（占77.52%）係為學生升學而設的文理補習班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06/07	第363號	臺北市95年1至4月空氣污染指標PSI>100之日數百分比，交通測站為0.00%，與上年同期相同，而一般測站為0.69%，則較上年同期之2.95%為低。另同期市府環保局對空氣污染源主動檢查22,348件，告發3,941件，告發率為17.63%，較上年同期增加13.18個百分點，其中又以交通工具檢查19,955件，告發3,856件最多；此外，受理民衆對空氣污染陳情計1,433件，較上年同期增加24.39%，其中六成六為「惡臭或油煙」污染
95/06/14	第364號	臺北地區捷運雙十路網於89年底正式形成，自90年起包含公車、捷運之大衆運輸平均每日載客量，除92年受SARS疫情影響外，穩定成長，都維持在260萬人次以上；94年大衆運輸工具平均每日載客量266.7萬人次，較93年增加0.11%，95年1-4月平均每日載客量為265.9萬人次，較94年同期增加0.76%。同期捷運系統載客量占大衆運輸的比率，亦呈逐年上升；94年達37.05%，較93年上升1.13個百分點，95年1-4月為37.53%
95/06/21	第365號	94年臺北市居民被通報確定之法定傳染病例共2,838例，較93年減少17.40%，減幅高於全國的11.06%。結核病為我國法定傳染病中感染人數最多者，同期臺北市居民被通報確定之結核病例共998人，較93年減少452人，減少31.17%，發生率為25縣市中第五低的地區；又同期臺北市居民被通報確定為梅毒及淋病病例有852及292人，分別較93年減少6.48%及36.11%，確定之愛滋病毒感染者(HIV)及發病的愛滋病毒患者(AIDS)有192人及115人，分別較93年減少9人及增加74人
95/06/28	第366號	臺北市人口逐年遞減，惟其中原住民人口則逐年增加，截至95年5月底共有11,714人，以內湖區1,971人最多，密度則以萬華區每平方公里90.03人最高；性比例為72.42，遠低於全市人口之95.47；其老年人口雖逐年緩增，惟人口老化指數為8.34%，仍遠低於全市之67.73%。94年臺北市政府對原住民辦理急難特別慰問金171.5萬元、貸款利息補助161.8萬元、學生獎助學金補助1,140.8萬元、學生就學生活津貼補助333.3萬元

伍・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07/05	第367號	94年臺北市警察機關查獲經濟案件754件，查獲率每十萬人口查獲28.78件，較93年增加2.53件。95年1至5月查獲之經濟案件共有339件，查獲率每十萬人口查獲12.95件，較94年同期增加3.29件，比全國則低2.28件；其金額達2.32億元，為94年同期的1.40倍，其中以侵害智慧財產權占總金額之59.54%為最多
95/07/12	第368號	臺北市至95年6月底戶籍登記人口數為262.4萬人，老年人口比率增加為11.43%，續創新高，以萬華區14.43%最高，內湖區7.76%最低。95年1-6月臺北市人口粗出生率為千分之7.84，以文山區千分之8.71為最高，大安區千分之6.70為最低；粗死亡率為千分之5.56，以萬華區千分之7.53為最高，內湖區千分之4.13最低；遷出率為千分之99.74、遷入率為千分之103.17，為87年後首次再現遷入人數多於遷出人數，其中遷出率以中正區千分之113.29為最高，遷入率亦以中正區千分之126.84為最高
95/07/19	第369號	臺北市火災發生次數自87年985次降至94年之421次，減少57.26%，死亡人數自87年34人降至94年5人，減少85.29%。95年1-6月共發生火災179次，造成2人死亡、13人輕重傷，財物損失金額1,054萬元；與94年同期比較，火災次數減少50次，死亡人數減少3人，惟受傷人數則增加6人，財物損失金額減少117萬元；平均每萬戶發生1.92次，低於全國之3.30次；12行政區中以中山區平均每萬戶發生2.70次最高；又火災起火原因，以電線走火占36.87%、人為縱火占18.99%、吸菸占11.17%，分居前三名
95/07/26	第370號	臺北都會區捷運初期路網路線規劃總長91.4公里、車站82站，平均每1.1公里設置一站，至95年6月底工程總進度達97.36%；後續發展路網規劃總長79.6公里、車站60站，平均每1.3公里設置一站。至95年6月底止，營運里程為74.4公里，車站數為67站，95年6月平均每日載客數上升到105.0萬人次，較5月份增加5.4萬人次；又95年1-6月平均每日載客數為100.6萬人次，較雙十路網構建成形後第一年(90年)之79.4萬人次成長了26.8%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08/02	第371號	95年上半年臺北市失業率為3.6%，其中男性失業率為4.1%，較94年同期降低0.5個百分點，與臺灣地區之4.10%相同；女性失業率為3.1%，較94年同期增加0.1個百分點，低於臺灣地區之3.55%。95年上半年臺北市各教育程度別失業率皆較上年同期為低，其中以高中(職)程度者的失業率降幅最大，達0.6個百分點
95/08/09	第372號	臺北市95年1-6月發生46件道路交通事故，造成40人死亡、6人重傷，較94年同期肇事案件減少4件，死亡人數減少5人、重傷減少3人；主要肇事原因為違反號誌管制及標誌標線11件、未注意車前狀況9件，共占43.48%，計造成16人死亡，5人重傷；傷亡人員所使用之交通工具中以機車占65.22%最多，其次為行人，占26.09%
95/08/16	第373號	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之各相關單位95年1至6月合計受理性侵害案件594件，有303人受害，較上年同期減少6.77%；被害者88.45%為女性；其年齡分布中，49.11%屬未成年者，19.71%為青年。同期受理家庭暴力案件之受害者計2,799人，則較上年同期增加10.90%；其中婚姻暴力案受害者2,459人，9成4屬女性、老人保護案受害者182人，另兒少保護案受害者158人
95/08/23	第374號	臺北市95年1至7月對水污染源稽查686次，較上年同期減少6.16%；處罰鍰者計22次，處罰鍰比率3.21%，較上年同期減少0.62個百分點。臺北市污水下水道累計至95年7月底接管數戶有551,640戶，計畫用戶接管普及率達81.39%，較上年同期提升5.95個百分點。另95年1至7月臺北市轄內河川15個水質監測站資料，屬未（稍）受污染5站、輕度污染2站、中度污染4站、嚴重污染4站；其中6站污染指數較上年同期下降，6站持平，3站升高

伍・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08/30	第375號	臺北市自78年來以來人口遷徙除87年增加23,617人外，其餘各年皆為負成長，95年1-7月遷徙結果為淨遷入5,918人，較去年同期增加15,065人，社會增加率為千分之3.89，在國內七大都市中排名第2，比去年同期上升9.90個千分點；其中對臺灣省遷徙結果臺北市人口淨增加1,241人，對其他省市遷徙淨減少250人，而對高雄市及外國之遷徙則分別淨增加339人及2,961人
95/09/06	第376號	臺北市工作場所95年1至7月共發生重大職業災害13件，造成死亡13人，與94年同期比較，件數減少1件，死亡人數減少1人。95年上半年市府勞工局受理協調之勞資爭議案件共有1,594件，較94年同期增加18.07%，爭議人數42,309人，較94年同期增加4.27倍；其爭議原因主要為契約爭議與工資爭議，分別占40.71%與40.22%
95/09/13	第377號	本市94年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為123.60萬元，仍為各縣市之冠，較93年略增0.89％；至平均每人可支配所得為39.24萬元，則較93年增加3.13％。本市高低所得差距4.78倍，較93年之4.65倍略增。平均每戶儲蓄額29.85萬元，較93年減少0.25%；平均每戶消費支出為93.75萬元，則較93年增加1.26％。家庭消費結構仍以房租及水費占27.98％為最高，飲食費占20.64％居次
95/09/20	第378號	94年臺北市死亡人數共14,339人，標準化死亡率為每十萬人口392.6人，較93年微增0.12　%，惟較87年減少11.95%，為全國死亡率第二低之縣市；死亡者平均年齡為70.7歲，較87年提高3.4歲，較全國高2.8歲，其中男性死亡者平均年齡69.7歲，較女性低2.5歲，十大死因中則以自殺死亡者平均年齡最低，為49.2歲；另源於周產期之病態死亡為嬰兒之主要死因，惡性腫瘤為25歲以上各群組之首要死因，而事故傷害則為青年組死亡之主因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09/27	第379號	95年1-8月臺北市平均每人每月用水量10,871公升，天然瓦斯用戶平均每戶年用氣量為390.98立方公尺，分別較上年同期增加0.60%及減少2.56%；另94年電燈用戶平均每戶年用電量，則創新高紀錄，達7,600度，較93年增加5.60%。此外，依據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資料顯示，臺北市家庭部門平均每年每戶用於電、水、瓦斯的花費未達3萬元，94年臺北市平均每戶電、水、瓦斯支出為24,382元，高於高雄市之23,007元，占消費支出2.60%
95/10/04	第380號	臺北市藝文活動參與人次呈增加趨勢，就文化局辦理藝文展演活動觀察，95年1-6月藝文活動共辦理1,896場，參與人次為560.2千人次，與94年同期比較，增加11.50%，其中以美術活動占36.72%為最多；凱達格蘭文化館94年參館人次達47,334人次，較上年增加27.68%；客家文化活動94年共辦理2,494場，較上年增加115.64%，參與人次達194,720人次，較上年增加76.90%，其中以展覽活動137,809人次，占70.77%為最多
95/10/11	第381號	臺北市金融機構家數由87年底867家逐年攀升至95年8月底1,113家，其中本國銀行及外國銀行在臺分行最多，計有914家（占82.12%），較87年底增加36.83%。以存款市場占有率觀之，近年來外國銀行在臺分行及郵匯局呈攀升態勢，而基層金融機構有減少趨勢。另全體存放款比率則呈下降趨勢
95/10/18	第382號	臺北市95年6月底道路面積約2千萬平方公尺，平均每人享有道路面積7.9平方公尺；各種橋樑計338座，其中車行路橋29座，面積約一百萬平方公尺，占橋樑面積75%，近年橋樑建設績效進步顯著，尤以車行陸橋等施政成果更為醒目，其中新建部分以市民大道、環東高架、洲美高架橋等車行陸橋為代表；另隧道計9座，其中本年完工之文山隧道，超越自強隧道成為本市最長、面積最大之隧道

伍・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10/25	第383號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95學年度有153所，學生178,635人，學生數較94學年度減少2.48%，較87學年度減少達12.33%；同期，公私立國民中學有62所，學生98,726人，學生數與94學年度人數相近，卻較87學年度減少達12.39%；另94年底市立國小、國中游泳池共78座，有游泳池學校比率分別為32%、56%，溫水池比率近八成
95/11/01	第384號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輸配水管總長度呈增加趨勢，94年底輸配水管總長度為3,495公里，較上年底3,488公里，增加7公里(0.21%)；94年配水量為91,152萬立方公尺，較93年減少3,630萬立方公尺(-3.83%)；售水量56,304萬立方公尺，較93年減少2,441萬立方公尺(-4.16%)；平均每人每月用水量自91年乾旱造成缺水後，雖曾降至92年10,415公升，惟近三年來則有逐漸增加之勢，95年1-9月平均每人每月用水量11,937公升，較去年同期增加12.16%
95/11/08	第385號	臺北市94年底醫療院所共2,835所，病床數21,841床，醫護人員數為27,997人。其中41家公私立醫院平均每日門診服務74,580人次，急診服務2,892人次，分別較93年減少8.10％、6.89％，較87年增加1.31%、9.75%，病床占床率為73.59%，較93年減少0.24個百分點，較87年增加6.05個百分點；另95年1至9月赴各市立醫院門診之民眾平均每日1.7萬人次，住院服務量平均每日達2,626人次
95/11/15	第386號	臺北市94年工商登記（包括公司、行號及工廠登記）共設立20,971家，較撤銷及歇業14,863家，計多出6,108家，與93年相較，設立數計增加9.88%，撤銷及歇業數則減少達40.73%，足見景氣漸趨回升之勢；工廠登記家數計有1,552家，其中以內湖區539家為最多；就工商營業方面觀之，臺北市94年底實際營業家數計有197,914家，全年營業額達131,263億元，平均每家營業額為6,676萬元，其中以第三級產業家數占92.22%，而營業額占82.95%為最多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11/22	第387號	95年9月底臺北市計程車共32,824輛，擁有率為每千人12.5輛，居臺灣地區之冠。依交通部「臺灣地區計程車營運狀況調查報告」，94年臺北市計程車駕駛平均每日營收1,686元，較92年增加2.8%；每天營業時數10小時，惟空車時間約占3小時，一個月平均休息3.2天；平均每日行駛里程為157.4公里、載客15.1趟；主要載客方式(複選)，以巡迴攬客92.6%為最多，其次為定點排班21.7%，招呼站等候15.2%，至於無線電招客有12.4%
95/11/29	第388號	95年1-10月在臺北市施打各類預防接種計364,818人次，較上年同期減少16.06%，且近十年來除德國麻疹、麻疹、腮腺炎混合疫苗外，其餘各類疫苗預防接種人次大致呈逐年減少趨勢。另94年丙類受聘僱外國人依法將健康檢查結果送臺北市衛生局核備計26,506人，其中不合格人數為891人，不合格率為3.36%；健檢不合格項目中以腸內寄生蟲不合格916人次居冠
95/12/06	第389號	94學年度臺北市公私立高中共50所，學生數79,803人，專任教師數為5,989人；同期，公私立高職共17所，學生數46,453人，專任教師數為2,171人；高中職學生數結構比由87學年度的47：53，調整為94學年度的63：37，至公私立高中職每位教師教導學生數，近年來大致均呈遞減之勢。另94年底市立高中、職游泳池共25座，其中溫水池比率占八成
95/12/13	第390號	95年1-10月臺北市查獲毒品件數為3,931件、查獲毒品嫌疑犯4,324人分別較94年同期減少6.98%、6.18%，查獲毒品重量312.38公斤，則較94年同期增加94.95%；另臺北市95年10月底警察局輔導公寓大廈及里、社區計成立民間守望相助組織有3,052隊、25,900人，置有家戶聯防系統10,492戶、警民連線系統4,377戶、錄影監視系統21,628處

伍・附錄

日　期	編　號	提　　要
95/12/20	第391號	依據95年「臺北市民眾使用網際網路情形調查」結果顯示，臺北市家戶擁有電腦比率、家庭能上網率、使用過網際網路之市民比率及使用過無線上網之市民比率，近年來皆呈上升趨勢，其中以使用過無線上網之市民比率，成長最為明顯。在市府提供之網路服務方面，市府網站首頁每日上網人次以91年為高峰，與87年相較，增加超過十倍，至95年1至11月每日仍有逾1萬2千人次瀏覽
95/12/27	第392號	臺北市少幼年刑案嫌疑犯由89年之2,322人逐年降至94年之1,139人，六年來減少5成，男性嫌疑犯約占八成五左右； 95年1-11月則為980人，平均每十萬少幼年有181人犯罪，較上年同期減少11人，其中以涉及竊盜案者占35%為大宗。另臺北市少年警察隊執行柔性勸導及取締少幼年不良行為95年1-11月有9,670人次，較上年同期減少37.51%，其中76.02%是男性，23.98%是女性；又被取締不良行為中，以深夜在外遊蕩6,303人次（占65.18%）最多

註：本週報自88.5.11起透過下列網際網路發行：
市府網址：http://www.taipei.gov.tw/市府介紹項下市政資訊之市政統計區
本處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

五、已編印之刊物

• 按月編印

臺北市重要統計參考指標

內容摘要：本摺頁含有本市各項基本情勢與施政成果指標及臺灣地區重要指標等資訊
出版日期：每月最後星期二
提供方式：分送各級首長參用

臺北市重要統計速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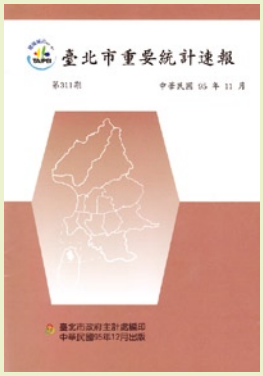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蒐集本市土地人口等26項基本情勢與施政成果、市民生活指標、與高雄市及臺閩地區特性比較、臺灣地區重要經社指標統計等；書面刊物僅以中文出版，本處網站則併置英文版工作表資料
出版日期：每月25日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
2.逕向本處第三科索取
3.上網查詢
中文版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NWF_TreeN.asp

臺北市物價統計月報

內容摘要：本書詳列本市消費者物價指數、營造工程物價指數、家庭勞務價格指數、房屋租金指數及金融行情等資料
出版日期：每月25日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
2.逕向本處第四科索取
3.上網查詢
中文版網址：
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TP_TreeN.asp

伍・附錄

臺北市物價指數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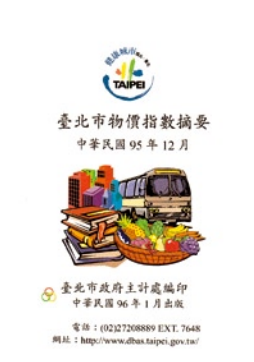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本摺頁含有本市各種物價指數銜接表及其用途說明、消費者物價指數變動分析等資訊
出版日期：每月10日
提供方式：分送各級首長參用

● 按 半年 編印

臺北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報告

內容摘要：以記帳調查方式蒐集本市一般家庭之實際收支基本資料
出版日期：每年4月及9月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
2.逕向本處第四科索取
3.上網查詢
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 tw/NEWS_WEEKLY/FY_TreeN.asp

● 按 年 編印

臺北市統計年報（原名為臺北市統計要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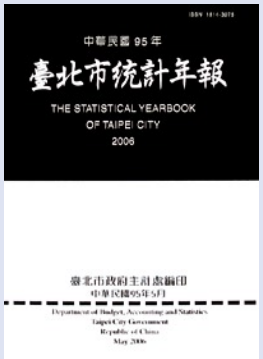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本市一般基本概況資料及重要施政成果內分20類280餘表；以中英雙語排版
出版日期：每年5月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
2.於五南書局、國家書坊臺視總店販售，每本新臺幣500元整
3.上網查詢
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abstract/main.htm

臺北市統計摘要（中、英文版）

內容摘要：摘取本市重要施政業務，以文、表、圖照片併列方式報導市政成果，自84年度起同時出刊英文版提供本府各機關擴展國際交流使用
出版日期：每年7月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
2.中文版於五南書局、國家書坊臺視總店販售，每本新臺幣200元整
3.上網查詢
中文版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CC_TreeN.asp
英文版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CE_TreeN.asp

國內23縣市指標評比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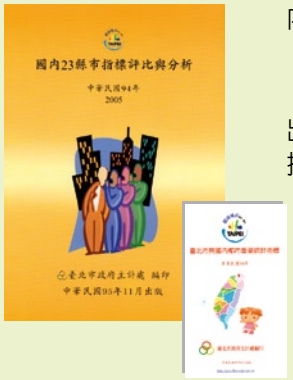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對國內23縣市之15大類計50項指標資料作比較與分析，同時提供125項指標近兩年資料，並擇要編製摺頁
出版日期：每月12月
提供方式：1.提供本府各相關機關參考運用
2.上網查詢
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CP_TreeN.asp

臺北市與國際都市指標分析

內容摘要：對40國際都市之10大類計40項指標資料作比較與分析，並擇要編製摺頁
出版日期：每月6月
提供方式：1.提供本府各相關機關參考運用
2.上網查詢
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cityindex/inter/4088-93.xls

伍・附錄

臺北市家庭收支概況調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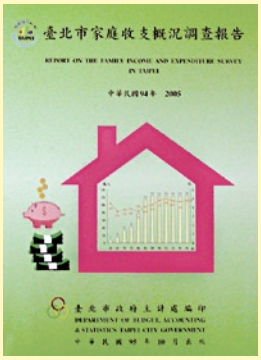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以訪問調查方式蒐集本市一般家庭之實際收支基本資料
出版日期：每年10月
提供方式：1.供各界參考運用
2.逕向本處第四科索取
3.上網查詢
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FY_TreeGN.asp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年報

內容摘要：本處一年來之工作成果
出版日期：每年2-3月間
提供方式：1.供主計人員參考運用
2.逕向本處秘書室索取
3.上網查詢
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cgi-bin/SM_theme?page=44c0fd01

主計法規彙編

內容摘要：憲法及自治法規、主計常用法規及相關法規等
出版日期：每年12月
提供方式：1.供主計人員參考運用
2.逕向本處秘書室索取
3.上網查詢
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cgi-bin/SM_theme?page=43e85dae

• 不定期編印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簡介（中英文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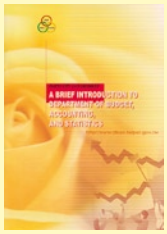

內容摘要：本處業務狀況之介紹
出版日期：不定期
提供方式：1.供主計人員參考運用
2.逕向本處秘書室索取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志

內容摘要：本府主計業務推動之過程與成效介紹
出版日期：95年8月首次編印
提供方式：1.供主計人員參考運用
2.上網查詢
網址：http://www.dbas.taipei.gov.tw/cgi-bin/SM_theme?page=4534332d

臺北市近年來重要統計指標

內容摘要：包括15大類，114中類，合計935項指標且併列全國經濟指標8項，陳列87年至95年6月之統計資料，另擇要編製摺頁
出版日期：95年8月首次編印
提供方式：1.提供本府各相關機關參考運用
2.上網查詢
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stindex/A_95.pdf

伍・附錄

臺北市重要統計指標行政區別

內容摘要：針對「臺北市近年來重要統計指標」中有行政區資料者，彙整13大類，63中類合計456項指標，陳列93、94年行政區別資料，另擇要編製摺頁

出版日期：95年10月首次編印

提供方式：1.提供本府各相關機關參考運用
2.上網查詢
網址：http://w2.dbas.taipei.gov.tw/NEWS_WEEKLY/stindex/district/AD_95.pdf

92年臺北市綠色市民所得帳試編結果報告

內容摘要：包括環境保護支出、環境稅（費）、空氣污染、水污染、土壤與地下水污染、固體廢棄物、水資源、森林資源、土地資源等9類帳表

出版日期：95年11月首次編印

提供方式：提供本府永續發展委員會及相關機關參考運用

六、本處暨所屬資訊中心主管的電子信箱及電話

職　稱	姓　名	電子信箱	電　話
主計處處長	石素梅	ta-a0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585
主計處副處長	陳高燦	ta-a00002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594
主計處副處長	鄭瑞成	ta-a00003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599
主計處主任秘書	梁秀菊	ta-a98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592
主計處專門委員	游騰益	ta-a98002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593
主計處專門委員	王淑華	ta-a98003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00
主計處第一科科長	林秀風	ta-a6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03
主計處第二科科長	邱美珠	ta-a61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18
主計處第三科科長	黃琡雲	ta-a62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24
主計處第四科科長	崔培均	ta-a63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33
主計處第五科科長	沈勵強	ta-a64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89
主計處人事室主任	陳榮宏	ta-a1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78
主計處政風室主任	鑑傳慶	ta-a55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01
主計處會計室主任	張美資	ta-a12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86
主計處秘書室主任	鄭秀貞	ta-a15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8-7690
資訊中心主任	張俊鴻	ic-a0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5-8540
資訊中心副主任	馮鎮西	ic-a6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5-8541
資訊中心綜合企劃組組長	陳俊男	ic-a610030@mail.taipei.gov.tw	(02) 2725-8545
資訊中心系統發展組組長	王美華	ic-a600220@mail.taipei.gov.tw	(02) 2725-8543
資訊中心資料處理組組長	陳玫芬	ic-ameifen@mail.taipei.gov.tw	(02) 2725-8544
資訊中心行政管理組組長	周麗娟	ic-a15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5-8546
資訊中心人事管理員	簡玉玲	ic-a10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5-8547
資訊中心會計員	馬　鈺	ic-a120010@mail.taipei.gov.tw	(02) 2725-8548